

嘉定李廷翰著

教育叢稿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十年九月印刷
民國九年九月再版
民國八年六月再版

李廷翰的教育叢稿(全二册)

△定價銀 二元一角

著者 李廷翰

發行者 中華書局

印刷者 中華書局

印刷所 中華書局

總發行所 中華書局

分發行所 各省中華書局

有 不 准 翻 印
著 者 權 作 印

(二四六七)

雜文

李廷翰教育叢稿第五種

甲編 記述類

一 我的母

民國九年。我離開學校。改習商業。有許多朋友慫恿我。叫我把從前在教育界時候的事情。追敘出來。我便定了個題目。叫做「回頭看三十五年」。因為要談設施教育的事。先要談自己受着的教育。便先寫了這一篇。後來沒有空的時候。不會寫下去。現在只好把這一篇先印罷。

我現在成就這樣一個人。原因雖然很複雜。但是教育我最親切最長久最適當的。就是我的母。

種五第稿叢育教

我的母是上海小南門外葛家的女兒。葛家的家世。當時所謂「世代書香」。待人很有禮。很寬厚。我母七歲的時候。有一天。小南門外失火。火勢很兇猛。而且離着葛家很近。全家的人都逃出去了。但是街上的人。紛紛議論。都說葛家的房屋。斷不會燒掉的。倘然葛家的房屋燒掉。全上海的房屋。應當燒完了。我舉出這個例來。也可以見得葛家的家風。其餘不必細說了。

洪楊亂事的中間。我母隨着家長逃難。搬到東。搬到西。經過的地方。看見遭難的人。死的死。傷的傷。大路旁邊和河灘上。堆滿了死屍。血一縷縷流向低的地方去。和平常殺的雞。殺的豬。沒有甚麼分別。便不肯喫血肉的東西。因此蔬食了十三年。我母二十七歲。嫁到吾們家裏來。我父親是一個很慈善的人。我的祖父祖母。都是很勤儉的。當時吾家所有的房產。占了南翔鎮兩條熱鬧的街。田也有幾百畝。又開

了一家布號。叫做李太和。至今這個牌子。還有人在上海開着店做生意。當時沒有
 銀行錢莊。現銀積得很多。便造了三間堅固的屋子。安放元寶。現在這三間屋還在。
 我的姪兒住在裏頭。我父親生的時候。吾的祖父已四十歲了。祖父過世。父親年紀
 小。祖母究竟是女人家。管不了許多事。同族的人和祖母用的女僕。萬媽媽。用種種
 方法。欺騙他。眩惑他。不到幾年。財產去了一大半。中間遭着洪楊亂事。埋藏的銀錢。
 都被人家掘去。到吾父親十五六歲的時候。已經算不得富翁了。娶周氏母親。生了
 五個哥哥。一個姊姊。中間一個哥哥。一個姊姊。不幸死了。周氏母親。時常多病。不久
 也過世。吾父親續娶母親的時候。家況不佳。但是排場還很闊。四個哥哥。有七個傭
 人。傭人的勢力很大。午飯燒的菜。留出幾盃。預備晚上用的。到了三四點鐘的時候。
 這個哥哥。拿一盃去。說喫粥喫掉了。那個哥哥。又拿一盃去。說當點心喫掉了。到晚

種五第稿叢育教

上還得臨時趕備起來。有的時候。多備幾盃。哥哥們又不喫了。白糟塌了東西。這不過舉其一端。當時家庭的狀況。可以想見。母親來了。不敢疾聲厲色。只是婉婉曲曲的教訓他們。一二年以後。四位哥哥都肯服從母親的教訓。但是哥哥們的衣食疾病。母親是十一分十二分當心的。周家的外祖母看見了。向着周氏母親的遺像說。兒呀。你看你的兒子。現在這樣的齊整。這樣的知理。他現在的母親。這樣當心他。比自己的娘。沒有甚麼分別。兒呀。你可以放心了。

父親因爲自己做醫生的緣故。在自己門口開設藥店。人家曉得他是最有慈悲心的。看見他晚上回來。袖子裏邊藏着人家請他看病的請封。便在門口圍着。甲說。那一家娘死了。孩子沒有乳喫。苦得很。父親便在袖子裏摸出一個請封給他。乙說。那一家老子死了。現在棺材還沒有買。父親又在袖子裏摸一個請封給他。丙說。一個

鄉下人病得很重。沒有錢看病喫藥。他兩個小孩子在街上哭。父親又摸出一個請封給他。叫他趕緊買些東西給小孩子喫。明天早上他到那病人家看病。開了方子帶回來。撮了藥叫人送去。不要他藥錢。還要給他幾個錢。叫他買煎藥的炭。買小孩子喫的東西。也有壞人借着名目哄父親的錢。到了冬天。每天晚上煮了兩大桶粥。到城隍廟戲台底下。給叫化子喫。我小的時候。有時叫女傭人抱着。跟去看。所以全鎮的叫化子都認識我是李家的小官官。有一天一個姓張的人。吃了生鴉片煙。倒在吾家店門口。有一個叫化子看見了。便到戲台底下。招集他的同伴。圍着姓張的。說道。服毒的人要運動。纔得吐出七手八脚。把姓張的擡起來。在街上往來了幾回。便擡到戲台底下去了。吾們店裏少受了許多囉囉。總算是叫化子報德。吾六歲的時候。父親已經死了。新年裏跟着鄰家的人看燈。不一時失散了。跑到很冷僻的巷

種五第稿叢育教

裏找不到人。只是哭。有一個叫化子看見。說道。這是李家的小官官。不要哭。我抱你回去。他跑到我店門口。母親給他一百錢。吾問他名字。他說叫江北阿榮。這個人現在不知到那裏去了。

外面的排場收不小。家況却一天不如一天。母親憂得很。竭力節省。也不濟事。祖母死了。母親生的三男二女。兩個哥哥又死了。父親心裏憂貧憂病。到我五歲時候的七月裏。父親也死了。父親很喜歡小孩。他平常睡着的時候。吾叫他。他在睡夢中伸出一隻手來。撫着吾的頭。說道。你叫我做甚麼。你到你的娘那裏去。他死的時候。吾誤認他是睡着了。母親在床前哭。吾還說。不要哭。讓父親睡一回兒罷。母親聽了吾的話。哭得更利害。後來許多人來了。把他收殮起來。吾方纔知道。這種樣子。就叫做死。

父親死了。各項家用。須得收縮起來。吾第二的哥哥管家。母親和我姊姊妹妹四個人。除住的屋子喫的粥飯以外。每個月只派二千錢。四個人的衣服醫藥日常零用。送禮傭工。一併在二千錢的裏頭。母親也不說什麼。便叫用的二個女僕回去。二個女僕不肯去。對着母親哭。母親也哭了。二個女僕。一個姓王。一個姓顧。姓王的早死。姓顧的後來又到吾家來。住了十六七年。因為年紀已經七十多歲。叫他回去。他每年還得到上海二三次。那時我五歲。我的姊姊七歲。我的妹妹三歲。母親自己洗衣服煮飯。早上吾們沒有醒。晚上吾們已經睡着的時候。他一個人坐着做針黹。把他所得的工資過日子。冷天洗衣服。手指也破了。血一絲絲的流在水裏頭。吾的妹妹還要他抱。他哭了。吾們也隨着哭。哭了一回。依舊做他的事。下午有空的時候。還抱着妹妹。教我識字。教姊姊做手工。吾們年紀雖然小。也曉得自己苦。有時不舒服起

種五第稿叢育教

來。母親便向着吾們說：「喫得苦中苦。方爲人上人。」這兩句話。不曉得說了幾百遍。我現在寫這兩句話的時候。當年的景象。彷彿卽在目前。

六歲。我上學讀書。筆墨書硯。又多添一種出款。母親却並不在意。我讀的書。晚上回來。母親幫着我溫習。早上醒的時候。沒有起床。母親先叫我背一遍生書。有時背不出書。先生不許喫午飯。母親也等着我不喫。我回來。母親說。你不用心。你餓着。我爲你不用心。心裏很難過。也喫不下飯。幾回以後。我很能用心。一塾中有二十幾個人。我總是第一個背書。第一個上書。到了喫午飯的時候回來。便攜着母親的手。說道。一同喫飯去。彷彿是很快樂的一句話。

好容易。挨過了七年。我經書讀完了。八股也完篇了。我時常對母親說。住在家裏。總是死路。我得出門去。找些事做。母親說。出門去是不錯。你還小。再等幾年罷。我十三

歲到十六歲。年年大病。出門的事。因此耽誤下來。庚子那一年。我的姊姊嫁了。母親爲嫁姊姊的事情。銀錢更艱難。到了十七歲。我決意要出去。有一個親戚。在北京打一個電報來。叫我到北京去。母親得了這個信。三四天睡不着。後來毅然決然的說道。一定放你去。四處想法。得了二十餘圓的盤川。母親和我到上海。住在姜從母的家裏。姜從母對於吾們。是很幫忙的。看待吾們。和自己兒女一樣。至今每禮拜。還到吾們家裏談天。吾受他的恩惠。終身不敢忘記。買了船票。我上船去了。一個人在船裏。以爲前途有無限希望。也不覺得甚麼苦。後來曉得母親看我上了船。回去哭得暈去。到了南翔。天天想我。又大病一場。可是他不許寫信使我知道。直到我回來。方纔曉得這一件事。

我從北方回來。在澄衷學堂教了幾個月書。十九歲進了學。便在南翔開了一個男

種五第稿叢育教

女同校的小學。社會上很表示歡迎。一個月得了十幾塊錢。一半供給我妹妹學費。我妹妹在務本女塾讀書。也是母親的主意。願意省吃儉用。把他省下來的錢。和我所得的薪水供給他。現在吾的妹妹。當上海萬竹女學的校長。母親時常對他說。教育兒女。是一件最大的事。當時我不能忍着苦。叫你去讀書。你現在還能自立麼。吾在南翔。天天可以陪着母親。講講故事。姓顧的女僕也來了。覺得很快樂。不想再出去。過了一年。母親又對我說。你年紀很輕。現在科舉快廢了。進學算不了一回事。你不要像一般秀才。仗着秀才兩個字。欺侮鄉民。干與公事。做一個地方的惡蠹。辦學的事情。社會上說你好。但是你沒有甚麼大學問。大見識。不要只顧眼前。不想將來。就誤了人家。就誤了自己。我聽着母親的話。好像一桶冰水。從頭頂上澆下來。有一個朋友。在杭州求學。他寫信給我。說杭州的蠶學館很好。正在招考。你要來快來。

我就把所辦的學校歸併在附近的一個學校裏。我到杭州考取了。入館不到三個月。大病起來。昏昏沉沉。不知人事。已經三四天。母親在家裏接到館裏的電報。同着姓顧的女僕到杭州。我還是昏迷不醒。母親在我的耳旁叫我的乳名。叫了幾聲。我忽然睜開眼。對着母親說道。娘。你來了。你怎麼會來了。從此便清爽了許多。同母親談了好些話。你道奇怪不奇怪呢。

杭州回來。養了半年病。龍門師範開辦。又考取了。我入校讀書。母親却非常爲難。因爲我久不賺錢。我的妹妹和我的學費。要母親籌撥。母親說。你們儘管去念書。一切事都有我。這一年母親費盡心思。纔得過去。

乙巳的冬裏。我快要畢業。成績還不差。有幾處學校。指名要請我去。監督問我。你願意到那裏去。我說要回去問母親。問母親的時候。一個個學校的性質。我很說得明

種五第稿叢育教

白母親說。你是個貧兒呀。你做過貧兒。你曉得貧兒的苦。曉得貧兒的苦。纔能教育貧兒。時化小學。是初辦的貧兒小學。你到時化小學去罷。我就回覆監督。說決定往時化小學去。監督問我。甚麼緣故你願意去。我把母親的話告訴他。監督也點了幾下頭。

我畢業了一二年。我的妹妹也畢業了。就請母親到上海來住。每月的房租。不過五塊錢。母親就說。你該結婚了。我說。結婚的事。不用忙。越遲越好。母親說話是不錯。我老了。總得有當家的人。我說。那麼請母親主持罷。並不是兒子把婚姻的事。看得太輕。自己不作主張。因為母親是世界最好的婦人。母親揀選的媳婦。斷沒有壞的。後來聘定范家的女兒。結婚的時候。母親說。吾們家裏。因為爭空場面。弄到這般地步。你要想得透。不要闊。只要簡省。不請酒。不用音樂。也沒有甚麼關係。我就照着母親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的話辦。

新婦來了。他從小死了娘。一向在學校裏過日子。家庭的事情。實在隔膜得很。送禮付力錢。也不曉得多少。用刀去生梨的皮。一個梨的皮。至少要分做幾十段。母親一件件的教導他。我說。母親。你不怕麻煩麼。母親說。人沒有教不好的。不懂的教他。他自然懂了。不教他。只說他壞。叫他怎樣辦得好。弄僵了。索性教他。他也不肯學。後悔也來不及。媳婦是將來撐持家政的人。不教好他。便害了兒子。害了自己的家。新婦聽見這些話。更用心學。更聽母親的話。

母親最喜歡孩子。現在上海的。有一個孫女。兩個孫子。母親時常對人說。打孩子是最壞的事。愈打愈壞。從沒有看見父母打好過一個孩子。不但自己家裏的孩子。不許打。看見人家打孩子。他也要勸他。所以我第一個女兒生下來。母親第一句。就向

媳婦說。吾們家裏小兒。從來沒有打過一下的。我在學校裏辦事。母親也把這句話。時常教導我。所以我不敢打學生一下。

孫女孫兒漸漸大了。母親很喜歡教他識字。我大女兒。今年十二歲。國民科一二年課程。都是吾母親教的。現在中學校一年級。母親時常同他洗硯磨墨。我大兒子今年六歲。母親每天也教他識幾個字。母親教小孩子識字的方法。隨小孩子的便。看見小孩子高興的時候。叫他來識字。不高興的時候。斷不肯強迫他。母親最喜歡聽的是書聲。無論什麼人在他旁邊念書。他決不厭煩的。偶然有臥病的日子。想清靜一點。但是人家念書。他依舊喜歡聽。並且聽了念書的聲音。容易睡着。

萬竹小學開辦的時候。學生很多。教員很少。女子部開學。母親也到校裏幫了半年多忙。替小學生洗臉。替小學生結帶。還攜着他們的手。在操場上走。那時我的妹妹。

也在萬竹女子部當教員。小學生叫我大李先生。叫我妹妹小李先生。叫我母親老李先生。母親聽見小孩子叫他老李先生。很快活。時常告訴人家。

母親時常對我說。你辦學的成績好壞。全看同事的人盡力不盡力。你一個人幹得了甚麼事。同事的人忙。你要帮他。同事的人有解決不了的憂愁。你要同他想法。所以同事的人到吾家裏來。母親總叫人十分的看待他。人家送來的東西。母親總吩咐我。你帶到學堂裏去。請先生們喫罷。

戊申那一年。母親七十歲。家裏又添了一個曾孫。吾的姊妹兄嫂姪兒。都想同他慶壽。母親曉得了。對我說。你們用甚麼法子慶我的壽。一個人在世界上。老是不希罕的。老而有益於世。方纔可貴。吾家添了曾孫。望他長成。教育他做一個好人。不管人家的子弟怎樣。一個人好。有甚麼用。你預備多少錢。同我慶壽。你交給我。我做我的。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事。我自然稱心。比你們替我做還好。我說。母親吩咐罷。母親說。拿一百塊錢來。我如數交給母親。母親就寄交南翔義務小學。作為建築費。過了數日。母親把收條給吾們看。說我已慶過壽了。後來許蘇民先生做了一篇壽序。九首壽詩。我知道母親的意思。不願意壽序上隨便多列人家名氏。多說假話。所以只有許先生具名。說的多是實事。寫是夏清寰先生大筆。壽序的文太長。我現在把壽詩鈔在下面。

祝李母葛太夫人七十生辰

(蘇民)

余既草文為太夫人壽。願念徽音懿行。書不勝書。敬別為韻語述之。得五言九章。竊附天保九如之旨云爾。

福德基從幼。慈悲賦自天。為憐衆生苦。茹素十三年。(洪楊時。太夫人尚幼。避兵轉徙。見死亡枕藉慘狀。遂發願持齋。)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新婦豈難爲。婦孝姑自慈。病蓐不知穢。視姑如嬰兒。（太夫人侍奉姑金太夫人以孝聞）

嘗藥奉夫子。牽衣撫小孩。禱天願身代。天意苦難回。（墨飛尊人勉之公病劇。太夫人割股求愈。卒不救）

指裂斑斑血。隆冬勞治生。篝燈還督課。刀尺和書聲。（墨飛幼讀。太夫人必責令能背誦。乃得臥）

男兒志四方。送別上征航。苦念兒年弱。倚閭何日忘。（墨飛年十七。游學北省。太夫人念子切。大病。但不令游子知。墨飛自此不願遠離膝下）

生道貴自立。苟安非良圖。師範齊畢業。老懷差足娛。（墨飛游庠。太夫人以學校日興。當求久長之計。一衿不足恃也。卒令畢業龍門師範。墨飛女弟廷慧亦畢業）

教育叢稿第五種

務本女塾)

萬竹方經始。羣兒感福音。分明慈竹蔭。蔭護玉森森。(萬竹開辦太夫人樂助管理問寒燠防顛踣兒童莫不敬愛太師母)

睦鄰每周急。御下亦施恩。殺核頻分遺。教兒須念羣。(墨飛辦地方小學成績稱最行政者或加以獎勉偶持歸以博堂上歡太夫人曰受之於心安乎心有不安當求其安此非汝一人之力汝同事助汝汝當視同事如手足毋以爲一己之功也家有佳殺鮮果輒令分遺校內諸同人)

美意延年必。仁人享壽多。太和正翔洽。齊唱九如歌。

今年我把學校的事。安排妥貼。再三向行政機關陳說。請他們許我辭職。行政機關知道我的苦衷。許我走。我就改入商界辦事。七月一日進店的那一天。母親早上喚

醒我。我起來。母親很慎重很和愛的向我說道。今天是你做生意的第一天。我有幾句話。要告訴你。我垂着手站在母親旁邊聽話。母親說。第一。勤儉是立身之本。你要去得早。歸得晚。沒有事不要往外邊跑。並且不許賭。不許嫖。不能說逢場作戲。破你從前的戒。我答應道。是第二。你是個外行。你不曉得的。要用心學習。無論甚麼人。你都要當他是先生。你曉得的。要告訴人家。使他們得着你的好處。我答應道。是第三。少怪人家不是。多體貼人家的苦處。我答應道。是第四。要公平。要和愛。人家有好處。雖然很小的事。你要牢牢記着。人家有壞處。你要設法消滅他。好好的勸。不要嚴厲責備。使人家難受。仔細想法子。不要故意放任。使人家陷入迷途。不可救藥。我答應道。是第五。辦得好事。全靠着一個誠字。用權術。弄聰明。自欺欺人。沒有不失敗的。我答應道。是。

教育叢稿第五種

母親今年七十二歲了。身體很強健。他說衛生第一個法子。是早起。從來壽長的人。沒有一個起得遲的。所以吾們家裏的人。個個起得很早。

拿破崙說。「小兒的運命。是母親造成的。我的心志。我的勤勉。我的自治。沒有一件不是母親教我。」我自己想想。這話彷彿替我說的。我有這樣的母親。或者有許多人羨慕我。我本來是一個有幸福的人呀。

民國九年稿

我之童子時代

我生於江蘇嘉定縣之南翔鎮。鎮有小蘇州之稱。當上海未開港以前。鎮中極繁盛。以水道四通八達故也。

我家昔時所設之字號。曰李太和。為鎮中有名之布號。號產極富。市房縱橫兩街。皆為我家所有。我家有銀藏三間。專置寶銀。其屋至今猶存。

我祖生我父時已四十餘歲。祖父卒。父年幼。祖母年邁。財產多爲親族僕役所侵。洪楊亂作。寄存他處之銀。多爲人吞沒。而田產亦爲人盜賣殆盡。故我生時已爲貧士之兒。

我父業醫。設藥肆。好濟人之急。故鄰里鄉黨莫不感之。而家道日益落。

猶憶我四歲時。值冬夜。吾父每夕煮粥二木桶。命人挑往大寺之戲臺下。大寺之戲臺下。吾鎮乞丐之俱樂部也。粥至。每丐與以一大杓。丐每跪地稱菩薩。吾父有時於袖中出錢。去其紅紙之封。以與諸丐。蓋日間所得之醫金也。余家所僱之女僕。曰顧媽。常抱余往觀施粥。余見丐者苦狀。有時大哭。至今不忘。後來我喜研究貧民教育之事。或者根於此時。我五歲而我父卒。

我父患痢病。臥牀二十餘日。我立其牀前。我父疾亟時。猶出其手以撫我首。曰。兒可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愛。迨父死。吾母憑牀而哭。我牽衣止之。謂爺方睡。毋驚之。醒。我母嗚咽告我。謂汝父不能再醒。我乃大哭。後來我稍長。母常以此時情狀告我。我輒哭。

我父既卒。家況益難支持。僕役盡辭去。我母親自操家政。冬日洗衣。指破見血。我持其指而泣。問母曰。何爲不叫顧媽洗衣。母曰。何處有錢僱僕役。我本每日向母索十錢購食物。聞母此言。遂不索錢。

我六歲從兄讀。六個月識方字一千。明年讀三字經。而千家詩。而大學。大學難讀甚。我母輒於燈下督我溫習。我有一姊一妹。姊長於我兩歲。妹小於我二歲。母輒使妹先睡。教姊學女紅。教我溫書。母則縫紉衣服。或補綴鞋襪。二鼓乃睡。我讀書二年。稍解字義。一日吾兄命同學章姓者作對課。上聯爲蝶影兩字。章君不能對。我乃以螢光二字。書於紙。搓擲之。爲吾兄拾去。怒曰。孺子作弊。汝能對乎。吾命汝對。我勉強對。

上見兄有喜色。吾心大快。吾兄告我。謂汝作弊。當受罰。姑念能作對。恕汝第一次。余自此不敢作弊。後來爲小學教師。見兒童有作弊者。輒以此事告之。

我九歲時。始看小說。吾母爲我講解。第一部看三國志演義。初看時。愛周瑜。惡曹操。常書曹操二字於紙。而以針徧刺之。且謂諸葛亮太刁。欺侮周瑜年少。遂欲將三國志從新編過。猶記擬一回目云。周瑜計勝諸葛亮。曹操傷命華容道。小兒快意之言。至今思之。不值一笑。後來看到孔明鞠躬盡瘁。又佩服諸葛亮不置。

其後又看水滸書中多北人土語。看不懂。輒問於人。嘗以什麼鳥三字。問吾兄之友鮑先生。鮑先生曰。孩子胡鬧。我益茫然。

自八歲至十一歲。所看小說。不下百餘種。後來作史論時。所發議論。覺得益於小說者不少。而社會之情狀。亦多於小說中得之。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其時方有甲午之戰。報上謠言。謂劉大將軍排夜壺陣。誘日人放鎗礮。軍火用盡。余大快。課後適有鄉人來。寄箬笠於藥肆中。我乃取其笠。繫於溺器柄上。浮於破缸中。以竿磬之。驗其沈否。溺器果隨竿上下。我拍手大笑。謂劉將軍之計大佳。笑聲未絕。鄉人來。見其笠繫於溺器。大怒。我乃告以故。鄉人亦大笑而去。事爲我母所聞。告我曰。他人之物。如何可動。況繫於不潔之物上乎。浮於缸。此缸幸已殘破無用。若爲貯水之缸。則水將無用。缸亦不可更貯他物。汝以遊戲而傷數物。大背於理。因出三字。經中戲無益三字。與我觀之。余從此不敢頑戲。

十一歲始學作文。吾兄督余練字。吾兄常爲人寫對。吾嘗問人。人何以常令吾兄寫對。曰。令兄之字比人好。後來見人家壁上。懸曾國藩所書之對。又問人。此字想亦不及吾兄。曰。比兄更好。吾鎮有古猗園。園有四面廳。廳有華巖墨海一額。爲董香光所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書。吾問人曰。此字如何。曰好。曰比曾國藩如何。曰更好。我乃立定主意。謂寫字真無道理。無論寫至何種地步。總是有人比他好。更有人比他壞。我從此不肯寫字。我兄竭力教我。我終興味索然。後來出外辦事。爲字壞喫了多少虧。都爲兒時一念之差。我家有女僕曰老媽。爲吾父之乳母。年且七十矣。吾父死時。已爲之預製壽衣。後老媽無衣。輒將壽衣穿著。紅綢遍體。吾輒笑之。老媽曰。此衣爲老爺所製。今不得已而著之。他日余死。略遲阿官年長賺錢。能爲我重製乎。余大感許之。迨老媽死時。余猶讀書。不能踐其約。至今思之。猶引爲憾事。

十二歲。文已完篇。鎮中有耶穌教堂。堂中有美女士二人。設塾授英文。因就學焉。越兩年而畢讀本六。女士常令我譯書。書多爲泰西神話。我樂此不疲。課罷輒往取書。有不解者。問之。曾憶十三歲之元旦日。猶往女士家譯書。至日暮乃返。

種五第稿叢育教

猶憶書中有一故事。埃及有牧駝人某。性耐苦。當時有神巫憐之。以藥敷其左目。其目光遂能洞見地底。入山得寶石無數。某心猶未餒。又懇神巫更敷藥於其右目。神巫遂更施以藥。而某之兩目遂瞽。其文甚長。茲不過述其大意。此文我覺最有趣味。女士亦謂我譯得最佳。余聞此褒言時。心之快樂無比。

塾中亦授國文。國文教員某。眼近視。一日女士方授譯出之地文學。中有睿字。問某某以爲睿也。率爾而對曰。睿。女士問余。余曰。睿。後女士查閱字典。（此字典中列中文旁列西音）知某音誤。遂疑其文學之不佳。某請假。常令余爲之代館。學生噪。則女士坐其旁。令余爲學生講解。余大苦。所講多左傳。故余課後。常溫左傳。有不解者。輒問諸吾兄。恐明日某又請假也。

一日。姚孟塤表兄請人喫飯。我亦與焉。在座者爲夏頌萊。王引才。諸先生。席間談及

畫地球外廓之法。說求其圓甚難。有謂用手巾。以其一端爲中心。更以一端繫白粉。爲外廓者。有謂用圓規不便者。余歸家。想及席間之言。乃取石灰學畫圓圈於屏門上。以其時我家無墨筆。無黑板。故也。畫之二日。不能圓。大憤。夜間以足指在帳上空。畫帳上有針。端適內向。足指遇之。皮破流血。乃不敢畫。明日仍於屏門上畫之。居然圓矣。以尺量之。縱橫之徑。猶相差二分餘。乃復畫。至圓而止。後來授地理時。復溫習之。數畫卽圓。兒時戲習之事。卻爲正當之應用。真不可料。

民國三年稿

三 參觀杭州聾啞學校記

三年歲杪。余以年假之暇。思出游。聞杭州各校。尙未放假。乃乘車至杭。杭之蠶學館。余十年前肄業之地也。乃往參觀。司閽者謂館已放假。謝絕焉。更訪樓君辛壺於杭縣縣立第一高等小學校。校在吳山之麓。舊紫陽書院也。時值考課。無從參觀其教。

教育叢稿第五種

授。但觀其校舍之大致耳。教室在山腰。自入校門至教室。須歷石級數十步。管理之難。可想見。教員缺席。則學生入自修室。而別有人監之。謂之督課。校規嚴密。幾及百條。工書懸於出入口。樓君告余。杭垣學校已多放假。未假者亦正在考課。不易遂參觀之願矣。余聞之。廢然思返。出校門行數十武。忽有黑質白字之廣告。觸我眼簾。蓋聾啞學校校址之指示也。余大快。乃與樓君尋往。至則有小鉛牌釘於門。標其校名。推門入。課堂在其左。有桌十餘。配以竹椅。形式極樸陋。教員起立招呼。出石版書。諸生皆聾啞。弟亦然。八字。余等乃出名刺。告以特來參觀。教員表歡迎之態。作手勢。令學生取一紙。出視之。蓋設校之緣起也。校爲周君耀先所勸辦。君有子二人。曰天孚。曰天錫。天孚生而聾啞。卽余所見之教員也。天錫則否。周君憫聾啞之人。罹先天之缺陷。在家爲戚族之累。在國爲社會之病。乃令其二子就學於烟臺啟瘖學館及聾

啞教授傳習所。今皆畢業。天孚君之肄業。且及十年矣。烟臺豐啞學校之設。始於美人梅理士。梅偕其夫人傳道登州。有子豐啞。躬自教授。得通語言文字。於是捐資設學。按法教授。我國之有豐啞學校。自此始。梅君死而其夫人繼之。前清壽梅夫人曾辦啞童至學部考試。獲獎牌焉。今保定福州已相繼仿辦矣。

杭州之豐啞學校。開辦只二學期。有生九人。女一男八。第一學期生五人。第二學期生四人。與天孚君筆談。知學生初入校時。先教以唇喉舌齒鼻之發音法。及切字音之手勢。使之觀形發音。壁間懸有三圖。甲標其上曰。配音位置。分四等。嘴唇。舌尖。舌上。舌後。乙標其上曰。基音位次。分三等。口前。口中。口後。丙標其上曰。基音唇間位次。分三等。口前。口中。口後。其所用之字。諸生成置於桌上。爲正方形之厚紙片。人約十紙。字各不同。左記貝利字。右記羅馬字。下畫貝利

種五第稿叢育教

字之手勢。背繪字之意義。按貝利字爲美國貝利君之父特創。貝利君復發揮而擴充之。法既詳明。音亦真切。美國用以教諸聾啞。能使其語言如常人。故遂以貝利之名名其字。今設於吾國之聾啞學校。則用此貝利字母編成吾國字音。如余所見之紙片。天孚君指紙片。令學生讀之。學生發聲。略艱澀而音不大誤。以雙聲疊韻之例證之。概可明瞭。天孚又作手勢。令學生講解。

第一字 飯。學生以左手作盃形。以右手二指作箸形向口。

第二字 輪。學生以左右手之姆食指。範成圈形。復以右手食指。作旋轉狀。

第三字 嫩。學生以指爪搯桌。表物之嫩者。指爪可搯入之意。

第四字 順。學生能一手作帆狀。表風順。船可張帆之意。

據周君所書之說明。謂貝利字較羅馬字爲詳明。羅馬字視貝利字爲簡便。凡初學

者先習貝利而次學羅馬。迨既熟貝利。然後讀所編之單字方紙片。先教以名詞之易於指示者。若牛馬山水等字。務使之讀一字。能發一字之音。及單字讀完。則於單字之上下加一動詞。若牽牛馬行等。添一靜詞。若山高水長等。以教之。如此漸進。至成句語。美國名其書曰啟瘖初階。此書讀畢。乃可以讀國文算術歷史地理等書。蓋小學校所讀之書。無一不能讀矣。

光孚君令第二學期生讀國文教科書。約讀二十餘字。發音略如中州語。大致明瞭。又令演算術百以內之加減皆不誤。演除法則其式略異於普通學校。學生各有日記。皆用官話。大半能達意。中有大先生教我算術。二先生午後至他校教書。太師母給我雞。太先生很喜歡我云云。亦可見教師家庭。與學生之親愛。無異於家人父子矣。

教育叢稿第五種

光孚君又導余等入課堂之後。有屋三間。中置一小印機及鉛字數種。書以告我。謂啞生覓業至難。故教之以排字。俾出校後有職業可就。意至善也。

時已午。乃興辭出。周君殷勤送客。並於石版書數語。囑介紹聾啞生入校。

記者曰。余參觀是校。有數感焉。(一)周君耀先之熱心。已有聾啞之子。憫其苦而使之就學。復憫他聾啞者之苦。而爲之設校。恐一子之力不足也。復令其非聾啞之子。習聾啞教授以佐之。(二)經費之簡省。吾國設校。校未成立。率先謀經費之充裕。校舍求其廣。校具求其精。費多而成效。或莫覩焉。若周君所辦之聾啞學校。只就家屋。布置黑板一方。木桌七八。竹椅九張耳。壁懸耶穌行道之圖。數幅。發音之圖。且手繪焉。三方白紙。費錢只十數文耳。然樸而潔。簡而敷用。未嘗有拮据之態焉。(三)教師之和霽。光孚君之對其學生也。如子弟。面未嘗無笑容。而學生對之。亦如其父兄然。

親而不狎。教師手勢一出。學生瞪目而視。起而行。片刻取物至矣。其對於參觀者。則手指筆書。指導惟恐不詳。力補其口舌之不足。(四)規畫之久遠。以費絀也。於是不用校役。所謂太師母者。司門之啟閉。膳之烹調。以學生之須有職業也。爲購印字機器。令之學習。使有生活之方。本校章程。皆爲學生手排之品。吾國亦有所謂專門學校。職業學校者矣。而其學生卒業之後。職業何在。大半未計及也。規模誠宏闊矣。計其實際。對於此九人聾啞學校。且有愧焉。據美國計學家言。每千人中必有聾啞者一人。若以吾國四萬萬人計之。聾啞者當不下四十萬。此四十萬人中。其年齡可以入學者。卽佔四分之一。亦十萬矣。各省之聾啞學校。寥若晨星。所造就成材者。不過數百。此外多數之聾啞。依然沉淪於苦海而莫爲拯救。噫。可痛也。

民國四年稿

乙編 評論類

一 迅性

迅。今作從。隨行也。施教育者。以研究國民性爲前提。人有目。吾國民爲深於惰性者。惰固也。而其迅性之深。其害又較甚於惰。

今有人焉。立於中道。本無事也。故作聲怪呼。奔而前。人聞聲而迅者。如蟻附。愈前。迅者亦愈多。迨怪呼者倦而止。回顧迅者。問何以迅。我迅者不知所對。廢然各返其故居。而衆人犧牲之時間精力。已無所取償矣。此迅性之最顯著者也。

無故怪呼。固怪呼者之不道德。卽有人遇不得不呼之時。而發聲一呼。呼曰。行人皆捨命狂奔。而莫知所止。呼曰。止。人皆裹足而不前。其實行也。止也。行者止者。皆未加以考慮。迅而已。自己初毫無主張也。

是故一事之起。函電紛馳。各地皆爲同一之舉動。而舉動遲滯者。旣過時矣。復俟機

而補行之。以爲他處皆如是。而吾獨否。非所謂一致也。夫社會之情形。地各不同。在不同之地。行同一之事。其中必有數點。可以考慮。可以變通。可以改革。不知考慮變通。改革之方。而貿然言一致。其所謂一致者。迅而已。初未計其效之如何也。舉動當適合時期。時易矣。舉動當然隨之而易。或主持者。定有步驟。第一步如甲。甲既收效。卽行乙法。乙法既行。甲法卽不能用。如煮飯然。既加水矣。卽覆以蓋。既覆蓋矣。而復有人加以水。水卽不溢。飯亦不成。乃有人以一致故。不問其時期之何若。只求其舉動之同式。式同矣。而效莫覩。或且損及已收之效焉。故徒迅無益也。

事有關於全體者。有關於局部者。關於全體之事。合羣策羣力以赴之。猶有說也。若關於局部之事。則竭全獅之力。以搏兔。事倍而功半。且不可得。國民之精神財力。只有此數。用之當求經濟。富迅性者。聞人一言。立起而迅。晝夜奔波。輸財者輸財。盡力

種五第稿叢育教

者盡力。研究者研究。當其風騰雲湧之時。人人心目中。以爲今之事。世界之事。更無大於此。急於此者。迨精神財力既瘁。迴計其所付之價值。覺所得遠遜於所失。無毅力者。引以爲前車之鑒。其後更有重大之事發生。卽不願插身其間。有毅力者。亦因精神財力之已竭。難乎爲繼。或者有全體之事。遜者少。而局部之事。遜者多之患矣。不能權事之輕重而遜。遜亦足分國民之實力也。

同時有二事發生。國民當分作兩方面研究。所具實力。亦當分作兩方面施用。譬如用兵。前後受敵。決不能一致奮勇向前。而忘其後方之危險。若遜者不知辨別。只向熱鬧一方面盡力。又無頭腦冷靜之人。將國民不注意之方面提出。促大眾覺悟。於是前方之敵。正酣戰不能決勝負。而後方之敵。已長驅直入。爲我心腹之患矣。外及官僚。恆利用國民缺點。遇重要之事。常假別一事。以移動國民目光。使國民一意

對甲而暗中釀成乙事。甲事之成敗。本非彼等所視為重要者。國民全力以迅甲事之後。而乙事遂鑄成大錯。不可救藥矣。前例至多。此後之迅者。當一加反省焉。關於根本之事。半平庸而不新奇。至難引人興味。持之久始能收效。又非急功者所喜。縱有一二人大聲疾呼。迅者必至稀少。卽有迅者。亦不能耐久。事過情遷。由冷淡而趨於消滅矣。支節之事。收效易而趣味多。一人夜呼。亂者四應。於是甲言手當動。迅者咸研究手之動法矣。而手力之如何培養。不問也。乙言屋當高。迅者咸舖張高屋之利益矣。而高屋之當如何建築。不問也。故研究者費無數腦力。只示人以歧途。輸財者費無數金錢。卒莫定其基礎。吾國教育界。盲行聾聽。致二十年來。根本上毫無救濟者。職是故也。

一事之興。初時集合之分子。必較精潔。以最先集合者。大半明其事之原委。而設施

種五第稿叢育教

有步驟。利害能熟計。自不致軼出軌道。以釀差以毫釐。謬以千里之禍。迨迅之者衆。分子遂複雜而不能齊一。知迅而不知其事之原理。熱心過度。橫越逆施。求福者轉以得禍。求利人者轉以害人。遂致貽人以口實。人以不信此迅者。遂併不信此最先集合之人。最先集合之人。當時求助於衆。以爲迅之者愈多。則其力愈厚。迨迅之者殺其力。亦悔無及矣。

人不能不有所犧牲。但犧牲之價值。當求其經濟。譬如爲百錢之爭執。而犧牲我百金之光陰。此不特損害個人。暗中亦斲喪國家元氣不少。隄將潰矣。盡十人之力。畚土以塞之。隄可固也。十人既從事矣。而從之者蜂擁蟻聚。數逾萬人。隄之潰穴止是。十人與萬人之力。其結果相埒。而九千九百九十人之廢時失業。爲一隄故。已損害他方面之進行矣。但有迅性者。只知迅耳。初未計迅之而害浮於利。此蓋昧於分功。

之理也。分功之說。人盡知之。人盡能言之。而按之事實。則大謬。即以吾教育界言。有人研究手工者。衆羣起。迅之。手工以外。可研究者正多。不願也。有人研究圖畫者。衆又羣起。迅之。手工未完之程序。爲圖畫故。亦棄而不顧。謀其偏而不謀其全。圖其始而無以善後。安有效果可收。某種雜誌出。羣認有研究之價值。或銷路大。鬻之者。卽分樹各幟。改換名目。自一種以至千百種。日出不已。而其內容。亦大同而小異。著述者既虛耗其筆墨。購閱者亦空費其精神。此何爲者。蓋視學問之事。亦等於婦女衣飾之只趨時行矣。

以迅者之味。乃有起而利用之者。官僚軍閥政客之文告。何嘗不根據一種學理。以使其私圖。迅之者竭力爲之推波助瀾。則其計售矣。卽以個人論。亦有自知其短而無可掩飾。乃尋得一種學說。發爲文章者。其人之意。不過借此爲盾。使人無從陷其

教育叢稿第五種

短心中或亦以其說爲非。是而迅之者不知其用意。認爲名言至理。崇拜而奉行之。視爲神聖不可侵犯之事。其人正竊笑於旁。而迅之者不悟。是猶貧家之梯。階級不完。飾詞以告人曰。是可爲鍛練身體之具也。階級缺。則行者不能徐步。跳且躍。斯筋肉強矣。聞者大贊嘆。以爲得未曾有。羣歸而毀其完善之梯。缺級如貧家。且以爲做法文明也。豈不可笑。然而實事之類此者。正不可以僂指計。

迅性之爲害。略舉如右。初未盡也。然人各爲咎。字義甚明。舉國之人而各不相迅。何來團體。無團體卽無國矣。吾之所以討論迅性者。正恐迅者之不量學識地位及事之大小緩急。而盲迅無已。以妨碍團體之進行也。

如迅性之說不誣。則吾儕研究教育者。當謀有以糾正之。去迅性之害。第一須養成國民辨別力。養成國民之辨別力。舍增進國民學識外。無他途焉。

民國九年稿

二 動與亂

不進則退。非動無由進。教育之目的。求進者也。求進而不求動。意相戾也。於是教育界大聲疾呼以詔國人曰。動。動。動的。動的人。爲有理性之動物。非動物不能有理性。故人類之第一資格。曰動物。第二之資格。曰有理性。所以有理性者。爲其能動也。人而不動。且不能稱動物。安得爲人。人之教育。當然爲動的教育。人之教育而不知動。必待先覺者大聲疾呼。而始知所謂動者。吾國之教育。亦可憐已。

今人之提倡動的教育者。不過闡發教育本有之真義。其意若曰。之教育當動的。不動者非人之教育所許。非謂教育中別有一種新理。可特錫以。曰動的教育也。

教育叢稿第五種

但極端從事於動之人。絕不知動字之對面。尙有一字曰靜。一若無論如何。動總勝於不動。吾意動靜二字。可方以行止二字。謂人有兩足。當止而不行。豈復成言。謂足只許其行。不許其止。足亦豈能負此重任。如行至坑邊水際。尙不知止。迨水火灼沒其身。猶曰行者決不有誤。人誰信之。故無論何種相反之字。無形中自有一定之界限。而具有互相調劑之力。決不能極端提起一邊。將他一邊完全拋却也。

動之歧途曰亂。方之行動。行入正途而前進者也。亂則縱橫彳亍。始終作曲線之循環。至其極。兩足酸楚麻木。汗流浹背。初未前進一步。故動與亂不可不辨。意在動而誤入於亂。則殆矣。

教育當對準國民性而下藥。今之言動者。豈不曰國民性之大缺點。在不能動乎。但余之觀察所及。則覺防止亂之爲害。當與動之提倡同視爲急務。而不可忽也。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吾於汽車中。嘗考察國民性矣。謂其不能動乎。自杭州至上海之車。甫抵龍華。乘客已紛紛起。披衣者披衣。束帶者束帶。箱篋之度於上層者。已立於椅而下之矣。包裹之塞於桌下者。已屈其身而出之矣。車距上海猶十里程。乘客之動已如是。迨至站。則爭先恐後。不顧婦孺。不顧同伴。重大之物。格於車門不得下。後至者蜂擁而前。頗成紛擾之象。究其弊亂也。非不能動也。

吾於康衢大道中。嘗考察國民性矣。車過而羣兒噪逐之。身後之車又至。不及避。仆矣。馬車至。車後有僕人之座位。狹小實不足以容身。座偶虛。五尺之童爭攀之。車前之僕。以長鞭扑之。額隆起如胡桃。姑撒手去。行不數武。又追及攀之。電車之行至速。偶不慎。卽肇殺身之禍。而行人之倏上倏下。以爲笑樂者。亦踵相接。此非不動之謂也。亦非有人教之作。若是之動也。究其弊亂也。

種五第稿叢育教

又如站崗之警察。棄其職務而吸烟飲酒於民家。保護地方之軍隊。奸淫放火。劫人略物。無所不至。在警察軍隊之意。或者以爲人爲動物。他人無從強制其不動。害人之動。亦動之一種耳。其實亂而已。正當之動。初非如是。

民國過去之八年。人民所疾首痛心。認爲國家之大患者。(一)軍閥之專橫。專橫。軍閥之所謂動也。(二)袁氏之稱帝。稱帝。袁氏之所謂動也。(三)奸人之謀復辟。謀復辟。奸人之所謂動也。(四)政客議員之搗亂。搗亂。政客議員之所謂動也。(五)忘本者之摧殘教育。摧殘教育。忘本者之所謂動也。凡此諸動。悉成亂果。吾人肯認爲今所提倡之動乎。由是知今日所當提倡之動。爲有秩序之動。近於亂之動。遏止之且。不暇。烏能認爲教育之新趨勢乎。

動之真義如何。動之目的如何。動之程序如何。動之限制如何。苟不研究之。恐動者

十而得亂之果者五也。

一 世界地面各物之生生不息者。以所處之地球。動而不靜也。使地果爲靜者。則氣候變移。晝夜不勻。人類卽不能享現在之幸福。然動失其軌。有時而逼近太陽。則生物悉爲灰燼。有時而遠出海王星以外。則生物悉爲凍斃。非動不生。動失其軌亦死。農之動爲耕。耕爲其生活也。耕非其時。動無裨於生活。商之動爲貿易。貿易爲其生活也。貿易不正常。動且有有害於生活。故動之真義。謂當及時循軌以動。動以適存於現世界也。

二 兒出母腹。卽能哭。卽能呼吸。既而能索乳。能啼笑。能伸張其手足。莫非動也。故謂人不能動。斷無此理。不過以知識之豐儉。體質之強弱。姿質之明暗。能力之厚薄。其動力遂有大小之不同。大者生活自較優。小者生活自較苦。教育之目的。兩

教育叢稿第五種

言足以盡之。積極方面曰培善。消極方面曰去惡。憫國人動力之小。不足競存也。於是思培而大之。隨時隨地。凡可以大其動力者。盡心竭力以導引之。不忍稍加以挫折。但動之惡者。即足以妨礙善動之進行。故望大其善動力。不能不小其惡動力。培善去惡。即教育上對於動之目的也。

三 五歲之兒。力能舉百兩。爲父母者。分外姑息。不使之有舉百兩之力。是父母小其動力也。固父母之不當。若不量其力。強使之舉百鈞之物。則臂折矣。臂折則固有之力百兩。亦隨之而杳。且其畢生可以舉物之力。爲此百鈞。悉消滅於無有。亦大殺其動力也。故動之程序如何。施教育者。仍當於兒童生理心理上。細加研究。求得其當。若亂使之動。必有如強五歲之兒舉百鈞。而臂折者。當此自動之聲浪。瀰漫於全國之時。使無人研究及此。動之效果如何。蓋難言矣。

四 汽車之往來。人類所以認爲安全者。爲有軌也。若無軌。則如何。吾人曾一加推索。否動的。教育。吾人所以認爲急務者。求人民之動而善也。若不善。則如何。不善者。自當限制之。譬如吾國學校之體育。稚弱極矣。議之者曰。主持學校者。每崇文而輕勇。運動場之健將。輒視爲不安分之兒童。故學生多趨入文弱之途。然同時研究體育者。又曰。過劇之運動。不適於年幼體弱之兒。於是別立標準。體重若干者。入某組。某項運動。非肺量過某度。體重過某度者。不許練習。卽就運動以論。動固當有其限制也。不許學生活動。固戕賊青年。許學生爲不適當之運動。亦罪大惡極之人也。以此類推。無論何種之動。莫不當於限制。

人有目不許動者。曰干涉主義。任其亂動者。曰放任主義。其意大晦。吾儕對於學生之訓育。遇其當動者。當指導之。扶掖之。放任二字。不足以盡之也。徒放任。或至於亂。

教育叢稿第五種

矣。遇其不當動者。當勸誘之。使之自覺。永絕其根株。干涉二字。不足以盡之也。徒干涉。生徒不知正軌。或亦至於亂矣。趨極端者。利害每比肩而進。過猶不及。吾人要常自省。初非動與亂之二字爲然。

民國九年稿

三 法律與教育

「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前說近於法律之界說。後說近於教育之意義。

教育之目的。是否當較法律高上一層。此吾人所當了解者也。制定法律者之原意。是否認國內之人。能知法者。其人格卽爲高尚。此又一疑問。知法者是否卽能爲守法之人。此又一疑問。

吾以爲法律。大半偏於消極者也。若教育。則爲積極的。教育者之對於被教育者。當

注意培養其道德。陶冶其品性。鍛鍊其體格。人格完全以後。世界上所謂法律者。彼雖毫無所知。循其自然之行爲。亦斷不致蹈於法網。教育之目的。天然較法律高上一層。譬如小學生徒中。有一人焉。已蓄有損害他人之意。而未見諸行爲。以法律之眼光觀之。意思未成爲事實。無證據可以證明其罪狀。而小學教師。則不能置之不理。攜手叮嚀。反覆誥誡。必求其消滅其意思而後已。決不待其事實之發現。此一證也。又如修身課本中。列有童子障堤。林肯救豕諸事。夫障堤非童子之專職。童子見堤潰。而不以一手覆之。在法律上亦未可認童子爲罪人。豕陷淖中。豕自致之。於林肯無與。林肯見豕不救。法律上亦決不能捕林肯而置之獄。曰豕之死。林肯之罪也。而教育家則日於小學校中。耳提面命。求小學生必爲障堤之童子。救豕之林肯。一若我所教之生徒。將來不能有此種行爲者。卽我所施之教育。完全失敗。此又一證。

種五第稿叢育教

也。

如上所述。事極淺顯。古今中外所流傳之名人言行。亦多於法律之上。一層著手。可舉之例至多也。道德發於良心。法律近於強迫。法律不過對於中下之人說法。若高尚之人。本諸良心。自能發現其種種美德。心中斷無非法律上之義務。我可無與之一念。此自良教育所收之效果。非法律所能奪也。若只求國民之知法。則其效果。至多亦國中無一犯法之人而已。國民於知法以外。不能爲國家盡力。爲世界造福。安能認爲有高尚之人格乎。

且知法與守法。幾完全爲兩事。不知固無從守。知之亦未必能守也。日以法律知識強灌於人腦。人民自知法矣。而其能守與否。又別爲一問題。如謂知之而必能守也。彼竊物之盜。殺人之賊。豈不知在法律上不當有此。一經敗露。囹圄絞斬之苦。萬不

能逃。而彼屢屢爲之。何耶。或曰。此爲飢寒所迫。故冒險爲之。欲守而不能守也。然欲免其飢寒。法律亦有此效力乎。仍非賴教育之功。不可。卽退一步言。舍盜賊而論學生。如學校宣布章程。中有一條曰「學生不許沿途購食」。夫學生之食物。自有相當供給之人。斷不至餓不及待。必於途中食之。且其所購者。多糖果鮮果之類。其購食之意。本非爲餓。而訓練未善之學生。往往犯此規則。彼亦知此爲父母師長所不許犯之。則受懲罰也。既非爲飢寒所迫。而屢屢爲之。何耶。故卽以守法論。非有良教育之陶冶。亦不能收效。

如是。則教育與法律之效力之價值。至可明瞭。而今之教育界。多好犧牲其精神財力。認法律爲教育。對於小學校。有種種法律意味之設施。以爲共和國民不可缺此法律的教育。此唱彼隨。惟恐法律之效力。不能奪教育之精神。此其故。眞爲吾所不

教育叢稿第五種

解。

謂法律之效力。高出於教育乎。吾前文既闢其謬矣。吾國今日之教育。幼稚實甚。司教育事業者。能全力求其教育之良。已日不暇給。教育果良焉。人民即不知法律。亦自能守法。乃惡其教育之不良。欲借重於法律。以爲救濟。愈趨愈下。是猶嫌挾纊之不暖而披蓆也。衣蓆而棄纊。徒日見其暖力之不足。何從求其健康。此吾所不解者一也。

謂法治國之人民。可以不知法律乎。教育普及以後。粗通文字者。得一法規而讀之。簡者數日能了解。繁者窮數月之力。亦悉知之矣。小學校所灌輸之法律。能有幾何。既不能盡取法律而讀之。則學生文義未明順者。終什得其一而闕其九。即爲灌輸法律知識計。亦徒勞而無功也。法律之精神所在。受良好教育之人。始能了解。小學

校遇事宣布條文。欲學生知法。即使草條文者。確有法律知識。亦未見其有效。況不量己國之地位。不察社會之習慣。昧於法生於情之義。東剿西襲。製成如百衲衣之法律。缺漏百出。矛盾互見。以爲共和國之教育當如是也。可乎。且今之小學校。所謂法律設施者。吾又不知其何所根據。根據他國之法律乎。則兒童非他國之人民。知他國之法律。非小學生之急務也。根據本國之法律乎。則本國之法律。殘缺不備。將何所適從。此吾所不解者二也。

謂不知法則不能守法。吾國之不能成爲法治國。正坐此病乎。吾國違法之人。且多藉法律以解釋其所行罪惡。彼固明明知法也。謂不能守法。由於向未練習法律之生活乎。彼國省議會之議員。處於議會中之時間。決不少於小學校生徒在校中練習法律之時間。其說又未當也。不求教育之良果。認守法爲教育效果之一小部分。

種五第稿叢育教

而欲於法律上收教育完全之功。此吾所不解者三也。

總之人民之能否守法而成法治之國家。當視教育之良否。徒恃學校法律之設施。決不能使人民不違法不藉法而作惡也。

吾意小學校中。有法律意味之設施。尤當防止其弊害。一爲反動方面。強生徒以守法。則法以外之事。不能強生徒以必行。生徒熟習條文。拘文守義。道德上當行之事。教師勸誘之行。彼可執條文以辨難。謂此爲法律所無。師不能責我。習之既久。寢饋於法律之中。法律外之道德人格。皆非所願。近聞小學校中。有以法律意味之條文。代修身課者。真趨於教育之反面而不自覺也。一爲導惡方面。含有法律意味之文字。勢不能無消極之名詞。如曰。有某某行爲者。褫奪其選舉權。被選舉權。有某某行爲者。受如何如何之懲戒。所謂某某行爲者。生徒本不知有此名詞。有此事實。揭而

教之。徒使兒童腦中留種種之惡影象。或且導其實行。是猶教子弟自立。而日談盜竊之術也。

吾人當知文明國家。有種種監獄教育及感化院等。彼法律家正認教育爲可濟法律之窮。若以教育不能收效。而以法律濟教育之窮。則意適相背。

或者謂先進國之學校。多有法律意味的設施。吾特仿而行之。若奈何以爲非。是則下列數問題。先請加以一番之考慮。

一、先進國所行者。是否悉合於理。吾國是否悉當做行。

二、先進國學校中。是否概有法律意味之設施。有法律意味之設施者。其命意是否與吾國學校現行者相同。

三、先進國之法律。是否如吾國之鮮可根據者。

四、先進國教育方面。是否如吾國之幼稚。無暇旁及他方面。

民國八年稿

四 指導與指摘

吾人試閉目以思。假設有二人於此。一爲指導者。一爲指摘者。其想像如何。

指導者和顏悅色。娓娓陳言。惟恐人之不善。見人有謬誤處。條分縷晰。婉曲指示。對於既往。多方體諒。對於將來。多方勗勉。令人如坐春風中。只覺其語語爲我設想。不覺其尤我也。

指摘者攢眉努目。聲色已拒人於千里之外。見人有過。竊喜其有隙授我。而抽絲剝繭。惟恐其體有完膚。不諒人之困難。不予人以自新。對之者只覺其滿腔惡意。毫不知其有忠告善道之心也。

金剛怒目。菩薩低首。指摘者惡人之惡。指導者求人之善。惡人之惡。反之卽所以求

人之善也。二者之用意。初本不甚懸殊。而所得之結果。往往差以千里。此何故歟。是所謂感應焉。以善念感人者。其應恆善。以惡念感人者。其應恆惡。指導者與指摘者之感人既異。其結果自差。

指導者易使人有反省心。改過心。人之欲善。誰不如我。但苦其學識不足。遂不能自知其非。盲人瞎馬。亦自認爲安全。一經人道破。恍然悟其從前之過失。有時或知其所以誤而不知其救誤之方。如誤入歧途者。知不當由此道。而當由何道。仍昧無所知也。斯時有人竭其忠誠。詳加指導。彼安有不自省其從前之謬誤而急改他途哉。孟子曰。君子之所以教者五。有成德者。有達財者。有答問者。有私淑艾者。而以有如時雨化之者。冠之。如時雨化之者。卽指導之精意也。是故子路。卞之野人。子貢。衛之賈人。顏涿聚。盜也。顓孫師。駟也。孔子教之。皆爲賢士。此四賢士者。使孔子當時指摘

教育叢稿第五種

其惡而不屑加以指導。則終其身爲野人。賈人盜賊耳。由此以推。指導者實拔無數人才於過失之中。使爲世界之助。厥功至偉。

指摘者易使人有厭倦心。反抗心。人孰無過。或出於一時之疎忽。或感於四圍之衝動。苟加指導。其人亦在可與爲善之列。而指摘者。百方摧折。恆使其無地自容。於是弱者如草之隨風而偃。霜雪一加。枯萎立致。舊所營之事業。什八九有益於人。以其一端被人指摘。遂盡棄舊成之業。而潔身以去。什八九有益於人者。亦蕩焉無存矣。强者老羞成怒。肆其反抗之力。愈指摘。其罪惡亦愈厲。彼以爲我只如此。人已不能相容。今而後我偏放膽爲之。看人如何待我。古今來多少英雄俊傑。遭人挫折。墮其志氣。抑鬱以終身者。不知凡幾。大奸巨慝。勢成騎虎。倒行逆施。以貽患於人類者。又不知凡幾。是故指摘者。實摧殘人才之發育。促進罪惡之高度者也。傷世界之元氣。

種五第稿叢育教

莫此爲甚。蓋普通人之心理。迎和緩而拒暴厲。禹聞善言則拜。子路聞過則喜。皆非尋常人所可企及。指摘者舍善而言惡。指導者舍惡而言善。其成功與失敗。自可預決。不待事後知之也。嗚呼。佛說悲天憫人。孔子不怨天不尤人。怨尤與悲憫。二者之界說。吾人不可不深長思也。教育事業。根本上爲指導的。指摘原屬諸例外。今指摘者多而指導者少。教育不振。此或亦其一大原因乎。

官廳方面。挾定一部章。視如大食教之可蘭經。非此經所載。行之者背道。背道者爲罪人。於是對於教育事業。動輒曰。是當依據某條某項而取締之。是與某項某條不符。不許其存在。死守條文。或部章原有通融之地者。亦忘而不察。須知條文係順人之習慣而草定者也。世界變遷。潮流鼓盪所及。教育界豈能拘定舊章。不思有以應新來之趨勢。教育事業。本日新而月異者。而部章則不能日刪而月增之。即使部章

教育叢稿第五種

果善。亦新定時則善耳。宣布既久。其中自有不能適用之處。勇猛精進之士。研究設施。方謀與世界潮流吻合。而官廳反從而拘束之。是摧殘教育之進步也。卽或有毫無理由之事。大背部章。官廳亦當從而指導之。使之趨於正軌。學校腐敗。咎在主持者。整頓學校。易其主持之人可已。主持之人。可教則教導之可已。令其廢止停辦何爲哉。隨在。以部章束縛人。至良之效果。亦不過使人殫精竭慮。多方作僞。求文告形式上之悉合部章而已。精神方面。初無所補。故教育官廳得一賢明和厚之人。長之體察地方情形。多加指導。認教育界人士爲研究之良友。祛其以上司自居之謬想。不於紙片上施其威權。使辦學者得自由發展其能力。遇事只問其與教育原理合不合。不問其與部章合不合也。則裨益於教育者。決非淺鮮。視察教育者。更完全負有指導之責任。卽有所指摘。無非爲指導之題目。若自認半

種五第稿叢育教

爲官廳所遣。一方面挾定部章。半爲研究教育之人。一方面挾定殘缺不全之新學說。見人有所設施。苟與我所挾者不合。則如前清大吏考覈屬僚。加以籠統之考語。具文上報曰。頭腦太舊。而受之者不知其舊在何處也。曰教授不合。而受之者不知其不合在何處也。即使其人勇於改過。亦無從著手。偶有所褒獎。亦曰某也熱心規畫某也教授合法。夫所謂辦事教授者。所教所辦。其中正含有許多細目。籠統獎之。彼亦未知其何事熱心。何點合法。故指導者之責任。不在有所褒貶。在使人知其所短所長。究在何處。而得培其長。祛其短也。吾聞某先生視學某地。見教師方授拔草澆花之課。循文解義。亦頗詳明。先生俟其課畢。告之曰。教授善矣。而不能利用時機。至爲可惜。校場之草。長過膝矣。曷不拔之。盆中之菊。葉枯黃矣。曷不澆之。教師頷首者。再後一小時。卽實行矣。此真知有指導之責任者也。吾敬之愛之。彼挾定部章者。

教育叢稿第五種

焉知此義。蓋部章中並未明白規定曰。學生當澆花拔草也。人受其害。自與上節所言者同。即挾定殘缺不完之新學說者。亦不知量地方之情形。人才之優劣。財政之裕絀。設施之經過。環境之不同。上焉者耳。食歐美之學說。以爲歐美人之設施。在在皆金科玉律。斷無流弊可言。不知歐美之教育。亦猶在試驗時代。不能盡認爲可行。即可行於歐美者。亦未必可行於吾國。可行於吾國都邑者。亦未必可行於吾國鄉僻之地。不指導以施行之途徑。徒責其不行。財政人才之困難。視察者亦曾爲一計及乎。下焉者。稗販一二新主義新方法。責全國之人。悉出於此途。其實各校之性質。以環境之互異。斷非一種主義所能悉合。方法亦種種不同。凡諸方法。各有所長。不能依少數人之見解。偏重於一方法。而視用其他方法者爲不合。故視察員當虛心容納。廣採衆長。迎機利導。悉心指點。使教育收殊途同歸之效。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研究教育之士。發表意見。議論得失。苟得其當。在在足爲教育前途造福。今吾國教育界之最困難者。研究教育之人。未必爲施行教育者。施行教育之人。鮮有研究教育者。研究者冷眼旁觀。不知施行者之苦況。全憑一己之理想。胸中先有一極端完美之教育。橫梗其間。凡有所見。莫非滋劣。欲糾正之。不得不多所責備。受之者卽爲好學深思之士。亦覺其言之有理。而苦實行之無方。蓋不能排除其種種困難。徒責其施行。自無效也。卽現在施行教育之人。對於他方面有所意見。亦恆以自己所處之地位立言。在財力充足之地者。不顧及他人之支絀。在交通便利之地者。不顧及鄉僻之固塞。以爲吾能如何如何。他人何不能如何如何也。於是提倡新學說。徒曰學校當如何如何。辦不問其所謂如何如何者。當有何種之設備。何種之才力。始克行之也。改革舊缺點。徒曰此種教育。斷不適宜於今日。非改革不可。而各方面之情

種五第稿叢育教

形不同。初未審量而示之曰。依若校現在之財力。循如何如何之方法。必可達改革之望。依若校現在之地位。謀如何如何之進行。必可得改革之益。指摘者。但曰當如此當如此耳。倘受之者。質問如何可以如此。則亦不能答也。徒使覺其於放言高論。不能實行。以一事之不勝任。並其他可以實行者。亦置之不問。若能設身處地。體察情形。隨宜指導。則可教之人。什亦當得五六。廷翰一知半解。年來偶有所見。就正有道。亦多失於和緩之詞。作斯文亦所以自懺也。

民國八年稿

五 進步與循環

進步者向前。循環者迴繞。今有人焉。欲自上海至庫倫。乘滬寧車抵南京。進一步矣。渡江又進一步矣。乘津浦車抵天津。又進一步矣。由是而北京。而張家口。莫非進步也。若乘摩托車。由福州路北折至南京路。由南京路復折至福州路。循環無已。可終

其身不出上海一步。何由至南京。更何由至庫倫乎。

我國之談新教育。亦二十年矣。而教育之現象。如蟲負山而行。無進步可言。卽有可言者。亦遲滯不可名狀。吾嘗默思其故。或者由迴繞者多而向前者少乎。

循環非不動之謂也。當摩托車由河南路發軔之時。嗚嗚聲中。一瞥而過。謂其不動。不可謂其不向前。亦不可。迨迴繞復至故地。始知所謂動。所謂前者。終未動。終未前也。今我國教育界之表面。亦動矣。前矣。而奈何。其爲迴繞也。

循環之現象。其顯者。今姑舉三例於下。類此者至多。不遑悉數也。

戊戌以後。先覺之士。奔走號呼。謂兒童入私塾。易養成奴隸性。不易成羣性。親戚鄰里間。有兒童當入學者。不憚舌敝唇焦。勸之入學校。今學校漸多。而有聲教育界之士。又漸覺子弟學入校者。不能滿意。乃復延師於家。教其子弟。此一循環也。

種五第稿叢育教

學校初興時。羣尙劇烈運動。當時所謂運動者。跑耳。跳耳。槓子耳。雲梯耳。其後數年。有人謂此非可以爲普及之運動也。於是有所謂遊戲體操者出。此倡彼效。風靡一時。一若遊戲體操。實爲體育惟一之妙法者。迨遊戲體操愈出愈奇。食一麪包。亦謂之體操。吹一雞毛。亦謂之體操。衆情厭之。於是軍國民教育之聲大作。復棄其食麪包吹雞毛之技。以從事於跑跳槓子雲梯。甚者且用真刀真槍矣。既又厭之。於是介紹西方一部分學者之說。又提倡研究生理。而厭劇烈之運動。此已二循其環矣。研究教育者。初時亦頗研究教育原理。故十年前之著作。偏於原理者多。既而謂其空泛。不適於用。乃專注於方法。教授階段也。教授順序也。支支節節。一科或一項之教授。方窮年累月而研究之。於是方法日精密。而原理日黯晦。不知原理而談方法。是猶無手而教之動也。其弊使爲教員者。學力日弱。能盲從而不能自主。乃恍然於

原理之不可拋棄。又向東西今古種種學說中求其有益於我者矣。師範教育初興時。以心理論理等科爲主幹。既而謂其不切實矣。於是。有以手工圖畫爲中心者。有以算術理科爲中心者。近來又覺其非是。而論理心理諸名詞。又漸漸見於著作。又漸漸研究其派別矣。此又循環之兩證也。

釀成此循環現象者。其故何在。以我個人所知。當不出於下列數項。

棄舊憐新。似爲情愛上名詞。而近來教育之趨勢。乃大類是。吾初入教育界時。有人自日本歸。習唱歌。謂唱歌之關係至重。乃羣起而唱歌矣。髮已蒼齒已脫者。亦拍掌以合音節。當時之情狀。猶歷歷在目也。既而理化之聲作。又羣趨於理化一途。而唱歌之聲浪漸息。由是而游戲體操。而單級教授。而學校園。而童子軍。甲事興則乙事投之於閒散。加以棄舊憐新之名詞。甚愜當也。吾卽以唱歌爲例。唱歌關係於小學

種五第稿叢育教

校固甚重也。知有唱歌矣。則當就唱歌而精究之。使學校之兒童。享其幸福。其始也。不必誇張其價值。謂高出於諸科之上。其繼也。不必因他科之勃興。而置唱歌於不問。斯爲得研究之真諦。今興廢無常。興盛之時代。亦止於一時。所研究者。隨卽放棄。又無從求其進步。久而久之。某科久無人提及。舊者又變爲新。於是復提倡。復放棄。自適合於循環之軌道。無由見其進步也。

今日數吾國教育界之人才。亦可憐已。以教育遜於先進國遠甚。不得不勉力推廣學校。而學校中需用之人才。預備之方。少而苟陋。自不能無不滿人意之處。或者熱心有餘。辨別力不足。東鱗西爪。皆奉爲無上之寶笈。行其事。不知其事之何以當行。差以毫釐。謬以千里。其事之利不可見。而害立顯。學生之家屬。以爲是足以妨我子弟也。社會之輿論。以爲是足以戕賊我青年也。主其事者不覺悟。或者從而辯護之。

身受其害者。不以辯護之詞而少平其氣。於是決裂而復就私塾矣。此私塾學校循環之道。所由養成也。學校中人見設施之事。多遭社會反對。不悟其事之不當。如是行。而以爲其事之不可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於是棄其所謂新者。復循故道。而循環之現象。又見。

紹介新學說。提倡新方法之人。或者學校之經驗太少。不知辦事人之困難。徒炫其說之完善。出諸口筆諸書。天花亂墜。惟恐人之不動聽。而其應防之弊害。應備之財力。言之恐人畏其難。乃秘而不宣。深池夜半。任盲人瞎馬。馳騁其間。危道立見。夫舉一事也。必舉其全體。非可支支節節爲之也。如人然。必備肢體耳目鼻舌及種種器官。始有人之效力。發見學校以弊害之不知防。財力之不知備。設施一事。往往舉其甲部而忘其乙部。是猶得一鼻一口。而欲收全人之效也。效自不可見。不見其效。以

爲其事惡。棄之矣。棄甲事而復尋乙事丙事。迨棄乙丙之事。不得不復尋甲事。而循環之勢成矣。

或曰。此循環中亦正有進步可尋。如今之私塾。或較昔之私塾爲良也。今之體育。或較昔之體育爲良也。今之研究學說。或較昔之研究教育原理爲良也。其言自有一理。但向前之道速。迴繞之道迂。欲往庫倫。自上海南京直向浦口津京張家口行耳。必欲東航。出日本達舊金山橫過新大陸。下大西洋登彼得格勒越莫斯科。逾烏拉嶺沿西伯利亞大鐵道以行。至蒙古之邊。始南折至庫倫。何爲者。吾國教育。逕直前進。猶虞不及。任其迴繞。卽略能前進。亦危道也。

民國九年稿

六 教育的結彩

在萬竹小學編簿記的時候。編到了結彩一項。心裏忽然不滿意起來。自己問道。他

們商人。每年有結彩。吾們辦教育事業的。甚麼地方。看得到一年一年的結彩。商人每年結賬。倘賺了錢。用一張紅紙。寫上存該各項。報告東家。叫做結彩。或叫做紅賬。掌櫃交紅賬的時候。心裏彷彿對東家說。你信託我。我辦的事。尙有成蹟。吾總算盡了責任。沒有對不起你的地方。便是蝕了本。也得有一篇賬。交給東家。使東家曉得他產業的內容。想改良或收束的法子。

吾們辦教育事業的成效。本來不容易看見。最後的成效。也不是在學校裏算得賬的。但是做一件事。總得逐年有個成績報告。這報告。便算是教育的結彩。有一般人。歡喜提倡主義。專制的餘毒。沒有掃除乾淨。自己認爲優秀分子的一個。個想效法皇帝。皇帝至尊無上。決不肯隨著人家做的。即使照著人家做。也得立出一個新名目。以爲他是個創造家。譬如有人說過吃飯主義。他也情願照著做。然而

教育叢稿第五種

必定要說出一個嚼食主義或進餐主義。以爲吾是很新的。決不是他們說的吃飯主義。主義提出了。有的人瞎做。有的人不敢不做。即使他的主義不錯。瞎做的人總有弄錯的地方。提倡主義的。應當細細調查。結出一篇賬。報告國民。聽了吾的話。受著益處的。有幾分之幾。受著損害的。有幾分之幾。受著益處的多。便是賺錢。受著害處的多。便是蝕本。這不過簡單說。精密算起來。還不是這樣。現在的人。却不是如此。自己說完了話。以後便不負責任。幾位稍有責任心的先生。或者也有一篇賬寫出來。但是他的賬上。只記某地方推廣吾的學說了。某學校收著吾的效果了。受著他害處的地方。他曉得的儘多。閉著口不肯說。自己悶在肚裏。任他們錯誤去。這種結彩。是只有收入沒有開支的。沒有開支的賬。紙面上當然賺錢。其實這位掌櫃。良心壞到極點。可憐東家不明白。便被他欺朦過了。

種五第稿叢育教

學校也是教育的一部分。開支多少費用。收著多少效果。自然應當計算一下。費用多。效果少。是蝕了本。費用少。效果多。是賺了錢。賺錢的想法多加些資本。使他發展。蝕本的想法改良設備。更換夥計。使他也得賺錢。試問現在有多少人。想開這篇賬呢。開了幾個學校。支配了若干經費。請一名校長幾位教員。資本簿上。便添寫著一行道。一存學校一個。學校辦得怎樣。却不管了。好在學校表面上。看不出賺錢蝕本。有了這宗資本。便天天消化去一點。收不到餘利。也可以敷衍過去的。校長領了錢。請了教員。有責任心的。天天監督教員上課。只要教室有了教員。他發表的主義。教員都照著他辦。也就是了。這班學生。進了我的學校。他們得著好處的代價。究竟和學校支出的費用。學生所出的學費。相當不相當。恐怕也沒有多少人心裏有這篇賬的。這種掌櫃先生。你道糊塗不糊塗呢。沒有責任心的。更不必說了。掌櫃如此。夥

教育叢稿第五種

計可想而知。教員有責任心的。上課不貪懶。訂正很認真。學校裏應辦的事情。照例去辦。他所上的課。所改的卷。所做的事。學生究竟得到多少益處。有沒有法子使他們再受些好處。或者計算到逼著他們做這種功課。他方面要受著損害。這種功課。收著八分效果。他方面却受了十分損害。這種精密的賬。算過的恐怕也沒有許多人。其餘只想著拿錢。不想著責任的。都是釀造破產的先生。他們目光。却沒有看到有這種危險的結果。

教育行政方面。也有很熱心提倡的。但是他們從來沒有賬。他們的統計報告。難道不算得賬麼。吾說。算不得賬。他們說的。某處施什麼教育。某處添什麼學校。這仍舊是資本項下的事。結不出彩來。因為施的什麼教育。添的什麼學校。究竟賺錢。或是蝕本。他們不能確確實實的報告給衆人知道。雖然他也派了許多監督視察的人。

到各處調查評判。彷彿同公司查賬員一般。但是這種查賬員的報告。總是籠籠統統的。什麼教授合法。什麼成績尚佳。什麼熱心辦事。什麼聲譽卓著。譬如商店的查賬人。也是這般說。股東能殼曉得他賺錢和蝕本麼。因為表面上營業合法。成績尚佳的。暗中或者蝕了大本。熱心辦事聲譽卓著的。也許年年不賺錢。開了一個會。叫人家來比賽。比賽的賬。是件件結得清楚的。百碼賽跑。第一某甲。十秒又六分之一。二百二十碼賽跑。第一某乙。二十三秒。但是某甲某乙。是造成的貨。貨本費掉多少。也得算一下子。一百個人中。造出了某甲一個。一千個人中。造出了某乙一個。其餘跑傷的。費了許多時間。跑不快的。因為拼命跑。荒了功課的。都為著造某甲某乙的貨。消耗去了。他只看見造成的許多貨。當作成績。棧房裏許多廢料。便不理會他。這種貨品。資本大得很。真正寫在結彩項下。蝕本無疑。還有許多成績展覽會。實際上

教育叢稿第五種

也是這樣。

編書演說的人。教育上也負有責任。現在演說的人是怎樣。吾有個同鄉。他是不吸紙菸會裏的人。開會的時候。他也演說過好幾次。有一天到我那裏來。談了好半天。我是吸慣紙菸的。便拿出菸來吸了。因為知道他的來歷。不敢請他吸菸。他却向我要菸吸。我說。你是不吸紙菸會裏的人。他说不吸紙菸會裏的人。到了會裏。自然不吸。這是一樁笑話。我不必多說他。但他演說的話。不負責任。可以借此證明了。演說的人。也得計算聽者的前途。同樣一句話。甲聽了受著好處。乙聽了便學壞了。倘然演說。只管趁著自己高興。希圖他人。大拍其掌。演說的結果。絲毫不理會他。這種演說。當然也結不出彩來。編書的人。他所負的責任。比教師還大。因為他編的書。便是教師的器具。書編得不好。教師於他教學生。譬如木匠拿來一把很鈍的斧頭。木的

方圓。那能稱心呢。況且現在的教員。能設補救教科書壞處的很少。編書的人責任更重大。試問編書的人。有多少人想結他所編書籍的彩。只要趨時。只要消路好。書出了門。不關我的事。故編書的結彩。只有書坊營業上的賬。却沒有教育利害上的賬。究竟這部書。對於教育上利害如何。恐怕從來沒有結算過。

現在各種統計沒有完全。各種學識沒有發達。或者有許多困難地方。自己結不出彩來。他人也不容易替他結出贏虧的數目。但是將來總有一天。一樣一樣結出賬來的。賬結出來。某掌櫃時代盈餘多少。某掌櫃時代蝕了多少本。國民早晚要明白。到了那時。吾們蝕本或者賺錢不能充分的人。他們個個要定吾們一個罪名。叫做浪費。或者舞弊。或者害人。雖然不能像有銀錢關係的人。一樣下入監獄。但是精神上的監獄。叫做心獄。比法律上監獄還痛苦。

吾們教育界裏的人。爲什麼不想法結出一個正確的彩來呢。吾們國民。爲什麼不要求教育界。結出一個正確的彩來呢。

民國九年稿

七 小學教員與早婚問題

早婚問題。年來研究者漸多。吾小學教員。亦當就其本身研究。對此問題。果有若何之利害乎。茲以平日討論所及述之。以就正於有道。

按吾國學制。六齡而就學。十三而小學畢業。入師範。十八歲畢業於師範。則爲小學教員矣。卽或就學升學之年。不能概如上計。相差二三年。亦意中事。然大半初任小學教員之年。當在二十左右。則謂早婚問題。與小學教員無關。烏乎可。

推吾國早婚之原因。(一)爲習俗所尙。以無子爲不幸。偶有無子者。社會竊竊私語。謂斯人必有隱隱。否則善人不當無後。故一般社會。認生子爲其好善之證據。一若

種五第稿叢育教

人既生子。卽可以表其道德之無缺者。望子也切。其婚安得不早。今小學教員。家於鄉僻之地者。尙不能脫離此俗。(一)惑於幾世同堂之說。以爲子孫之代數愈多。必其家之積德愈厚。有二世矣。求三世。有三世矣。求四世。有四世則求五世也。尤急。由是最後一代之人。負生子之責更早。年甫成丁。其父祖曾高。必急爲完婚。以促成其幾世同堂之盛事。今之小學教員。不幸生於德門者。其上數代之人。自幼已爲聘妻。迨任事而成婚。已覺緩無可緩。(二)兒女婚嫁。父母認爲必當盡之義務。義務既完。則老死可無遺憾。且男大不婚。女大不嫁。視爲家庭之恥。一若不婚不嫁者。必其子女不堪婚。不堪嫁。無人願與之締姻。或其家况家聲。不爲人齒及也。故爲兒女訂婚之舉。多在孩提時。迨其兒女可任小學教員時。求早了其向平之願。未有不急爲完婚者。近以自由擇配之風日盛。父母慮其棄舊別謀。更多一層恐慌。恐時機一失。枝

種五第稿叢育教

節橫生。婚期乃尤促矣。(四)昧於生活程度之日高。以爲吾父吾祖。固早婚者。衣食未嘗不給。則我之早婚。當亦無碍於生活。不知物價日高。謀生不易。前數十年。家中多一人。費數十金。已足供一歲之費用。卽兒女接踵而至。亦費衣食無多。從師讀書。納費更纖細不足道。故婚姻之事。可放膽爲之。今則百事之費。倍蓰什百於從前。婚後之生活。正難布置。而昧此義者。以其祖父爲比例。不計及生活之現狀。於是小學教員。月得十數金之收入。卽不以早婚爲慮矣。

上述四項。爲早婚者之因。今之小學教員。以此而不能免於早婚制者甚衆。試進言其果。

一阻其學業之進步。畢業於師範而升學者。不在小學教員之列。吾無述焉。已爲小學教員者。任事數年。積其束修所入之一部。卽可爲求學之費。學業之前

途亦正多希望。迨早婚而有家室。求學之貲。盡易爲娶妻育子之費。而學業不進矣。卽無志求升學者。無家室之累。歲出無多。任事可略簡。以其餘晷而自修焉。其學業亦可日進。娶妻以後。則一意求增其入款。學識之輸出者多。輸入者少。終且歸於淘汰。苟不爲早婚制所陷。若而人者。其中亦大半可成偉器。故早婚制實斲喪吾教育界人才不少也。斲喪人才。對於國家爲罪人矣。

二殺其生活之樂趣。常人以爲娶妻以後。始可享家庭幸福。幸福與苦惱。如人之兩足焉。左足行。右足亦隨之而至。譬如甲小學教員。二十而成婚。歲入三百金。以小半歸娶妻之債務。以大半供家庭之用。歲歲罄其所得。十年以後。毫無儲蓄可言。而兒女日多。用漸不給。左支右絀。日陷於荊天棘地之中。妻兒驩樂。笑聲徹屋瓦。而處之者彷彿見一債神。出現於牆角。燈光亦黯而不明。斯爲幸。

種五第稿叢育教

福或苦惱。惟身受之者知之。未娶者不知也。又如乙小學教員。二十而任事。歲入亦三百金。除購書日用以外。年蓄二百金。金亦生子。三十歲時。已積蓄三四千金矣。斥其六之一以成婚。六之五儲爲不時之需。以其利息。備疾病及兒女養育之費。逐年所得。以供家用。亦綽乎有餘裕矣。使所娶者亦有生活之能力。二十以後。蓄其針黹教授之所得。攜而來歸。則生活前途。自更爲安穩。斯時綠窓共話。黃口牽衣。乃真有家庭之樂趣矣。以甲乙二教員爲例。早婚之舉。實招苦惱之神。而與之共處。苦惱足以損害精神。損害小學教員之精神。卽間接損害受學之兒童也。損害兒童之罪。吾小學教員。願任之乎。

三損其子弟之幸福。兄弟多者。弟升學之年。多與兄銜接。兄爲小學教員時。其弟正求學。求學當納貲。家況不甚餘裕者。父爲兄求學故。已竭其力。而以其弟

求學之費責諸兄。兄不早婚。卽爲小學教員。亦可斥其餘貲。以培弟學。弟學日進。復得貲以供其弟。兄弟多人。悉成積學之士。互相扶助。互相提攜。爲國爲家。皆有裨益。兄若早婚。則弟學無貲。弟之弟更無論矣。淺嘗低就。門庭無振興之望。對於其子。亦復如是。婚期愈早。兒女愈多。生一兒者。可以全力培植之。多則其力分矣。其力分則兒女之所學。當然不能美滿。學薄則幸福殺焉。是早婚又爲家庭之罪人矣。

四弛其道德之保持。營教育事業者。孰不知當有恆心。久於其職而弗去。早婚之人。家累既重。小學教員之所入。能有幾何。國家又無優待之例。入不敷出。後顧茫茫。見異思遷。自屬人情之常。於是軍事一興。執教鞭者咸去。而就參謀書記之職。卽下至於奔走之役。亦所樂爲。以較之小學教員。究竟所得多而希望

種五第稿叢育教

宏也。小學教員欲於道德上保有恒之兩字。憂憂乎其難矣。甚或昧其良心。由教客而政客。日惟選舉運動挑撥風波之是營。腦中不復憶有教育。知有道德。推其原。多數爲早婚以後。家累甚重。不能久於小學教員之位也。

五分其職務之光陰。小學教員之勞。甚於獄卒。初出任事。學校中所習之講義。知識全不合用。於是竭力揣摩。冥心思索。一方面冀盡其職任。一方面亦培養其學力。小學教員之事業。苟不於初任事之三四年中。打定基礎。此後卽無可著手。當此時期而早婚焉。家庭之事漸多。交際之煩亦日增。而月益。分其職務之光陰。應酬奔走。本人終身之基礎。既確而不腴。學生受習之業課。以教師之精神不完。亦間接受其影響。誤已誤人。終不容於教育界而去。

其果如是。其因中之所謂享福者。得此五果。亦完全不能認爲幸福。吾小學教員。無

論如何。其知識究高於恆人。奈何對於早婚問題。以爲無與吾事。漫不研究乎。至於關於傳種生理。及不早婚。當防閑其反動之事。則吾小學教員。固已知之。而能防之矣。吾不贅言。 民國八年稿

八 教育界之眼光

教育界之眼光。奚若。則教育上之設施。亦奚若。教育上之設施。造就教育之效果者。也。教育得收良果。其設施善也。設施之所由善。教育界之眼光。瞭也。教育之結果。孔惡。或偏而不全。其設施。窳也。設施之所由窳。教育界之眼光。眊也。然則教育界眼光之眊。瞭。教育之命脈。繫焉。吾思之。吾重思之。今日吾國教育界之眼光。究如何乎。

(一) 過渡派 過渡派之眼光。視教育爲渡船。下船時爲教育界。其登彼岸之目的。地。非教育界也。身處教育界時。日日思達彼岸。凡所設施。非求教育有良果也。求已

教育叢稿第五種

身之速達彼岸也。沽名釣譽。引領望彼岸之見招。苟有人招之。擊楫中流。誓不返矣。讀者試各就所知屈指計之。某也官矣。某也將矣。某也面團團作富家翁矣。當時固教育界之人望也。若而人者。爲過去之過渡派。而現在之過渡派。豔慕之而急起直追者。亦大有人在。心中不正。則眸子眊焉。若輩之眼光。本只謀一身之過渡。從未爲教育上一規畫者也。教育界烏能得其益乎。

(二) 餬口派。人孰能不衣食者。凍餒爲人類之大敵。勢不得不謀餬口之計。以抵制之。但人執一業。一方面固爲餬口。一方面亦當有益於社會。徒利個人而不顧社會。國家之蠹也。況教育界乎。吾國科舉未廢以前。所謂讀書人者。多數坐館訓蒙。以足其衣食。訓蒙之人。又多數爲自謀而不以造就人才爲意。世家子弟。或資格較高者。則就地方公共機關。如善堂書院之類。分占一席。以謀飽暖。科舉廢。學校興。而其

人之思想未變。以爲學校者。吾儕訓蒙之地。既爲地方公共機關。當與昔年之善堂書院等視。理合分其一席。衣之食之。教育不教育。非所計也。而教育行政者。地方觀念太深。人情太重。又恐若輩藉舊有之勢力。合謀抵抗。亦就其意而敷衍之。且教育行政者。己身或亦爲其中之一人也。於是餬口派之勢力。瀰漫於教育界。有恃無恐。得過且過。只求無過。不求有功之人。已屬少數。其眼光之所注。一飯碗而已。教育之效果如何。若輩腦筋中始終未嘗計及。

此兩派人。前者似爲進取派。後者似爲保守派。總之與教育界毫無關係。其眼光亦始終未及教育兩字。實不能謂之教育界。可無論焉。其可認爲教育界之眼光者。又何如乎。

(一)狹義派 狹義派對於學校以外。不復知有教育也。現在之家庭社會。不良之

教育叢稿第五種

點至多。欲改革之。急宜加以教育。若視學校爲教育之惟一機關。希望今日之學生。改革將來之社會。則現在社會之習俗。在在足以妨碍教育。教師苦口婆心。學生偶有所覺悟。迨課罷回家。所接觸之社會。隨在與教師之言相反。近墨者黑。學校訓練之功。悉爲社會習俗所奪。故社會無善良之習尚。學校卽不能有完好之學生。卽使學生受完全之訓練。不爲習俗所移。今日在校之學生。亦須俟至十年二十年後。始有改革社會之勢力。國勢危如累卵。至十年二十年後。社會始有改革之望。其能待乎。或謂社會受無形之教育。年來顯著進步。視國家之危亡。如切膚之痛。振臂一呼。應者四起。精神材力。不惜犧牲。豈曰無補。其實未受真確之教育者。有所作爲。皆感於一時之客氣。隨波逐流。其真正之目的何在。切實之利害如何。皆未了解。譬如煮飯之人。知目的在飯熟。始能按度推薪。至可食而止火。否則加薪無度。非焦則僵。終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無飽腹之望。故現在社會之程度。只可謂其知加薪。決不能謂其必求飯熟也。且亦不知飯至如何程度始云熟也。司教育者。宜乘此時機。於學校以外竭力注重社會教育。以收全功。乃狹義派之眼光。只注意於學校教育。對於社會教育。不過奉行上司文告。設一場半館以敷衍之。館不得其館之益。場不得其場之益。演講之員。學識才力。理宜較學校教師高出十百倍者。（其理由他日當別爲文論之）亦視如講鄉約之奉行故事而已。事何由濟。

（二）門面派。門面派。以表冊章程爲其惟一之成績者也。表冊之爲物。事前有精確之統計。事後依其統計。當謀補救改進之方。其用本巨。章程之爲物。依其習慣。證以原理。量其才力所能行。規定條文以備實行者也。而門面派之眼光。則異是。司教育行政者。爲各方面所督促。不能不有所報告。於是對於舊有之機關。則羅雀掘鼠。

教育叢稿第五種

東移西補。湊成表冊。詳列某項教育如何。某項教育如何。機關若干。人數若干。竭力以表示其成績。對於新增者。則擬一章程。條分縷晰。綱舉目張。以表示實已舉行。其實際之如何不問焉。辦學校教育者。舍他事於不顧。全力製造表冊。詳擬章程。小小一學校。必懸挂數十分之表冊。定一厚冊之章程。以示其詳密。章程只求其印刷成帙。其能實行與否不問也。表冊只求其懸挂滿壁。如何考察。如何改進。如何補救。如何收效。不問也。湖北師範學校校長某先生。與我談表冊章程之事。彼云粉飾門面之文件。竭終夕之力。即可製成多種。若欲求其實效。則一條一格。事前事後。或費數年之功。此真一針見血之言。近來學說日繁。學校應興應革之事至多。然所謂應興應革者。亦自各有精理。乃有人焉。感於一時之客氣。以爲某事焉。高等小學舉行者多。我高等小學也。烏可不踵而行之。某事焉。中學校舉行者多。我中學校也。烏可

不踵而行之。其原理如何。應有何種之人才財力。始克辦此。將來應收何種效果。皆未明瞭。推其心理。不過如前清紳宦之家。必有銜牌。官吏出行。必有鳴鑼喝道之人也。門面而已。教育云乎哉。此亦門面派之一大支也。

(三)忘本派。無樹何有枝。無果何有花。其人而文學良焉。於是可以考求文學之改革法之教授法。其人而算術精焉。於是可以考求算術之改革法之教授法。文學算術本也。改革教授之法。由本而發生者也。今教育界之趨勢。正與此相反。日日言改革教授之法。議論紛紜。莫衷一是。而於教育者之根本學識。絕鮮加以救濟。由是教育者之方法日多。而學力亦日薄。以學力之薄也。其方法往往歧出而謬誤。而忘本派之眼光。以爲談根本學識之人。事倍而功半。其腦舊也。研究方法。事半而功倍。其效速也。是日日求枝之繁榮。而不培其樹。求果之甘美。而不望其花。此真大可怪。

教育叢稿第五種

也。

(四)極端派 以己身為本位。考察他方之所長。有適宜於吾者。加以審慎之。別擇而採用焉。此正理也。而極端派之眼光異是。聞一言也。心中偶以為善。則提倡而大張之。以為當今之世。非此則不成。其為教育。異乎此者。一律排除之。痛言之。若無一長處。可以保留而互用者。故教式本有多種。各有其長。各有其用。而有人提其中一教式出。以為只此教式。合於教授之用。強本應用他教式者。亦一律棄而用此。於是。他教式之長。永不可見。而教授之法。亦永不可完全。推其原因。由於眼光之幼稚。孩提之童。得一新物。則盡棄其舊物。而不顧。亦猶是耳。

(五)盲從派 盲從派無冷靜之頭腦。熱心有餘。而根本學識不足。聞人言此法善也。不審其地位如何。原理如何。亦不問其適宜於何種學校。事前當有何種預備。貿

然行之。於是鄉村之學校。學生課餘有繙草屨者。城市之校。亦起而效之。其原料之價值已昂於成履。即使其品足以出售。蝕校款矣。人煙稀少之地。學生至少。乃有單級學校以救濟之。或言單級之教授良也。城市熱鬧之地。亦籌設單級學校以趨時。甚至十室之里。望衡對宇。有三單級學校者。卒至精神時間兩不經濟。徒勞而無功。類此者至多。

(六)利用派 自知其能力之不足。設施多缺點。恐被人指摘。乃利用一種學說以掩飾之。其實學說之真相。非如是也。如教員無約束之能力。學生之無秩序。一入教室。鴉飛鵲亂。教員之言語。至不能聞。乃告於人曰。吾校崇尚自動者也。干涉學生。即認爲戕賊青年。故現象如此。吾不知所謂自動者。果如是乎。提倡自動之人。死而有知。地下亦當痛哭。利用派之眼光。只知求一種名目以自盾。到處皆是。此舉其一端。

教育叢稿第五種

耳。

(七)見小派。見小派之眼光。只知省錢。而不求其經濟者也。物品有一定之價值。教育何獨無之。費幾許之財力精神。始得收幾許之效果。故費百元而得三分之效果。不如費二百元而得八分效果之經濟也。浪用教育經費者。罪無可追。吾姑弗論。而見小派之眼光。其影響於教育前途者。亦甚巨也。甲鄉辦二十小學費四千元。而所收之效果為百分之三十。乙鄉小學如其數。費六千元。而所收之效果為百分之七十。其實乙鄉之用錢經濟。教育良也。而甲鄉之人必自詡以為辦理得法。人亦從而稱之。不知其適為浪用也。

(八)保守派。保守派之眼光。以為凡百藝術。皆吾國所固有也。凡百學說。吾心皆已明瞭者也。新學說出。研究者蠶起。彼以為此即吾國某學說之支派也。後生小子

教育叢稿第五種

浮躁妄進。吾儕當老成持重。勿爲炫惑。新方法出。施行者至多。彼以爲此不過如幻術之變其手法也。光怪陸離。旋起旋滅。吾儕所守之成法。顛撲不破。自有特長。當持以鎮靜。弗使變遷。於是其所施之教育。一成不變。終錮舊而不適於現世。猶隔年之日曆。行款依然。而毫無價值矣。

上列八派。及前述二派之人。皆有害於教育者也。其眼光偏而不全。淺近而不遠大。急宜自省而糾正者也。亦有至可崇拜之教育家。其眼光至明瞭而遠大。

- 一 認教育爲其終身事業。不以爲過渡之途徑。
- 二 對於教育。有重大之責任心。不僅爲餬口計。
- 三 統籌教育之全局。謀設施種種教育。輔助學校。
- 四 求得教育之真精神真效果。不徒粉飾門面。

教育叢稿第五種

五培養根本學識。然後精研各種方法以應用。
 六不爲極端之主張。審慎考察。採取其適用者。
 七未考察精細。未預備充足。不爲無識之盲從。
 八不利用流行之學說。掩飾其短。自欺以欺人。
 九不徒以節省爲能事。費錢收效。常求其經濟。
 十保守其舊有之長。常研究新方法。以求進步。

九 教育方面之新希望

民國八年稿

國事未定。教育事業。日處於風雨飄搖之中。岌岌幾不可終日。今國事亦稍稍定矣。謀國者知教育爲立國之本。當不視爲緩圖。吾儕處教育方面之人。於是不能無新希望。茲分述之。

一 希望於行政方面者三

民國成立。教育無顯著之進步。而名義上之改革至多。學堂既改爲學校矣。而兩等小學。又改爲初等高等小學校。近且日爲豫備學校國民學校。中等學校之長。始稱堂長。繼稱監督。後又稱校長。兩學期改三學期。春季始業。改秋季始業。近且並行。凡此種種。皆名稱上之改革也。朝令暮一制。徒令辦學者。換牌子。刻圖記。更編制。考其實際。則初等小學堂。與初等小學校。國民學校。無異也。監督與堂長。校長無異也。耗公家之財力。分辦事人之精神。莫此爲甚。願此後行政者。注重實際。勿於名義上多事更張。希望一。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教育非急切可收效之事也。自普及之聲動全國。而急進者日謀擴充學校之方。謀普及以擴充學校爲先。其理至正。然以三五年來之現象觀之。

教育叢稿第五種

擴充學校之初。不豫備適當之財力之人才。則收效亦正未可必。蓋辦學莫不需財。妄費固不可。若併其必須費者而亦靳之。則學校徒存形式。不過統計表上羅列各種學校若干。以示其教育發達而已。人才問題。較財力爲尤難。能力學識。人各不同。宜於鄉者。未必宜於城市。宜於一二級之學校者。未必宜於五級十級之學校。設校而不得人。臨時羅致。以一校之事委之。事安有濟。故學校日多而信用反不如前。願此後行政者謀擴張之方。其始也勿驟。謀定後動。動則勿令間斷。逐步進行。至適度而止。人才有豫備。財力謀持久。則普及可期矣。希望二。

學校教育。只占教育之一部。此外之教育。當學校未發達以前。不啻爲未入校者之補修科。社會上未入校者。占其大部分。其勢力至巨。非有教育以補救之。不良之分子。終彌漫於全國。學校教育之勢力效果。且爲所奪。近行政方面。亦有通俗教育種

種之設施。然以大多數言。其視通俗教育。遠不如學校教育之重。選演講人員。亦未必能如選學校教師之精。其實學校教育。布置整齊。時間長久。年齡程度。亦相差無幾。若通俗教育。則地方情形。隨處而異。聚年齡程度。至不齊之人民。於至短時間內。欲使其領受教育。談何容易。願此後行政者。於學校教育之外。更重視各種教育。毋以爲廣設學校。卽已盡教育之能事也。希望三。

二 希望於研究方面者二

良好教育之產出。研究者實爲之先導。吾國研究教育者日多。造福於社會國家者。已更僕難數。第一國家一地方。莫不有特異之點。研究者當認定此特異之點。截長補短。以求其適用。若朝譯一德國學說。暮譯一日本規程。而贊美之。提倡之。是直販賣耳。研究云乎哉。故紹介一新學說新方法於教育界。先當計量其利弊。如何而使

教育叢稿第五種

吾國可仿行。如何而可補吾國民之缺點。施行時當防之弊有幾。如何而可以掃除發生之困難有幾。如何而可以補救。否則強瞽者以視。扶盲者以行。所勞終不足償所得。願此後研究者一思吾言也。希望四。

教育之學說方法。浩如烟海。譬如入五都之市。百貨駢列。一一購之。費足傾家而物不適用。是宜加以選擇焉。適用於吾家者挾之歸。其他則棄之耳。故研究教育者。當認定己國爲本位。視吾家所寡有而且暮必須用之者。則研究而發表之。使飢者得食。寒者得衣。若目迷五色。己有所見。卽以贈諸人。則玉不可以爲粟。珠不可以爲襦。無益於人。而已之精力已消磨於此。事倍功半。吾國今日之教育。又安忍其紆迴百折乎。願此後研究者。勿好高騖遠。而一顧己國之需要也。希望五。

三 希望於辦學方面者二

教育家不以現在之地位分階級。而吾國人之觀念。每好以科舉比學校。視小學中學大學之位置。無異於秀才舉人進士翰林也。爲小學教師者。人視之。恆不如中學大學之高。若謂此秀才也。不足與舉人進士翰林並論。於是意志不定者。日思去其現在之位置。而更上一層。如官吏之望陞轉。嗚呼。謬矣。吾國百事不舉。細爲推測。實緣其所處之地位。超過於其原有之學識。有十分能力。辦七分事。自然綽綽乎有餘裕。有三分能力。辦五六分事。安在其不踟蹰。教育界處處見真實本領。尤不容絲毫勉強。願此後辦學者。自顧其學力。而屈就較低之位置。則自有優異之成績可見。希望六。

辦學之效。積久乃見。今歲易一校。明歲易一地。安有成績可言。今日入政界。明日入軍隊。終無成功之望。故辦學者。宜專其心。堅其志。犧牲畢生之精神於學校。關於學

校之事。則研究之設施之。惟恐不及。學校以外之事。則謝絕之解除之。惟恐不盡。毋視學校爲傳舍。爲貿易。爲餬口地。教員養老所。則己之學識。未有不增進。學校之效果。未有不優良者。願此後辦學同志。先認定其事業之固有責任也。希望七。

上述七項。言似膚淺。然吾國教育。能至此地步。已非易易。吾人試瞑目以思。十五年前之希望如何。十年前之希望如何。五年前之希望如何。所希望者。至於今日。能如意者幾。希望多而能達者寡。不如先其所急。是篇所言。先其急也。 民國五年稿

十 小學教師增進學力問題

國勢危如累卵。徘徊四顧。舍教育外。更有何道足以救國。教育之基礎。全在小學校。小學校不良。凡百教育。莫由收其良果。而小學校之良否。全視小學教師之學力。今吾國之教育何如乎。吾由是不能不一念小學教師。

吾國初興學時。師資難得。於是一種所謂速成師範者。十年前曾遍國中。或三月而卒其業。或半年。或一年。二年則至多矣。甚至有夜間受課數小時。越數月而即告卒業者。攜一紙文憑以去。靦然爲師矣。若而人者。不過如一領舊衣。重染而略易其色。所得之色不多。不久色退。依然恢復舊狀。蓋所得之教育知識。至少也。亦有本爲蒙館先生。迨地方興學。蒙館改爲小學。而此先生者。即改爲教師。年資積久。亦永占教師之一席。近數年來。師範學校。依次成立。於是完全師範之卒業生。得分布於教育界。此完全師範之卒業生。其初多來自小學。以吾國學制。小學校之年限至短。又以師資難得。小學之成績。至不整齊。入師範以後所受之課程。躡等者多。而教師所授之科學。以國內研究譯著之機關。缺漏已甚。亦多陳腐而不適於現世。故現在之小學教師。任事以後。非自增進其學力。斷不能勝任。

種五第稿叢育教

小學校教師之根柢薄弱如此。而所任之事。偏較他國爲繁重。任課多。任事多。一人兼數人之職。校舍不合法。到處須隨宜補救。經費不充裕。隨在須設法節省。家庭無教育。學生來校者。須加以兩重之訓育。地方無藏書樓。欲有所參考研究。已資又不足以購書。運動娛樂之地。無設備完善者。更無以適其健康。正如一葉之舟。載千鈞之石。非有強篙勁櫓。必遭滅頂之凶。而無以達彼岸。教師之增進學力。卽所以備強篙勁櫓也。苟不自振。溺矣。

吾嘗戲詮教師二字之義。告人謂教者有所教也。師者有所師也。今教師之當增進學力。如此其急。教而不師。自誤以誤人。危道也。但今日爲小學教師。謀增進學力之道。當顧及二事。一以紕於財。故不能多費錢。一以多任事。故不能多費時。

準二說以謀小學教師增進學力之方。吾意所及。略舉於下。罣漏在所不免。幸讀者

諒之。

(一)補習必修之書。如讀經一科。小學校不宜有此。教育者多有此說。若謂小學教師亦可毫不知之。則吾終亦爲非是。其餘如文字構造。歷朝學案。皆宜苦心研求。卽簡之又簡。如「國文自修書輯要」所列。則萬不可不補習也。

(二)約購書籍。今日小學教師之絀於資。無待贅言。欲強分其衣食必須之費。令之購書。實大難事。故可約同志分任之。一校有十人。則約十人爲一團。擇必當購備之書。每人認購一二種。毋使重複。彼此借閱。則一人可抵十人之力。一校之人不足。可推至一鄉。距離較近者。亦可聯合數鄉數市行之。或於每學期之初。開出書單而分認之。約期互易其所有之書。分班檢閱。或隨時通信分認。其必須人備一冊者。閱後知其內容。乃獨購之。所費少而所得多。此法似可行。

種五第稿叢育教

也。

- (三) 教授時預備充足。所任之課。在教授以前。展閱課本。反覆研求。苟有所疑。則檢其所本。考其由來。務使十分透澈。不可憚用腦力。任其含混過去。如是則日積月累。所得亦自不少。若恃教授書爲生活。彼所不載。我亦不求。彼載之而不詳明者。我亦不加意探索。則教師之爲教師。等諸留聲機器。始終無所得也。
- (四) 隨時訪問。老農之所知。或勝於理科教科書之所載。耆老之所憶。或可補鄉土誌所未及。其他市價物產。販夫市僧之所習。隨在足以增我學識也。授課之餘。有所交際。當隨地隨時。多加訪問。人盡我師。所得不已多乎。
- (五) 各表心得。人有所得而視爲不傳之秘。此妨害教育進步者也。忘己短而不虛心納善。誤己以誤人者也。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卽鄉僻小區。亦豈無一二

學識較高之士。人有所長。我當承認之。即可請其講演心得。隨時指導。我或偶有心得。亦當出而證諸同人。其言是也。公諸同好。其言非也。賴以糾正。此無論集數校及數鄉之同志。皆可行之。

(六) 推人聽講 窮鄉僻壤。交通阻塞。飽學名士。不易蒞止。欲赴通都大邑。聽名人偉論。又爲時間財力所困。不易達其目的。是有一法焉。聞附近之地。有演講或討論會時。集合數人或數十人。各出其少許之財。推一條理較清聽覺聰而記憶力強者往。其所任之課。亦暫爲之分代。迨其歸後。即請其轉述其所聞之言於衆。衆亦悉得其益矣。

(七) 鍛鍊體格 康健之精神。寓於康健之身體。斯二語。人盡知之。而多忽焉。忘之。小學教師之勞苦。甚於獄卒。身體不强。精神即衰敗。所任之事。求其敷衍門

種五第稿叢育教

面已不可得。遑論其增進學力。故教師當集資為種種之遊戲。或個人為十五分及八段錦等之體操。持之有恒。毋使間斷。至少亦當早眠早起。節食勤浴。每日至清曠之處。吸受空氣。并步於戶外數小時。以舒活其血脈也。

(八)分科摘記 讀書有得。或報紙雜誌之所載。足以增進吾學力者。當隨時摘記其概略。或剪下其紙。而黏於冊上。普通研究之科。事前可備一厚冊。預先分定門類。有所得。即分記其下。若為專修之科。則所備之冊。宜用大紙為之。至少方一尺有半。即購其科通行之教本兩冊。剪下黏於冊角。每一配其 Page。占尺有半之一紙。其空白處。則備錄關於此配其所列教材之參考材料。日有所知。即分記其間。報紙雜誌之可以剪下者。即分黏其上。重疊如有斜度之日曆狀。其長篇之不易鈔錄者。則記其要目。注明見於何書何冊。以便檢查。按日行

之費時無多。積久則學力之增進於無形中者。亦非鮮矣。

上列八條。教師可自由行之。所費之資。所費之時。大約亦教師之力所能任。而勸學所市鄉教育會。以及其他教育行政人員。亦當爲小學教師謀增進學力之方。更舉數項於下。

(一)多派指導員。教育行政人員。與其多視察。不如多指導。視察之效。至多亦如醫生之診斷耳。指導者則與以藥矣。徒診斷而不與以藥。病何由瘳。此指導之責。即可由視學及勸學員任之。或虞其學識時間之不足。則可分科延聘人才。如本學期所延之人爲算術專家。則請其赴各校指導算術。到校時。先與一算術教師接洽。訊明平日教授之程序。然後參觀其教授。而逐一指示其優劣之點。甚至躬爲模範教授數小時。俾教授者有所遵循。俟其遍歷各校後。更延

教育叢稿第五種

請他科之專家繼其事。亦一流動之師範補習學校也。

(二)假期講習會。各地近亦有此種之設施。而辦法或與吾所述者略異。吾以爲假期講習會。不當隨便請多數人爲無統系之演說。當酌量教員之程度。分爲兩種。(一)根柢最薄弱之教師。當於假期中。指導其下學期所授教科書之要點。約可分爲文義及實質兩種。文義擇其不易解或易誤解之字句。分晰而講解之。實質則略定一較小之範圍。詳其始末。說其理由。卽以其教科書爲講義。或每期講習一科。或同時講習數科。則視其才力而定。此法吾曾試驗於師範講習會。得果尙佳。(二)略有根柢之教師。則當延聘專家。講授一種科學。(關於教育學之心理學論理學等尤爲緊要)求其有統系。詳原理。以增進其不可少之學力。今之講習會。大半崇方法而棄原理。此舍耕耘而求收穫之道。

教師之得益。斷不能多。蓋原理既明。則得心應手。左右逢源。施行方法之時。始能實得其效也。

(三)組織參觀團 各地之參觀團。亦屢見不一見矣。吾以為組織參觀團。當以己身為本位。鄉村之參觀團。當多往鄉村小學參觀。城市之參觀團。當多往城市小學參觀。即同為鄉村。同為城市矣。亦當先詢其略況。其經費及編制設備。是否與吾校略同。同者往觀之。則參觀所得。莫不為吾校改進之資料。若徒慕虛名。任意擇有名之校。排日參觀。則彼之設施。皆非吾力所及。如窶人入珠寶之肆。光怪陸離。徒炫其目而已。不能得一物歸也。故參觀之前。各種皆當定有程度。如參觀設備者。當於表中注明云。幾圓以上之校具。幾畝幾分以下之校園。(餘類推)過其限度者。即不必詳細考求。以非吾力所逮也。參觀教育者亦

種五第稿叢育教

如是教授鄉村之兒。與教授城市之兒不同。學生多者。其教授方法。與教少數學生者。又不同。時間有限。務擇其與我多相同之點者。參觀而詳究之。餘則得暇一觀。以爲參考之資而已。

(四)購備參考圖書 一邑或一市鄉之教育機關。視其財力。當爲小學教師。逐年購備參考圖書。如叢書。大字典。大地圖之類。以此種書籍。值價較昂。非一教師。或一校之財力所能備。則當代爲購備。通告各教師。教師有必須參考之時。可來此檢閱。各得其所欲得者。以去。教師之有進取心者。雖不能常至。彼亦自能預計一星期。或一月中所當知者。先期來檢閱。而摘錄之。以增進其學力也。如上所述。簡陋已甚。然爲省時省錢計。又不敢放言高論也。有心進取之人。視吾所言。爲增進學力之第一步方法。或亦不無小補乎。

民國八年稿

十一 危哉小學教育之前途

小學教育之重要。人盡能言之。吾無贅焉。惟其重要。故當求其良好。良好斯有大利於國。不則於國有大害。今之小學教育。將何由求其良好乎。或曰。賴調查。有統計始可定方針。有諮詢始可謀改進。固也。然統計確矣。譬如上海之地。非有小學校百。足容學生十萬人。不足以行強迫教育。而無地無屋。無以招生。與統計未確以前。無以異也。無他。財不逮也。調查國外教育之風。至近年而大盛。由日本而斐律賓。而歐美。宜若進步矣。然而國內外之情形不同。教育金之貧富又大異。譬如不名一錢之窮漢。竭其心力。以調查富豪家之制度。閹者候門之態度。知之矣。賓客下顧之酬應。知之矣。客廳華麗之陳設法。知之矣。臧獲百輩之約束法。知之矣。迨返故居陋巷斗室中。正苦不堪容膝。調查所得之實行時期。唯有付諸夢寐耳。

無他。財不逮也。

或曰。賴研究。教育者之研究。猶醫家之診斷。診斷定矣。有時醫士所處之方。非病者之財力所能辦。則前此之診斷工夫。完全不生效力。吾國小學之財力。到處捉襟肘見。甚者幾乎不能供教師衣食之資。研究有得而欲實行焉。十亦不能舉其一年來研究者衆而效力極微。亦財爲之也。

或曰。賴設施。設施已實行矣。設施之前。賴調查。賴研究。調查研究不能發生效力。遑言設施乎。其小學生當注意體育。孰不知之。而注重體育。當有場地器械以及圖表服裝之屬。場地諸項不完備。猶無目求視。可說而不可行者也。欲完備場地諸項。非財莫能得。吾嘗見報載美國新式學校矣。全球之地勢。闢地數百畝爲模型。全球之鐵路航綫。皆備小汽車小汽船。可以往來。其他之設備。稱是。吾當閱報時。冥心探索。

覺小學而設備至是。教科書當然成爲廢物。兒童於書本以外。到處皆能飽受知識。教育之效果。安得不良。既而就我所在之學校約計。仿此設備之費用。非百萬金。無從著手。當吾國民窮財盡之時。若以百萬金辦一小學。人且目之爲駭。故小學之設施不能完善。亦財爲之也。司教育行政者。對於用財之方。當有根本覺悟。綜核精密。不許浪費。可也不與以充分之財。而求其適當之效。不可也。以財力問題。而人才之問題。亦相因而起。無論調查研究設施。莫不當求得其人。苟非其人人之所謂利者。在我莫非害。人之所謂善者。在我莫非惡。而今之小學校。人才何如乎。小學校之教師。熱心教育。始可久其事。而收良果。固也。然熱心教育之意。志時與生活問題交戰。他國之爲教師者。有年功加俸。有退隱金。以時休息。以時報酬。畢生之生活。卽於教育中求之。或亦可無慮。而吾國何如。年功加俸之說。傳之久。

種五第稿叢育教

矣。而實行之者百不逮一。優待教員之文告。時時見於報章。且亦定有條文矣。而條文之下。恆繫以「斟酌地方之財力而定之」一語。地方財力。此時安得充裕。則有如無有。其他則退隱金無有也。十年二十年之老教師。亦未嘗休息也。所謂報酬者。傳令嘉獎耳。獎章耳。獎狀耳。勳章耳。匾額耳。此嘉獎獎章獎狀勳章匾額者。卽一人盡得之。亦不能煮以供一飽。而且軍事一起。摧殘學校。惟恐不速。教師悉成無告之民。財政一窘。折扣者有之。搭不兌換紙幣者有之。猶逾數月而不發。不使教師成餓殍。不止。卽有十百千萬中之一二熱心毅力之教師。亦不許其終身盡力於教育事業矣。

歐美先進之國。優待教員者。本已周至。迨歐戰終而生活程度增高。國家地方。卽盡力籌備基金。增加教員俸率。美大增矣。實行矣。「詳見新教育一卷二期」而詩家谷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教員罷課一日。卽每人月增五十金元。英亦增加矣。吾友梁廈。郵書告我。詳列一表。謂現在所加之數。較戰前已倍蓰。而教育界之言論。猶以工人之資。有較戰前增至一百分之百十八者。而教員俸之增加。祇此未爲足也。日本亦增加矣。而梁廈告我。謂日本小學校長教員。改業人力車夫者多。日本人力車夫不多見。而車價至昂。業此者月可得日金百元。優於小學教員矣。小學教員之生活。整其衣冠。潔其起居。費自不能過儉。迨爲人工車夫。則所得多而生活費殺矣。東西先進國之小學前途。已露危險之機。吾國待遇小學教員。不如彼遠甚。而生活率之增高無已時。謂無危險。誰其信之。吾國之小學教員。向時猶能久其任者。爲尙能維持其生活也。今則生活不能維持矣。而瞻顧前途。狂風惡浪。皆足啓其戒心。少年時不能儲蓄。一旦精神衰老。不復能爲教師。則後此之生活。將誰恃。恃政府乎。政府念軍隊不念教師也。恃

教育叢稿第五種

地方乎。地方不能養教師於現在。安望將來。戒心一起。遂覺此界不可一日居。卽吾亦當時盛倡教育。當認爲終身事業者也。今不敢自信矣。於是有統馭力而頭腦清楚者。咸改弦更張。不復願與教育界結百年之好。(一)跳出教育界。跳出二字。所以形容其在教育界時。慄慄危懼之心也。教育以外事業。近亦漸次振興。人才難得到處網羅。處事有條理之人。到處能展其所長。決不能謂長於教育者。舍此別無用才之地。苟其事現在足以維持其生活。將來之希望。優於爲小學教員。卽與教育界握手言別矣。(二)增高其位置。吾以學生方教員。二年級之劣等生。未必優於一年級之優等生也。優良之小學教師。未必不能爲中學以上之教師。或其他之職員也。現在中等學校。亦正在缺乏教師時。優良之小學教師。苟其學力足多。中學校亦歡迎之不暇。提精拔萃。小學校之上乘。悉爲中學校所吸收。而小學校之枯瘠。蓋可想矣。

(二)增進其學識。亦有二願久於教育事業者。覺現在之學力。只足爲小學教師。而小學教師之所得。不足以維持其生活。乃棄其師位。復爲生徒。冀得增進其學力。將來得爲小學以上之教師。亦棄小學而去。

夫處事有條理之人。小學校萬不可少之人才也。今跳出矣。於是小學教員中。有條理者日少。能增高其位置者。其學識經驗。皆超出於小學校水平綫以上之人才也。今他去矣。於是小學教員中。無特出之才。知增進其學識者。必富有研究之人也。今復爲生徒矣。於是小學教員中。富研究心者日尠。吾鄉有一小學。開設有年矣。近來乃多事。一學期中。上課不盈二月。至勞省視學。奔告勸學所長。促其設法。初校長某甲。尙得社會信用。以略患重聽。故有人致不滿意之詞。乃他去。繼任者某乙。授課甫數日。而讀晒字爲西字音。家屬不滿意。又去。既而某丙。至未授課。忽有他處招之。其

教育叢稿第五種

俸較優。又去而學校又無人授課矣。故鄉父老告我時頗有憂色。余竊竊思。學校待遇教師如此其枯薄。安能得良好之人才。其招之即來者。非不健全即讀別字或他處不能得事之人耳。此亦小學教育危機之一顯證也。

小學教育之財力如是。人才如是。而謂於前途有無窮之希望。吾不信也。須知貴有。小學教育者。貴其有良好之教育耳。不良好之教育。雖普及亦無益。況不能普及乎。熱心教育之士。於無可奈何中。發聊以自慰之言論。謂有教育終勝於無教育。處此時代。只能因陋就簡維持現狀。以待將來之發展。斯言實似是而非也。教育兒童。猶飲病人以藥也。謂病人無論服何人之方。飲何種之藥。終勝於不藥。可乎。因陋就簡維持現狀。其實不求進步之名詞耳。倘國家地方及司教育行政之人。於財力上人才上不能籌畫完備。雖日言調查研究設施整頓。終如隔靴搔癢。竭九牛二虎之力。

搔之百年。卒不能得癢處。勞而無功。徒自苦耳。小學教育之前途。必至不可收拾。小學教育。至不可收拾。他復何望。嗚呼危哉。

民國九年稿

十一 小學教師生活問題

就江浙兩省小學教師要求加薪之事實

推論其解決之方

上

小學教師。勞於獄卒。其事業勤且苦。而所負之責任。大莫與京。本非常人所樂爲。國家社會。知小學教師之至不易爲。又至不可少。乃用種種方法。以增其榮譽。德之勝法也。德相曰。「是小學教育之功也。」德之小學教師。驪然笑。以爲吾有大功於國。願終身事斯事。爲德相之言所籠絡矣。日之勝俄也。日政府曰。「是二十年小學教育

教育叢稿第五種

所收之效果也。一日之小學教師。心忤然動。以爲斯言至當。非吾儕國民何以成殺敵之軍人。吾之責任至重大。安可輕棄。爲日政府之言所籠絡矣。而德相日政府之言。他國又引以爲籠絡教師之具。小學教師。爲種種榮譽所束縛。乃暫安其位。平心論之。小學教師之對於國家關係之深切。誠無可擬倫。而國家社會之待小學教師。則未可云厚。

歐戰以還。世界之生活程度。高至倍蓰。爲生活而起之恐慌。多呈劇烈之象。國家社會。謀所以平弭此劇烈之舉動者。已皇皇不可終日。遂視小學教師問題。爲較和緩而較可遲及者。蓋工人罷工。軍人待餉。國家之秩序。於極短時間中。可生至大之危險。教育事業。於其表面視之。危險終不如工人軍人之甚。甚言之。卽數日數月間。教育事業。完全停止。亦不過如放暑假日之師生暫散而已。於是小學教師之生活間。

題。或爲國家社會所未嘗顧及。或稍稍增優其值。而窮苦依然如故。吾友梁廈。由日而美而歐。考察教育狀況。馳書告我。謂美國工人。工價有加至一百分之百四十七者。而教師則不如遠甚。日之小學教師。多有改業車夫者。以車夫之月入。倍於小學教師。而生活又較單簡也。又有人製美國腦力工人與腕力工人比較之圖者。其言曰。

(一) 小學教師曾受教育八年。每週得二十元。泥水匠未受教育。每週得六十元。

(二) 曾受試驗之化學師。每週得四十元。餐館侍者。每週得一百餘元。少亦六十五元。

(三) 大銀行之辦事員。每週得三十元。已屬僥倖。成衣匠。每週得一百二十五元。

元視爲常事

可見教師之生活問題。全世界共呈恐慌之象。不獨吾國然也。

吾國國家社會之待小學教師。無年功加俸。無退隱金。無家屬宿舍。無圖書館。無教授滿若干年後得休息若干時之例。本遠不如日本歐美夙昔之厚。遑論現在。而米珠薪桂。百物隨之騰貴。生活之恐慌。未必遜於他國也。各項工人。既爲其生活。各有所舉動。又各得略償所願以去。小學教師生活之苦。與工人無異。其能無動乎。動矣。果動矣。據報紙所載。摘錄一二則如下。

松江小學教員。定期開會討論進行。發出通告云。一時勢日艱。民生日促。米珠薪桂。十室九空。重以天災人禍。相逼而來。曠觀各界。多以生活所迫。負債纍纍。典質一空。流離載道。論者謂現世界生計之困難者。莫農工若矣。而不知小學教員在

此旋渦尤有甚於農工者也蓋論其人格則居然上流社會也束身圭璧一介不取論月薪所入少者二三元多者十數元於此情形對於一己尙憂不足安論其寅支卯糧有家室子女者乎某等爲造福後生起見勢不得不顧全小學教員而欲顧全小學教員則於小學教員生計問題急宜於薪水大加討論庶幾身有所資而於職務上方能專一不致分心矣（下略）

紹興縣公署函致各學務委員云。（上略）小學教員加薪一案其理由謂教育之根本在小學教育而小學教員寒士居多所得薪修不敷家用查各處小學教員薪水皆較吾紹爲豐處此米珠薪桂之時代若不仿照商店加薪辦法酌加二成以紓其內顧之憂而欲冀責重薪微之小學教員貫徹全副精神盡心教授勢有所不能云（中略）迭據教育參觀團報告查各省各縣小學教員薪修

教育叢稿第五種

惟紹縣爲獨少。近來百物昂貴。各教員仰事俯畜。困苦萬狀。呼籲無門。（中略）
擬照原額加送二成藉資津貼。尙屬實情。候分函各區學務委員。按照區有學款情形酌量辦理。（下略）

觀乎此。江浙二省之小學教員加薪問題。已見動機。上列二文中。莫不傾吐其生活艱難之苦。可知此事之起。完全爲生活問題。小學教師之心。坦白光潔。斷無他項問題。藉以利用。松江通告中曰：「少者二三元。多者十數元。」曰：「對於一己尙憂不足。」曰：「寅支卯糧。」曰：「有家室子女。」紹興函文中曰：「不敷家用。」曰：「仰事俯畜困苦萬狀。」曰：「呼籲無門。」味其言。酸且苦。而松江通告文中。一論其人格。則居然上流社會也。一語尤寫出小學教師難言之隱。吾亦久爲小學教員者。深夜孤燈。讀之。倍悽楚。方凝神冥想。思所以解決之道。而上海方面之消息又至。

第一函（此函吾未接到但各校接到者不少今錄其載於報者）云：「諸君呀你們大家知道麼現在是什麼時候不是米珠薪桂的時候麼我們小學教員的薪水大半還是民國元年議定的那時的生活程度比今時的生活程度差不多增加到一倍了我們的薪水還是照舊一些兒沒有增加這個情形怎樣可以度日子呢現在我們大家要想個法兒須要聯絡起來開一個會請我們的校長要求機關部拿我們的薪水增加起來大家看來這件事情好麼快快起來聯絡開會要求進行

第二函云：「前天我接到某君的信說要請我們的校長要求機關部拿我們的薪水增加起來我想諸位同志見了那封信沒有一個人不贊成的但是先要揀定一個日子揀定一個地方每校推定一二位代表聚會起來商量一個辦法拿

教育叢稿第五種

第一步第二步……的法兒通通要商議定了那麼寫封信上了我們的校長再由校長們去要求那機關部併且必定要定一個不達到目的不能休的法兒才好呢斷斷乎不要像此次的學潮弄得一場糊塗併且我還要請那縣立的學校同市立的商業高等小學校裏的教員做個領袖那麼我們國民學校裏的教員就可以跟上來了不是如此辦法我恐怕沒有效呢時候已到切勿被他錯過

上二函皆匿名信。吾見之。玩其信中之字句。不能斷定是否真爲小學教師所寄。亦不能斷定二函是否爲二人所發。後有人爲此事來見。要求吾加入進行。始知真爲上海小學教員之事矣。吾當時發表意見。謂加薪問題。絕對贊成。吾於民國元年上書江蘇教育行政會中。有一條云。一法國小學校教員俸給依地方人口而定。蓋人口較多之地方其生活程度亦較高於他處。吾省繁盛都會與窮鄉僻壤其生活程

度相差甚遠。斷不能劃歸一律。應否依地方人口之多寡。定教員薪水之標準。云云。當時已覺上海小學教師之俸給。伏有絕大危機。惜行政方面。正忙於改革。未加注意。八九年來。因循未決。至有今日之現象。近來於教育談話。亦屢屢提及小學教師生活問題。去冬著一危哉小學教育之前途之文。更明白曉暢。說明其危機日甚。冀當局者覺悟。其時吾亦辭去小學校職務矣。諸君此舉。事實上無可逃避。但吾有二因。不能加入。(一)吾不日即交卸小學校職務。凡有所要求者。即當備有所犧牲。第二函有不達目的。不罷休之言。不罷休云者。即願有所犧牲之謂也。吾已別就他事。有所要求而無所犧牲。在理爲不合。(二)前數年行政方面。曾欲加我之薪。吾屢次拒絕。非吾不欲加薪也。以上海若我之任小學校事務者。爲數甚衆。獨加吾薪。不當於理。今以屢次拒絕加薪。而又將離職之人。要求加薪。甚難啓口。但對於此舉。尙

教育叢稿第五種

有忠告之言。願爲諸君陳之。(一)此事當以教員爲單位。勿以學校爲單位。(二)光明正大。具真名。發通告。定地點。教員通力合作。不分階級。無所謂領袖。無所謂「跟上來」。無所謂校長。(三)罷課問題。非至萬無可已之時。勿提起。以教員地位。究竟與染工木匠不同。有學生在。如乳母之哺嬰兒。爲爭工值而餓斃嗷嗷待哺之兒。未免太慘。(四)勿減少學校他種應有之費。供加薪之用。更賸以滑稽之一語曰。諸君當鍛鍊體力。萬一學校無可留。從日本小學教師之成法。改業車夫。而吾儕體力不足。亦大可慮也。

近日吾以辭職事。與各方面多方接洽。聞其關於此舉之言論。約述於下。

(甲)教育部定章。小學教師俸給之分級。最高者爲六十元。以上海之生活程度論。應月支六十元。

(乙)「八口之家可以無飢」昔爲家用之最低一步。今卽以四口論。衣食住每口八元。已不敷用。非增加不可。

(丙)上海教員之俸給。猶照元年所定。八九年來。生活程度。相差甚遠。不能不加。
(卽第一函中之意)

(丁)上海小學教師之俸給。本不一律。國立者高於省立者。省立者高於縣立者。縣立者高於市立者。市立者高於鄉立者。同爲市立。同爲鄉立。有供膳宿者。有不供膳宿者。教師同在上海。不當有差異。欲論加薪。當先言平薪。平之後。再言加方公允。

(戊)小學教師。確應加薪。但不能一律。優者當加。劣者支現在之薪。猶覺其濫。斷無可加之理。

教育叢稿第五種

(己)小學教師加薪問題。願受循軌之磋商。但須問地方之財力。究竟有何種款項。可供加薪之用。

(庚)推廣學校。與教師加薪兩事孰重。即使地方有錢。究宜先推廣學校。或先加教員之薪。尙屬疑問。

(辛)將九年度預算表。請各校支配。何者可以裁減。用爲加薪之用。教師苟有方法。無不聽從。

(壬)地方無錢可籌。教師非加薪不可。是否當停辦甲校。將其費爲乙丙各校教師加薪之用。

綜上所聞。甲乙丙偏於教師方面。其意非加薪不可。丁由加薪問題。引起平薪問題。偏於夙昔所得較少之人。戊意同一地方。俸給仍須分級。己至壬則偏於行政方面。

之言。實無加薪之款。故無從加薪。質言之。教師方面。非加不可。行政方面。不加最好。

下

匝月以來。教師與行政方面。咸循軌以行。靜而不躁。教育界之平心靜氣。審量利害。果較常人爲細密。於擾攘之中。發見此佳象。寧非幸事。然小學教師之請求增薪。爲生活困難故。非增薪實無以適其生活。行政方面。對付此問題。亦當儲蓄增薪之實力。非書面之答復可了。若小學教師上書。請願於當地教育會。會爲轉報縣署。縣署竭力敷衍。慰之曰。『小學教育。立國之根本也。小學教師之勤且苦。吾曹夙夜不敢忘。米珠薪桂。請求增薪。理由至當。立行文勸學所。令酌量地方財政情形。妥籌辦法。』勸學所又召集市鄉董事勸學專員。議所以處置之道。市鄉董事勸學專員相顧曰。『小學教師之薪固當增。而地方之財力。百孔千瘡。實不足以語此。姑俟異日。』

種五第稿叢育教

勸學所又憑以告縣署曰：「吾曹亦知小學教師。亟當加薪。而市鄉董事勸學專員之說如是。是不以遵行也。請俟異日。」縣署亦據以告小學教師曰：「爲小學教師計。不可不加薪。論地方財力。加薪實無從談起。請稍安毋躁。好培花本待春來。他日必有以報。」於是書面之往來頻繁。而事實絲毫無補。小學教師請之不已。行政方面婉拒之不已。底其極。此問題終無從解決也。

增薪問題不能解決。小學教師之薪如故。小學教師之生活如故。小學教師爲其生活計。不能不別尋途徑。以資澆裹。就現象論。如下三端（參觀拙著「危哉小學教育之前途」一文）

（一）改業 小學教師之改業情形。吾已屢言之。爲小學教師者。當勉強足以維持其生活之時。常以「小學教育爲立國之本」九字自慰。希望將來成一教育

家。國。享。其。利。而。已。享。其。名。計。亦。良。得。但。教。育。家。之。成。不。成。現。在。尚。不。可。必。而。凍。餒。困。死。之。憂。眼。前。立。見。教。育。家。未。成。而。身。已。爲。凍。餒。而。死。於。國。於。己。兩。無。所。補。自。不。得。不。出。於。改。業。之。一。途。近。來。小。學。教。師。之。改。業。者。亦。屢。見。矣。小。學。教。育。界。之。人。才。本。少。又。以。改。業。故。而。拔。盡。菁。華。此。危。道。也。通。盤。籌。畫。斷。不。能。認。爲。安。全。之。策。

(二) 求學 中學大學之教師。所入優於小學。小學教師。處困窘之境。亦常自思量。以爲教師可爲。而小學教師不可爲。然欲由小學而遞入中學大學。學力上。遂生問題。求將來生活上之愉快。不能不忍受暫時之痛苦。於是棄其職務。復求學於學校。此爲個人計。不能不認爲正當。而爲小學教育計。老練之教師。現在相率而去。將來不能復歸。亦危道也。

種五第稿叢育教

(三)加勞 欲改業而無業可改。欲求學而無力可求。以各業有各業之門徑。閱歷求學。亦須損其所入而益其所出也。仰事俯畜。賴我一身。全家人口。如列車停頓於站。非得我之機關車挈之以行。生機全泯。現在之職務。既斷不可棄。乃不得不於現在職務之外。更兼他事以增其月入。或設夜館。或就家塾。或事著述。勞力增加。凍餒暫免。然小學教師之職務。既繁且難。即專心於此。精神已苦不濟。一旦復益以他事。是猶以背負五鈞之驢。其行已滯。加以重壓。不斃亦蹶。良者忠於所事。焦敵其腦。以促其年。劣者顧此失彼。忘其責任。又危道也。

然則根本解決之道何在。吾以爲今日之增薪不增薪。爲暫時之問題。而如何能維持小學教師之生活。使安心久其事。則要領也。今日不加薪。固無由適其生活。即加薪矣。生活程度。以現世界趨勢測之。將來必蒸蒸日上。斷無降落之望。生活程度增

高一步。即請求加薪一次。一次復一次。終非了局。一得之愚。略述如下。庸言也。而或切當於事實。

小學教師欲久於其位。對於國家社會竭其忠誠。知行政機關之不能代我爲謀。亦當就其本身謀所以解決之道。不能開源。當事節流。下列四項。或亦節流之一道也。

(一) 遲婚 我婚不甚早。而已受成婚之苦。吾學之有止境。成婚害之也。吾極有志於小學教育。而不能久於其職。一旦舍身他去。棄十五年來之心血於不顧。成婚害之也。我自知其受苦之由。常苦口婆心以勸我同志之未婚者。對於同事。曰「不可早婚。」對於生徒。曰「不可早婚。」以現在社會之現狀論。一經成婚。身卽爲機關之車。其負彌重。今日小學教師之生活艱難。大半出於家累之重。輕其家累而儲蓄。儲蓄略厚而成婚。則生活自較愉快。(參觀拙著「小學教員

種五第稿叢育教

之早婚問題「一文」

(二)儲蓄 小學教師之生活至苦。然於苦生活之中。仔細審量。或者亦當有可省之費。吾游某邑。見某邑之小學教師。皆以茶寮爲休息所。晨晚無論矣。卽課間略有餘暇。亦多赴茶寮快談片刻。小學教師勤苦如此。謂一盃之茗。亦不當啜。持論寧非過刻。然撥珠以計。日費錢數十文。年亦費數元。小學教師至薄之俸。月亦不過數元。爲品茗而消耗歲入十二分之一。何爲者。鄉市酒肆林立。課罷出校。精神委靡。見夕陽中酒帘飄蕩。頗有人沽飲三杯。以澆其塊壘者。綜其終年之費。亦頗可觀。其他消耗於過分之衣飾。或狂嫖大賭者。其數更不可計。月薪有限。卽增亦無多。若能到處節省。節可省之費。以從事儲蓄。則數年十數年之後。儲蓄之數日巨。將來生活程度增高。亦可藉爲後援。儲蓄銀行郵政儲

金之法日密。正不患無藏錢之地也。

(二)副業 小學教師本職所入。不足以供其瞻養。則副業一途。亦當注意。譬如本有世業之人。或農或工商。則當認其世業爲副業。設商肆之人。在學校爲教師。在家中爲店主。店主以己有之學識經驗。囑託夥計。改進其營業之方。以增其贏。農就其田。工就其廠。亦莫不然。則副業之所入。足補其本職之不足。素無世業之人。可各就其當地之宜。集合多數小學教師之資。興辦事業。或墾荒。或蒔蔬果。或設工廠。或設商肆。聘有學識有經驗之人主持之。己可專心於教育事業。而副業之所入。又豐良策也。前數年。南洋羣島來滬。延聘小學教師。頗多。紹介其後。歐戰開始。金價暴落。去者以所入甚微。相率而歸。中有少數人。久留其地。則已營橡皮或椰子等之副業矣。此亦小學教師當營副業之一證也。

種五第稿叢育教

(四)健身 疾病爲人類生活之大敵。小學教師不幸而遇疾病。一方面損其月薪之入。一方面羅掘醫藥之費。最易陷入困境。吾任小學教師時。疾病獨多。最甚者臥醫院且四閱月。一病醫藥之費。多則數百元。少亦數十元。加以損失應入之月薪。一病亦可費千金。千金之資。在小學教師視之。已過於富人之黃金萬鎰。故小學教師不可病也。欲無病。當健其身。身健而無病。醫藥之費。悉可移爲生活之需。健身之法。成書至多。俯拾卽是。且身體健全之人。氣足神完。卽爲生活故。略增其勞力。亦可無礙於生命。願吾同志。深注意焉。

上所述者。欲就小學教師本身。決解生活問題。實至不得已之事。非謂行政方面。可不負使小學教師生活愉快之責也。規畫教育之進行。增加教育之財力。行政機關之天職。無可諉讓。直捷爽快言之。則生活程度增高一步。卽當增加小學教師月薪。

一次。多少如其生活之度。若謂現在地方教育費。只有此數。吾惟有依此數支。則一商肆會計足以了之。何必專設機關。明此理。自能盡其心力。多方籌備矣。但當此國事紛紜之際。百事不能細定步驟。行政方面。亦正有為難之處。茲為述逐漸進行之法如下。若當局者并此而不能為。則難言矣。

(一)按年儲蓄。地方財力方窘。一時無從得多金。使小學教師享愉快之生活。則當逐漸圖維。謀將來應付之法。吾意通都大邑。可年籌萬圓之資。儲蓄為優待小學教師之用。市鄉規模較狹。籌款較難。則年儲千圓。即少至百圓亦可。或存諸銀行。或存諸殷實廠肆。以萬圓為本位。年息一分計。所得結果如下。

一年後 一萬一千圓

二年後 二萬二千一百圓

三年後

三萬四千三百十圓

四年後

四萬七千七百四十一圓

五年後

六萬二千五百十五圓一角

六年後

七萬八千七百六十六圓六角一分

七年後

九萬六千六百四十三圓二角七分

八年後

十一萬六千三百〇七圓六角

九年後

十三萬七千九百三十八圓三角六分

十年後

十六萬〇七百三十二圓二角

十一年後

十八萬六千六百〇五圓四角二分

十二年後

二十一萬五千四百八十五圓九角六分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十三年後 二十四萬七千〇三十一圓八角二分

十四年後 二十八萬一千七百三十五圓

十五年後 三十一萬九千九百〇八圓五角

十六年後 三十六萬一千八百九十九圓四角五分

十七年後 四十萬八千〇八十九圓五角九分

十八年後 四十五萬八千八百八十八圓二角三分

十九年後 五十一萬四千七百七十七圓〇五分

二十年後 五十七萬六千二百三十五圓七角五分

如此則年儲萬圓者。十年後每年可得息銀一萬六千餘圓。十五年後。每年可得息銀三萬二千圓弱。二十年後。每年可得息銀五萬七千餘圓。以之爲小學

種五第稿叢育教

教師謀幸福。亦勉可敷用。市鄉之年儲千圓百圓者。二十年後。年亦可得息銀五千七百六十圓。或五百七十六圓。生活程度較低。學校較少。小學教師亦得藉此出於困境。倘二十年後。能繼續提儲。則生息尤多。常可措置裕如矣。此分年儲款之法也。

(二)營生利事業 若地方能提一次巨款。或分數次提出。(有特別捐款及特別收入時更好) 在當地營生利事業。或墾田。或造林。或育蠶。或設工廠。(如電燈廠。印刷廠。碾米廠。織布廠。鐵木工場。以及種種化學工藝之類。現在皆有教師可聘。製造營業。亦較有把握。咸可隨地之宜而興辦之。) 或創商肆。擇穩妥而有利可圖者經營之。數年後根基堅固。凡此所營之業。皆為教育活動之基金。所獲贏餘。一方面推廣營業。一方面改進教育。優待小學教師。歲月愈久。

利愈豐厚。甚至鄉村之校。亦可購田若干畝爲校產。收其所入。以供校用。教師之家屬。能耕耘者。卽付與種植。而免其納租稅。以爲優待教師之別例。此一次（或數次）提款而將來永享其利之法也。

（二）建設圖書館 東西洋各種圖書館之盛。知之者多。無待贅述。在吾國則絕鮮。於是小學教師之自好者。爲增進其學識能力計。不得不自購圖書。以爲參考之資。國中工業幼稚。紙墨裝訂之資。皆昂其值。書值昂。購之者費錢乃尤多。小學教師月入幾何。分其一部分以購圖書。亦至艱之事。我任教師十五年。購圖書之費。在二千元以上。最多之一年。達五百餘元。生活困難之源。購書亦爲一大原因。教師之於圖書。猶嬰兒之於乳。不食卽斃。不斃亦僵。故地方能籌設圖書館。卽爲小學教師減少一部分歲出之費。減少歲出。猶增進歲入也。故建

教育叢稿第五種

設圖書館。即增薪之變相也。使小學教師分購圖書。人月費銀三圓。邑有教師二百。費錢六百元矣。小學教師所用之書。大半相同。即圖書館多備幾種。月費銀十圓。亦可減少教師六百圓之出款。故購圖書十圓之費。不啻增六百圓之薪也。價值之廉。無廉於此者矣。

(四)備教師家庭宿舍。小學教師所以請求增薪者。為其衣食住之不能愉快也。學校不為教師備家庭之宿舍。則房租占月入三之一矣。若學校能供給宿舍。即不啻增其三分之一之薪也。校地寬裕者。此法亟宜實行。即建築費巨。萬不得已。須略收租金。而教師得學校為家庭。自家至校。不必奔波。亦可以省舟車往來之資。通信寄物之費。且衆教師集於一處。切磋既便。饗殮之事。可以通力合作。或寄於學校之庖厨。或輪值一家支配。僕役薪水之費。藉以減殺。亦大裨

於小學教師也。故學校爲教師備家庭宿舍。亦可謂之增薪。

(五)年功加俸。一時難集巨款。而徐圖所以優待小學教師者。則年功加俸尙已。行政機關。知小學教師之增薪。遲早必成問題。而苦其無貲立應。惟有定年功加俸之法。以慰其心。行政機關。既定法程。可按表分年籌畫。不致無從着手。教師方面。有將來逐年增俸之希望。含辛茹苦。覺前途尙有光明。或亦能相安無事也。

上五項所述。非謂優待小學教師之法。止於此也。不過鑒於現勢。擇其易行者言之耳。無論如何。究比敷衍一時之法爲善。現在增薪問題。不能解決。無貲以應者。不必道。卽行政機關。多熱心毅力之士。籌集巨款。以應請求。而來源易竭。終慮不繼。則吾至庸之言。或未可廢也。

民國九年稿

十二 余所得於考驗新生之感想

余著小學校校長談。謂校長極勞之時。在學校放假之日。萬竹學生近千。各級不皆有校長課。校長欲研究學生之程度品質。考驗新生時。亦一良好之機會。故萬竹之考驗新生。余自任之。考驗所得。對於私塾之課程及各學校之編制。教授。頗有可供商榷者。因雜錄之。或足爲謀教育改良者之一助。

甲 由私塾來者其程度可括爲下列數種

一、多讀國文教科書。每年約讀六學期之課本。

此種學生。大約由所謂改良私塾來者。入學四年之學生。除方塊字三字經千字文諸書不計外。初等小學國文教科書。大槩已讀完。或有讀至高等小學二三冊者。檢其書。每課皆用銀硃圈點。而標其授課之日。每日一課。較學校每星期授二三課者。

所讀之書。自然逾二三倍之多。令其讀則頭搖身動。如鐘擺。腔調惡劣。句讀不分。而「唉」「唉」之聲極多。令之解。則大多數爲全不能解。其次則

(一)講所讀之課本而囫圇吞棗。能講其每句之大意。而句中之字義。槩未明瞭。

(二)每課本中。擇數課講之。

(三)一塾中。擇一課本講之。如講第三冊。則無論讀第一第二以至第七第八諸冊者。皆聽第三冊之講解。故學生所講之書。大半非其所讀之書。

讀時尤有一大病。則語音之不正確是也。如子讀若之。校讀若遙。費讀若飛。斯讀若勢。音似是而實非。其他如徒讀作徒綻。讀作定擲。讀作鄭僂。讀作巽者。亦不可枚舉。廷翰按△私塾多讀教科書。食而不化。學校中欲矯其弊。寧少授。勿貪多。書不

熟無用也。吾聞學校中亦有每週授五六課者。大可藉此以研究之。△課本用銀珠圈點且標其授課之日。學校中學生少者可仿行之。(一)課本中句讀有刊誤者改正之。字句可十分明瞭且不易錯誤。(二)對於家庭之心理將其課本圈點。家庭或認為教師之勤懇。(三)學生缺席課本未經圈點。學生實有事故者。可促其家庭之覺悟心。使知缺席之害。無事逃學者。家庭見課本未曾圈點。可藉以察知。但學生過多者不易行之耳。△讀書之態度。頭搖身動。不但與儀表有關。亦足以損其威重。私塾學生。習慣成自然。矯正之極不易。且同級之生。易受其同化。故校中收入此種學生。宜特別注意。先使舊生範讀。使彼有所模仿。然後令之讀。讀時竭力注意其態度。或以手扶持之。其搖動之甚者。或暫時不使誦讀。使遺忘其舊有之習慣。△腔調惡劣。是大費研究者。私塾中之惡

劣固不待言。卽以學校論。誦讀合法者。亦不多見也。教育部公布小學校教則第三條曰。「國文要旨在使兒童學習普通語言文字……初等小學校首宜正其發音……並使練習語言。」讀時雜亂無法。對於語言實受無窮之損害。譬如魏咸熙性仁厚不輕怒二句。學生讀時「魏咸熙」皆一字一頓（性仁）二字一頓（厚）一字一頓而餘音成一唉字。「不輕」二字一頓「怒」（一字一頓而餘音成一唉字）。若以語法揆之。呼一人名而三字三頓。豈非大怪。「輕怒」「仁厚」明明不可分。偏於輕字一頓。仁字一頓。使語時亦作此調。直類白痴矣。而每字每句之下。必帶一唉字。尤大弊也。廷翰對於誦讀之法。略有所研究。不日當別爲文以詳論之。至言誦讀法之大概。則不外此句之意義。語時當如何。停頓。讀時亦作如何停頓耳。△句讀不分。弊卽由唉唉之聲極多而起。字與字

教育叢稿第五種

之間。唉。唉。句與句之間亦唉。唉。字與句無別也。字與句無別。句讀何由而清。故入校後欲糾正其弊。首當去其唉。唉之聲。唉。唉之聲去。教之以頓挫之法。句讀當漸能分明。余六七年前。曾有「教授小學國文之研究」之作。誦之法分爲十條。曰。範讀。曰。隨讀。曰。個人讀。曰。行讀。曰。段法讀。曰。問答讀。曰。接續讀。曰。優劣並讀。曰。演讀。曰。矯正讀。於分明句讀。段答諸項。再三注意。刊入龍門雜誌。亦足爲研究誦讀者之一助也。△全未講解者。其弊在不知字義。其利則識字較多。此類學生。年齡長者居多。初入校時。宜多講少讀。久之觸類旁通。昔時所讀之書。或因此而有明白意義之希望。本在一二年級者。有時可超升至三四年級。是在教師之利用也。△囫圇吞棗之弊。由於教師講法之未臻完全。余嘗分講法爲十條。(一)講大意。曰。學生逐字講解。或有不能明全篇大意之時。可用此法。

只令學生講其大意。不必拘其字句。(一)逐字講。曰講大意之弊。在不能字字明其義。則可令其逐字講明。(二)問答講。曰課中有問答體者。可用此法。講時兩組學生。分爲問答兩方面。互相對答。文義易明。興味亦足。(四)摘講。曰課中字義有難解者。有極易解者。極易解之字。明知學生已能解釋。若再令其還講。是空費時間矣。宜用摘講之法。擇課中難解之一句。或一段。令其講解。亦省時之一法也。(五)抽講。曰課中代名詞及聯絡詞等。最宜講究。亦最易忽過。忽過卽大弊矣。一課講畢之後。須將全課之代名詞聯絡詞。一一揭出。令學生認清。此字之指何物。指何人。指何事。此字之語氣何若。爲決定。爲未定。爲剛。爲柔。如此講解。庶能將通篇文字。字字認清。無絲毫含混之處矣。(六)接續講。曰學生講書時。不講書之學生。或漫不經意。教室秩序。因之混亂。惟此法可以補救。接

續講法。甲生正講得興高采烈之時。驟令停止。而使乙生接續講之也。語氣之間。須求其吻合無間。此法祇可行之於不經意之學生。不宜常用。(七)隨讀隨講。曰。講法與誦讀分離。費時較多。有時可用此法。隨讀隨講。既可知字音之正。譌。又可辨解釋之當否。略可省時。惟講時詞氣斷續。未能一貫。其弊亦宜預防。(八)演講。曰。演講之法。能使學生姿勢活潑。而文氣之抑揚頓挫。亦可藉以摹出。故學校宜常用之。惟學生初入校時。忸怩之態。未能消除。此法斷不能行。學生入校半年以後。此法乃可徐徐行之。能令學生出席演講尤善。(九)推理講。曰。此謂課文講畢之後。更進以問答之法。亦應用段應有之事也。如課本中有物質遇熱則漲。遇冷則縮之文。則可令學生各舉一例以證之。或舉一物詢之。曰。此物加熱之後。則將如何。或問之曰。有物一盂。煮熱之後。盂不能容。其理何

若諸如此類。既可啟學生之推理力。興味亦因之大增。課中所含之科學性質。亦不致模糊影響矣。(十)實物講。曰。課中含有科學性質。有可以實物證明之者。乃用此法。如課中講植物之花。則預摘一花藏之。上課時取出。令其逐一分析。剖何者爲萼。何者爲花瓣。何者爲花粉。雄蕊與雌蕊。如何區別。隨指隨講。有實物以爲之證。興味濃而記憶強矣。余所言者。大半注意於學生還講。然教師知其法而利用之。亦何致含糊不清。私塾教師。不知此法。講時概用第一法。而遺其二。至十之九法。囫圇吞棗之弊。於是不可救矣。此類學生入校後。宜多用第二法。逐漸再用其他之九法。則舊染之習。可以消滅。△全塾生徒中。擇一課本講之。或一課本抽講數課者。其弊在於人自爲級。教師知讀本之當講。而不知講之之法。交通便利之地。多有設私塾改良等會者。似宜亟授私塾教師以單

教育叢稿第五種

級教授之法。或由司教育行政者。購備講求單級教授之書。使之閱習。庶讀授得當。教師之精神。不致有顧此失彼之慮。△語音之不正。確關於教師國文根柢問題。無從籌治標之法。如能多查字典。研究四聲。其弊當可稍減。

二綴法之程度極低

讀課本已竟十冊。綴法之課尙未開始者。占其大半數。昔時私塾隱然分二種。一種爲啟蒙者。專讀方字及書。學寫字且須另納費。無論綴法矣。一種爲開筆者。學生試筆爲文。名爲開筆。非尋常私塾所能授。此二種之界限。至今未曾消滅。現之私塾教員。根柢稍厚文理稍優者。類皆入師範而充小學教員。不入師範者。亦改其私塾爲學校。故教開筆之教師。幾幾乎絕跡於私塾。於是私塾之學生。皆不知綴法爲何事。其略諳聯字嵌字之法者。已十不得其一矣。

廷翰按△人之所以須知文字者爲發表其思想也。教育部公布小學校教則第三條中有語曰。「國文要旨在使兒童學習普通語言文字養成發表思想之能力。」使知簡單文字之讀法書法作法漸授以日用文章。「不授綴法。全失發表思想之能力。卽全失其識字讀文之效力也。私塾教員無論其程度如何。究竟爲識字者。亦何致不能授造句聯字之法。但囿於啓蒙二字。遂置綴法於不顧。是在司教育行政者有以啓導之。此類學生入學校後。宜於授課時。隨時使練習綴法。使知己所讀者。卽可爲其綴法之資料。久習之。思想開發。或能利用其昔時所讀之書。而成績較普通之學生爲良。

三算術未授

私塾教員算術多爲門外漢。阿拉伯之字碼且不知。更何論乎教授矣。其略優者亦

教育叢稿第五種

授加減之法。而字形大怪。法亦不能悉合。有授珠算者。則知其法而不知其理。應用亦多不便。」

廷翰按△未授算術者。全不合理。不必論矣。欲私塾教員之能授算術。或設一講習所以教授之。或延一教師巡回講演。是司教育行政者之責。效果未可驟睹。其略授加減者。由教師算術程度過低。補救之法。亦須從根本上解決。字形不正確者。由於不知字碼之筆順。考阿拉伯字碼。通行者約分四種。

(1) 0 1 2 3 4 5 6 7 8 9

(2) 0 1 2 3 4 5 6 7 8 9

(3) 0 1 2 3 4 5 6 7 8 9

(4) 0 1 2 3 4 5 6 7 8 9

一爲法式。二爲德式。三爲美式。四爲英式。以通用最廣者言之。則以用英式爲是。以利用於科學言之。則可用德式。今姑以第四種式而示其筆順。



Handwritten examples of the fourth style of numbers 0 through 9, showing stroke order with arrows and numbers.

此類學生入校。碼字之筆順。首當矯正之。其曾習珠算者。當使知筆算與珠算之理。多可相通。如九九表等。更不勞再授。既授以筆算之法。卽隨時使知其理。演題時何項爲何數。尤須加意考察。勿令含糊。則知法不知理之弊。可以糾正矣。

教育叢稿第五種

其他各科。非私塾所有。除修身體操外。又多為隨意科。吾可置而勿論矣。

乙 由學校轉學者。論其程度。當然與吾校吻合。但上海左近之一種學校。與私塾實無顯著之界限。故轉學之學生。儘有書算嫻熟。各科皆稱其程度。或且為萬竹所不及者。亦有功課含糊。各科皆不稱其程度者。為列舉之。以供辦學者研究。實亦錄以自警也。

一 修身科用課本之研究

修身科之應用課本與否。一甚有價值之研究問題也。主張不用課本者。謂修身者注重涵養兒童德性。導以實踐者也。導以實踐。則利用機會。可收事半功倍之效。用課本則按部就班。進行呆滯。欲利用偶發事項。亦為教授課本時間所拘束。且課本有文字。為講解文字故。至易耗費時間。不如不用課本之為便。主張用課本者。謂不

用課本。宜先選定德目。不然。各級所講。易有重複之弊。而選定德目。又一至難之事。試問今日小學校中。能自選德目者。能占其大多數乎。且授兒童以言語。至易遺忘。不如文字之易於記憶。聚訟紛紜。此問題固亟待解決矣。

廷翰按△用課本固嫌呆板。定德目亦至困難。小學每週修身。如定爲二小時。則一小時授課本。一小時利用偶發事項。或可兩得其益。廷翰向亦主張不用課本。曾草定德目（見下）然恐罣一漏萬。故亦不敢極端主張不用課本也。

萬竹初等小學修身德目初彙

指

點

校長姓名

職員姓名

校舍各部之位置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雜 文

一 年 級

姿

清

勢

潔

游息時之態度

坐

行 走

立

發 言

洗面時之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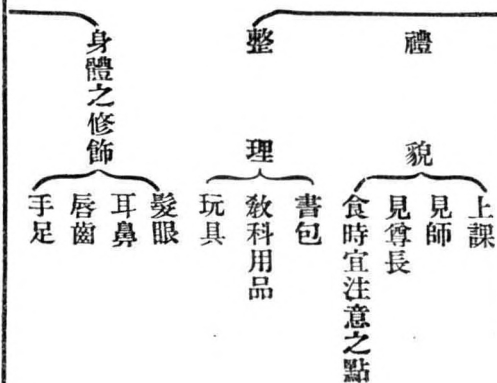
洗 手 時 之 注 意

衣 服

手 足

面 目

雜
文



二 年 級

整

理

臥室
衾褥
冠履
衣裳

親

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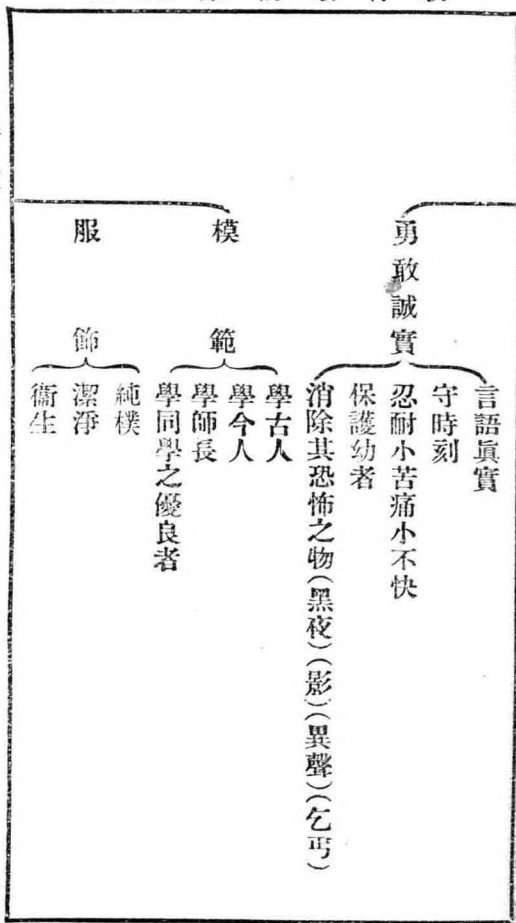
對於父母
對於師
對於同學
對於手飼之動物
對於無害之生物

對

於

物

街市運動場勿拋廢物
保護公物
送還遺物



種五第稿叢育教

雜文

整
理

思想態度

家屋 庭園 校舍 教室 課桌 勤勞 平和 坦白 明達 剛直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雜
文

三
年
級

親

接

愛

待

親
戚

鄰
里

僕
婢

弟
妹

兄
嫂

留
賓

送
客

同
飯

坐
話

送
茶

客
至

服

勇

從

敢

置物有定處
時間之分配

規則
紀律
尊長
教師
級長學長

抵抗惡習
自省過失
消滅恐懼(雷)(電)(蛇)(蟲)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雜
文

秩

序

耐久

公共場所

飲食

衣服

睡眠

傳染病

利用閒暇

弔喪

問疾

賀喜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彙 考

四 年 級

感

禮

情

貌

世 界	國 家	地 方	母 校	家 庭	進 退	應 對	座 位	訪 問	祝 壽
--------	--------	--------	--------	--------	--------	--------	--------	--------	--------

自 信 節

立 實 儉

社會之價值

職業之責任

以信實為生活

尊重與己不同之意見

貯蓄

簿記

日用

住

食

衣

預算

市民常識

選舉
市政
法律

鄙意頗以爲學校當注意訓練。訓練處處關係修身。修身與各科又皆有關係。修身之教授。不如分配於各科中。不必另列科目。然茲事體大。姑備一說而已。

二 國文科綴法教材之研究

細閱投考諸生之綴法。大致可分爲七種。命題而已。無所謂教材也。

(一) 出於兒童觀念之外者。如「項羽拿破崙合論」「說黨」是。

(二) 課本中略見其事實者。如「見小敵怯見大敵勇說」「湯武革命論」是。

(三) 範圍廣漠者。如「愛國說」「勤勞說」是。

(四)刻板之造句聯字法。如教師隨便出一字令學生造句或上下各加一二字者是。

(五)略授書信而詞句失之高遠。如信中套語極繁而敘事無多且條理未清者是。

(六)授應用文件者。如召租禮券房票各件是。

(七)多授記事文者。如記人記物等。

「一」至「四」占其大多數。「五」已甚少。「六」「七」則如鳳毛麟角。偶見一二而已。

廷翰按△第一項所作非所授。全無是處。不必贅述。△第二項題材雖取於已授之課本中。而課本中之事實。只見一斑。不能詳備也。兒童所知之事實既未

種五第稿叢育教

詳備而欲使之加判斷。亦難事也。況初等小學之學生。將來之應用。上百人中。究有若干人。須用論說文者。亦當一爲計算。吾思之。三覺百人中。須習論說文者。至多不過四五人。爲四五人。故而使全體遷就之。事倍而功半。且此四五人者。亦非可專恃論說文。而不必知記述文者。教育部小學校教則第三條。有曰「國文作法宜就讀本及他科目已授事項。或兒童日常聞見與處世所必需者。令記述之。」云云。夫記述者。非論說文可知。論說文果爲處世所必需者。否亦不煩言而解。吾不必深研學理。只就部布教則言之。論說文亦終宜減少也。△第三項之弊。與第二項略同。範圍廣漠。使爲兒童設身處地。將從何處下筆。姑勿論兒童。卽吾儕年較長者。遇此等題。亦豈一二小時可了。故弗如避之。△第四項實足拘束兒童之思想。且呆板而無趣味。余久不授初等一二年課。無

從臚舉其方法。今夏同學王君假歸。曾爲代一年級綴法一時。課本中有「你」「我」「他」「看」「筆」諸字。乃書一「看」字於黑板。令學生誦而釋其義。次書一「我」字於「看」之下。令學生解之。次書「你」字「他」字。亦令學生解之。教員乃呼看我。使學生齊看教師。呼看你。令學生俯視己身。又指定一學生。呼看他。令學生齊觀其人。反復呼之。趣味既饒。字義亦因之大明。後又書「筆」字於「你」「我」「他」三字之下。教師出筆。呼看我筆。學生之目光齊向教師之筆。令學生各出其筆。教師呼曰。看你筆。學生之目光齊向其所持之筆。令一學生高舉其筆。教師呼曰。看他筆。學生之目光齊向其人之筆。反復呼之。最後十分鐘。乃令學生自書於石板。教師指其面。學生書曰。看我面。令學生各視其手。學生書曰。看我手。令一學生高舉其書。學生書曰。看他書。錯誤者甚少。不必教師教之也。事

後與諸同事研究。或以爲類於複習。或以爲輔導之分量過多。此調不彈已久。錄之所以就正於有道也。吾友趙君驥。授萬竹初二年綴法。謂兒童最喜之物爲畫。欲授予以資料。發展其思想。不如授以畫。畫種種之形狀。令學生記爲句。譬如題爲一手字。則紙之左方。畫手之開窗拭桌取書持帚飲食寫字等狀。右方畫格。令學生書其所作之句。又恐拘縛兒童之思想。令學生各思圖中未有一之事物。思得者記之。教師獎焉。其所得之效果。試錄如下。

○最優者 (原本)

人有二手在左方者曰左手。在右方者曰右手。可用以寫字。可用以食飯。可用以作事。如無二手不能寫字。不能食飯。不能作事。故手用甚大。一人二手。一手五指。故二手共十指。手能彈琴。手能拍毬。又能拂塵。手能拭几。

又能畫圖 右手執筆左手執盤 二手捧茶 手能執刀手能穿綫

○最劣者（原本）

右手 左手 手能寫字 手能拂塵 手能拭几

句雖不佳。而條理較清。最優及最劣之程度。相去亦無幾。余頗贊成之。△第五
六項頗切於實用。廷翰於七八年前。有貧民教育譚之作。教育雜誌社。爲刊單
行本。其教授篇中。各科皆注重於應用。當時爲貧兒小學立說。不知有所謂實
用主義者。迨黃勅之先生實用主義商榷書出。此主義乃大昌。於是各校之授
書信文件者日多。然其取材。亦有可供商榷者。書信求達意而已。偏注重於套
語。其信中主要之語。反不甚注意。致條理不濤。令人難解。是猶作文之專事論
說而不講記述也。文件各項。收效在熟習而不在多授。吾見各校之教授文件

者。其弊有二。

(一)貪多務得。取各項之文件。不加選汰。排日教授之。以教材多。遂無實習之時間。學生知之而不能行。得益甚少。(二)崇拜實用主義。逾量平常之綴法。一概習應用之文件。而記述文論說文皆不作。過猶不及。當非提倡實用主義者所許。△第七項極爲合法。然教授者習慣於平昔之文法。記一事。記一物。題前必令作一段議論。多者百字。少亦數十字。甚至占其篇幅之半。謂記述文絕不許有議論。不可也。記述文而議論多於敘述。亦未免有喧賓奪主之嫌。且吾聞之。研究文學者。謂唐宋以前文字多直起直落。唐宋以後始有所謂帽子者。文格已卑。而近時之起頭精華錄等書。尤虛陋可笑。記述文而研究起頭。研究帽子。似磨刀背而求刃之利也。萬竹三四年級以上。亦多作記事文。茲擇中等生

之成績。擇錄數則。以供研究綴法者之一助。

○書所見（繖）（原本）

仲夏八日課作文師持學生洋繖令記之余所見繖之質料細爲倭綢機爲白銅骨爲鋼柄爲竹繖之形式頂穹然而圓骨子長短各八長者如弓短者若車輪長骨之兩間細如半月柄細而長持處若半環頂尖柄有兩機抑其下則上細抑其上則驟落余所見之繖如是

○試記十歲前所歷之事（原本）

我生於浙江鎮海縣之海晏鄉鄉多山水且多田至三四月之間一望皆青我三歲時稍能言且稍行小僕常携我門外望我四歲時從父母來滬五歲至七歲時常與鄰兒嬉出餅餌及玩物等常爲誘去一日父買貯蓄箱歸形方上有

教育叢稿第五種

孔又有鑰余問父曰此何物也父曰卽貯蓄箱以與汝余喜甚每日輒向母索錢投入至八歲時入蒙養院寄宿其中內有湯媽專養護余等者也冬日爲整理牀褥夏日爲驅蚊晨爲梳辮湯媽待余等善甚而余等亦甚親之每日授課三四小時余每遇體操課聞鈴聲疾馳至操場中挺其胸垂兩手體操教員徐先生甚愛余每見輒笑而携余手余每至星期六則歸家欣然不已李生亦寄宿生距家甚遠不能歸家余嘗謂之曰汝苦甚不能歸家李生大哭自是余不復言矣

至缺於輔導之方法。則大多數皆然。他日當別爲文以論之。

三·國文科讀法之研究

令投考諸生講讀其所習之書。合法者固多。而中有可商榷者亦不少。大致如下列

數種。

(一) 誦讀時有類唱歌。一字一拍。而每句之末字爲兩拍。

(二) 誦讀時每課之末句。必作機械的抑揚。

(三) 講時多用文言而一名詞中之內容未曾剖析。

(四) 講包有史地博物性質之課。亦但講字面。而全失科學之性質。

(五) 代名詞助詞聯絡詞之界限不分。

廷翰按△滬上前十年之小學授國文。鮮有令學生熟讀者。以爲誦讀私塾之弊政也。授學校之國文。當注重講解。無取乎多讀也。識者憂之。乃提倡誦讀之法。於是小學知誦讀矣。而爲教師者。視學生誦讀之課。爲其休息之時。任令蠻讀。不加以教授。致奇腔怪調。千篇一律。以一教室之學生衆多。而求其整齊。乃

種五第稿叢育教

定一一勞永逸之法。一字一拍。每句之末字爲兩拍。以爲此法最簡單。最易整齊。授一課之後。每課可依樣葫蘆。終身不煩再教。又恐其腔調之平。乃令於末句。作機械的抑揚。通州王君參觀上海附近各邑學校。告余曰。貴處讀法。大類唱歌。同來之人。頗以爲怪。余笑應之曰。唱歌猶不酷肖。不如方諸僧道之誦經。鄙意以爲讀書與語法。至有關係。斷無能齊整若是者。齊整若是。而無礙於語法者。惟適用於讀百家姓耳。而後半有複姓之句。亦且當有變通。譬如有句爲「使人寫一字」。若於使字下略頓。而人寫一字爲一頓。則其義爲使每人寫一字。若使人爲一頓。寫一字爲一頓。則其義爲使某人寫一字。同此五字。以讀時之異。而義各不同。若千篇一律之讀法。則此二句之義。何從而分晰。故余謂欲學生了解課中之義。使學生能運用所讀之文。其成敗半在於學生誦讀之得。

法。△講時多用文言。如虐民解作暴虐百姓。暴虐之究作何解。兒童恐未能了解也。撫兒解作撫養小兒。撫養之究作何解。兒童又何從知之。一名詞之內容。未曾剖晰。如貿易解作做生意。貿字易字之本爲何義。不問也。製造解作做物。製字造字之本義。不問也。惟其弊之由來用文言。由於教師之習慣。隨時發爲文言。已亦不覺其失常。名詞之不能剖晰。由於教師昧於字之真解。救前者之弊。教師宜研究通俗之語言。救後者之弊。治本則教師宜研究字學源流。治標則教師宜多翻字典。△包有科學性質之課。教師亦依字面教授。此關教師學識問題。無從解決。初等小學所以不列歷史地理理科諸課者。以諸科之性質。已包含於國文課本中。若初小之國文課本。全依字面講授。則學生所受之知識。實殘缺而不全。至可怪亦大可憂矣。△吾國舊時塾中之講文典。只分實

字與虛字兩種。代名詞聯絡詞助詞。皆昔之所謂虛字也。現在小學教師大半爲昔日塾中所造出。卽已入師範者。亦未忘蒙師之教授法。於是於代名詞聯絡詞助詞之解釋。不爲分清。故學生講至虛字處。令釋之。則曰。此虛字也。一若虛字無可解釋。無所依屬者。欲救其弊。上節所述之講法十則。或足供參考之一部也。

四 國文科書法之研究

書法臨者少。影寫者多。低年級尤多用紅格。廷翰對於書法夙未研究。不敢輕用斷語。况侯先生鴻鑑已有習字教授之研究。吳先生宗瑗已有小學國文科書法之研究。珠玉在前。不敢冒續貂之誚矣。

五 算術科教授之研究

檢閱新生之算術簿。並詢其平日所習。可別爲下列數種。

(一)不用圓周法者。

(二)學生所演之草。教員未加以檢閱者。

(三)不用課本。而題式猶襲用筆算數學者。

(四)學生知其法而不知其理。

(五)多習式題而少習應用題。

(六)程度不齊。

(七)不授珠算。不習簿記。

廷翰按△小學校教算術。當用圓周法。爲學說所宗。部令所定。而教師或以學力之薄弱。或以狃於筆算數學之舊法。低年級祇受加減。每有三年級生而初

習乘法者。用圓周法教授之學校。對於此種轉學生。乃大費躊躇。於是爲之分班。爲之補習。教師之精神大苦。欲救其弊。是在視學者之隨時考察。遇不用圓周法之學校。隨時令其改良。△筆算數學。十餘年前之算術教科書也。現在之教師。當時練習算術。多用筆算數學。於是教授時。特筆算數學爲惟一之藍本。如回人之於可蘭經也。一包胡椒。十二包白糖。三頭牛。二匹馬。滿紙皆是。學生習之。未必切於實用。而見慣白話之問題。與文字上易受俚俗之影響。教育部小學校教則曰。「算術問題宜擇他科目已授事項。或參酌地方情形。切於實用者用之。」又曰。「凡語言文字在教授他科目時亦宜注意練習。」一包胡椒。十二包白糖。果爲他科目已授事項乎。合於地方情形乎。三頭牛。二匹馬。果可練習語言文字乎。抑有害於語言文字乎。所望教授算術者。急用新出之算

術教科書爲課本。以消滅其害也。△學生所習之題。教師未加以評閱。是教師之失職。無從加以研究也。每有三四年級之學生。來考插班。問其算術之程度。則曰加減乘除。皆已習之。及命題考試。則所演之式。多不可解。蓋當授課時。教者自教。習者自習。教者祇知循序講授。學生之了解與否。非所計也。△轉學之學生。當考驗算術時。命題令作多發問。曰此爲何法。如告之曰此爲乘法。此爲除法。則奮筆直書。片刻而畢。視之無誤也。若不告以此題爲何法。則停筆構思。思之久而演之。錯誤百出。此不知其理之弊也。教育部小學校教則曰「教授算術務令解釋精審。運算純熟。又宜說明運算方法之理由。」知其法而不知理。運算卽純熟。解釋未能精審也。運算方法之理由。亦未嘗說明也。教授時教師能注意說明。注意解釋。學生演習算術時。令其逐項注明某數爲何物之數。

種五第稿叢育教

則其弊可免矣。△式題。演草而已。應用題始有理可講。多習式題。所以熟其法。而不明其理也。△程度不齊。由於教授者不知部定之教程。故初等小學有習至利息者。有只習加減乘者。過猶不及。欲統一之。是在視學者之隨時指導也。△教育部小學校教則曰「算術宜用筆算及珠算。」則珠算宜習矣。又曰「算術要旨在使兒童熟習日常之計算。增長生活必需之知識。」簿記可熟習日常之計算者也。簿記關於生活必需之知識者也。則簿記宜習矣。徒以教師習算術時。多未學珠算。又不諳簿記之式。乃屏而不講。其實珠算之理。多與筆算相通。既知筆算者。研究珠算之法。如反掌也。簿記有定式。日用之單式簿記。尤屬簡單。教師苟稍加研究。不旬日而知教授之法矣。

六 圖畫科教材之研究

圖畫多由教師油印範本。令其影繪。

廷翰按△圖畫教授。吾國向依客觀次第。以畫法之難易。定材料之先後。而於兒童心意動作之次序。置之不問。兒童心意動作之次序。所謂主觀次第也。現世小學所授之圖畫。約可別為下列數種。(指初等小學言)



教育叢稿第五種

隨意畫者。使兒童本所記憶而描出物體。全不用粉本而聽其任意作之也。臨畫謂就粉本畫之。或人持一冊。或全班就一稿臨之。寫生畫直就實物模型而描寫之。看取畫爲寫生畫之一部。謂以定時指取某物。而令摹寫其要點。思想畫謂不用實物及粉本。但憑思想而作之。中分記憶畫考案畫書取畫三種。記憶畫以前此已畫之物。或已經見之景物爲材料。考案畫全憑兒童意匠創作之。分爲兩種。「甲」圖案畫。謂因位置配合等而作樣圖。「乙」作畫。爲命題或令繪文史上之事蹟。書取畫聽教師口述之形狀而學生作畫。亦稱聽畫。△吾國小學之圖畫。所講求者。只臨畫一種。近有人提倡圖案畫者。亦不過占考案畫之一部。其他不易見。且或未之聞也。吾國小學之圖畫。誠幼稚矣。欲改良之。非由研究者大聲疾呼。司教育行政者竭力提倡。無從收速效也。

其他如體操手工唱歌諸科。學生之成績不易見。口問亦無暇詳悉。故置而不論。廷翰爲此文。不過擇可供商榷者言之。其優良合法各科教授。遠勝於吾校者。廷翰亦欽佩之。崇拜之。以限於篇幅。不及詳述。讀者幸恕其狂昧。而加以糾正焉。

民國四年稿

丙編 主張類

一 兩室制之小學校

余任萬竹小學事。第一困難。爲人多而地少。教授之時。牆隅屋角。悉几椅也。休息之時。蜂湧蟻聚。方丈之地。無一隙可尋。於是種種設施。皆爲地狹所阻。心中非無訓練之方。而環顧四周。地止於此。不能行也。積而久之。成一幻想。以爲萬竹之校舍。若更得五畝之地。十間之屋。則我理想中之設施。一一可以實行。其快樂殆如登仙矣。乙

種五第稿叢育教

卯之夏。赴某縣教育會。參觀其所設之高等小學。學生不及百人。而屋之數且五六
十間。空屋無用。扃而鍵焉。豔羨之心。油然而起。歸途車中。獨坐無聊。爲代籌利用此
空屋之方。意緒如潮而起。由是兩室制之小學校一問題。縈迴於胸中。不能忘。卒卒
鮮暇。既越歲矣。今草是篇。以商榷於海內外同志。言之匪艱。行之維艱。吾且言之矣。

一 名義

兩室制之小學校。非謂一校有兩室也。謂每一教室之生徒。必有二室。以教授訓育
之。質言之。教室之外。當更備一室也。姑定此名。他日更思得有適當之名詞。則此名
亦可廢。

二 小學校何以宜用兩式制

小學校既有教。自當有育。教室中所收之效。偏於教之方面爲多。至於育。則當注意

於教室外之訓練。（按說文。教。上所施下所效也。育。養之使作善也。段曰。不從子而從倒子者。正謂不善者可使作善也。施教之說。所謂模範也。可包三育而言。不但指教授。作善之說。教授亦可收使作善之效。不專指訓育。吾今爲便於行文故。以教字指教授。以育字指訓育。未合於邏輯。不遑顧也。）辦小學校者。豈不知教之外當有育。卽教室中亦非全無施訓育之機會。然而不如另設一室。其布置陳設種種。皆以訓育爲目的之爲愈也。故兩室制之小學校。其意爲注重訓育而發生。

小學校每節授課之時間宜研究也。依小學研究者之報告。當以學生之程度年齡。教材之繁簡趣澀而判。現行之每節四十五分鐘五十分鐘。皆嫌其長。然欲縮短之。各科亦決不能一律。而多級之小學。各級退課時間不同。則必至擾亂秩序。於是思實行縮短時間者。踟躕而莫能決。縮短之。則退課時間。必隨科目而異。而秩序大紊。

種五第稿叢育教

不縮短之。則有礙兒童腦力。知之而不之救。心亦何忍。若行兩室制。則每級學生。各別有一室以容之。先退課者。不爲後退課者所擾。其便利爲何如乎。

教室之中。各生程度不齊。教師顧及劣等生。而優等生實大受其害。如授算術時。教師方揭題。不數分時。優等生已完其草。而劣等生方賴教師之諄諄爲講題旨也。迨劣等生草成。優等生已呆坐多時矣。即使謀種種補充之方。然撫心自問。對於優等生。如喂食然。實未使之果腹。蓋優等生一果腹。則劣等生匍匐不能行矣。如行兩室制。則優等生之事畢。不必令其呆坐教室中。或受無聊之束縛。即令入此訓育之室。室中所陳列。皆足供其檢閱。增其知識。培其德性。運其血脈。教室中之劣等生。依然得每節上課之益。而優等生亦得自由發展其本能也。

教室中之課。有爲本時內所不能了。必待課後補完之者。任學生攜回家中。則自好

者必力求其精良。而時間無以限之。或因此而養成延緩之性。苟安者以無人監視而草率從事。或且有乞人代作之弊。課後爲之。則校中課罷以後。洒掃者至。塵埃飛起。有礙衛生。課間爲之。則教室之中。在休息時有人作業。既礙秩序。亦悖原理。若更有一室。則他課有暇時。即可令其入室以完未了之課。亦時間之經濟也。

感覺教育。幼年生本宜注意。固不俟蒙鐵梭利之說行。始謂教育上亦當注意於感覺也。吾國教育萌芽伊始。蒙氏之說東來。亦稍稍知感覺教育矣。然而行之也實難。以蒙氏教具論。學生衆多之教室。几椅縱橫其間。實無從運用。即偶用之。亦不能普及。且蒙氏之教具。本非用於几椅縱橫秩然有序之教室也。若教室之外。更有一屋。置蒙氏教具於其間。教具之外。更有無數之圖籍玩具。供學生之選擇。各依其性之所近而習練之。此所謂真自動也。亦合於蒙氏製教具之本意。

種五第稿叢育教

小學校兒童授課之時間。本不宜多。多則傷腦。然減少其時間。至下午一二時。卽出校回家。家庭之心理。鮮不以爲學校教師貪懶。不如私塾之勤懇。而私塾之勢張矣。私塾之勢張。學校乃同於虛設。卽實地爲學生設想。教育普及之國。學生固不妨早回。以有良好之家庭教育也。吾國家庭之教育。果能益於學生乎。或且害之矣。故爲學生之品學計。爲家庭之心理計。爲學校之信用效果計。學生授課之時間。不妨減少。而在校之時間。實宜乎多。於是有課後作業之說起焉。法非不良。然細思之。令兒童作業於教室。實與授課無異。作業於教室之外。雨淋日炙。不可爲之時多。曷若另闢一室。使學生羣集其中。各得其可求之益耶。

教室中之秩序。有主嚴肅主義者。曰。不嚴肅無秩序。吾國之社會。到處無秩序。其弊與他國不同。能使學生於教室中。略受嚴肅之秩序。正爲對病之藥。若腿橫於桌。言

語紛起。至不能聞教師之聲。之所謂自動者。吾寧無取。有主自動主義者。曰。小學校生徒。加以干涉。不啻嫩木之遇嚴霜。不折亦萎。強其嚴守秩序。亦足妨礙其生理之發育。兒童生性好動。不如順其性而弗加以干涉。此兩說也。各有是處。余向來之意旨。實偏於嚴肅。萬竹小學之「教授訓練之商榷」文中。其第二項云。教室中學生之態度。求於嚴肅。中有活潑之氣象。蓋謂學生自動之機會至多。不必定於教室中求之。教室以外。處處認定自動二字。以施行其訓育。則教室中。不妨使有嚴肅之秩序。秩序云者。亦非指干涉而言。私塾中之干涉。可謂至矣。然而無秩序可言。可知以干涉而得之秩序。不能永久而自然。教室中既求有秩序。則兒童所以發揮其天性者。自當別爲擇一地。操場或休憩所。學生多者。卽嫌其地狹而照顧不周。如另有一室以容之。則教室中之秩序不紊。足以補我國民性之缺點。兒童自動之性。亦發揮有

種五第稿叢育教

地。正。兩。得。之。計。也。

教授時。有需圖畫者。有需實物標本者。其物過巨。教室無可容之地。臨時求置物適當之位置。亦正費時。若平時卽置於教室。則有悖。遠避引誘之物之原理。其物過小。則生徒視之不能親切。傳觀則費時之久。秩序之亂。皆可虞。如地球儀。地圖等物。字過細密。生徒不能細視。觀念卽不能正確。令就觀之。亦費時而亂秩序。若另闢一室。預置其物於室中。教師先示其大略。告其最宜注意之點。令學生先期觀之。既詳且周。預習之法。莫過於此矣。修身不尙空談。於是羣謀實習禮儀。所謂作法也。作法須有陳設及布置。教室中桌椅密布。臨時改設一家庭或他室。既須移去桌椅。又須陳設新器。事前事後。皆勞心力。且費時甚巨。若因陋就簡。卽於原式之教室中施行。則隨處皆生窒碍。所謂實行者。依然無實之可求。今另闢一室。則可預先布置。事事如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心之所欲。事後收拾。亦可從容不迫。不如教室之急於下節上課。而倉卒間須復其原狀也。或云作法可全校合一教室。而各級輪流行之。其說似有理。然而級數較多之校。各級修身之課。每致衝突。以修身課不能隨便排於何時也。故全校合有一作法室。仍不如兩室制之爲善。

訓話學校中不可少也。無室內操場者。集於操場。集於操場者不可久。故訓話以簡明而有力爲宜。然有時之訓話不能過短。而雨天暑日。操場卽不適用。臨時訓話。全恃機會。機會一過。效力全失。遇雨不及待其晴。遇暑不及待其涼也。有室內操場者。似可無虞。至學生較多之校。室內操場之面積。每不能容學生之全部。吾於萬竹。曾爲全體之訓話。學生千人。年齡之相差。最高與最低者。且十歲以外。程度之相差。最高與最低者。亦七年前一夕。預備訓話之話。越一時而不能成十語。蓋欲使全體領

種五第稿叢育教

會而有益。實難之尤難也。由是知教室訓話之益。優於他種。然原有之教室。几椅陳列如式。訓話實無異於授課。兒童視以爲常。不能特別注意。且呆坐爲規則所拘。正如吾人之赴會。名人之演說。非不娓娓動聽。而身體苦爲束縛。（有大禮堂行訓話者。其弊恐亦類是。）今另有一室。教師訓話。學生環而聽。或坐或立。身體自由。如家人父子之相處。其情易動而多樂。多樂則收效易矣。又初年級之談話。余視之較授課爲重。然談話之地。不宜於教室。以形式重而情意隔。樂趣少也。行兩室制。則訓話談話之施行。必能多收效果。

兒童天性喜模仿。喜發表。腦有所擬。目有所見。則隨地隨時。思模仿之發表之。於是牆壁桌椅之上。不完全之人物。欹斜之字碼。塗之殆徧。禁之則禁不勝禁。言者諄諄。聽者藐藐。天性如是。非片言所能止。果能止之。亦足以碍其發表思想之能力。今若

種五第稿叢育教

於訓育室中。別懸黑板。令兒童隨意寫之。則兒童有地可以發表其思想。而校舍中之牆壁几椅。亦可保其整潔。

使兒童有自覺心。校舍中當懸一鏡。兒童有服裝不整。手面不潔者。令就而視焉。兒童自整之。自潔之。實較教師之指導爲良。手面不潔。令以水洗之。洗之當有地。有盆。有巾。有水。有皂。使兒童有競爭心。則兒童成績之佳者。當揭示。所宜揭示者。不一而足。而觀者衆。亦當有較寬之地位。習字畫圖以後。筆宜洗。洗之當有器。懸筆當有架。雨天暑日。學生攜有冠繖。置之當有地。庶不至遺失而互易。凡此種種。設於教室之外。則照顧難周。設於教室之中。則教室之地位有限。隨意陳列。不幾類於販買舊貨之肆乎。且防水漬。防羣聚。秩序亦至易擾亂。今於訓育室中。置上述各種之物。則便利多矣。

種五第稿叢育教

三 兩室制之困難若何

上節所述。如果確當於理。則今日辦小學校者。欲施行種種之訓育方法。更求教授上之便利。舍兩室制外。實不足以收全效。然利益之來。困難隨之而至。吾每怪世之提倡一說一術者。多言其一利益之片面。而不顧及困難。遂令仿行者中道而廢。畏難而止。繼而思之。提倡者苟慮及種種困難。其言必不敢宣布。而人終不之知。吾爲此兩室制說。明知困難處實多。然而世界之事。何事無困難者。說其利益而並及其困難。其說固可行。則困難之方。當有破除之道。或較不言爲善乎。

兩室制之困難。第一爲經費問題。闢室有費。購器有費。驟視之。每級學生。必有兩室。其費當倍於現行制之小學校。教育事業。現方處於風雨飄搖之中。誰願聞此。其實教育事業。無在不費錢。當局者苟吝於財。則教育事業。概可廢止。若既知教育之重。

要。而又不予以適當之財力。是猶求兒童之長。而不使之飽食。烏乎可。故經費之先決問題。當問兩室制之小學。究竟有益於生徒否。如無益。則財無可費之道。如有益。則財無可吝之道。况細計之。兩室制之費。亦至有限。小學校之經費。以滬市而論。教員俸膳。占全數十之八。行兩室制。教員人數如故。則至多不過增費十之二。而校役不雇。室中應備之物。又大半為小學校所應有者。不過向置於他處者。移而置於此室。除開辦費外。每級不過月費二三圓。即所謂開辦費者。亦本為小學校所應有。並不為行兩室制而特加。故行兩室制之經費。實無巨量之支出。可無慮也。

行兩室制。如上文所言。經費固無多。而室却不可無。有。築室先當有地。繁富之區。地價至昂。小學校本當為平屋。近且為垂直之擴張矣。至稍僻之地。余所親歷者。每見其人少而屋多。就原有之室。而略改其形式。功省而費亦廉。即無餘屋之校。分年建

種五第稿叢育教

築有多級者。先試行其一二級。逐年推廣。每室之費。約二百元。亦足敷用。每校能年籌百元之費。二年而一級得行兩室制。校有四級。八年而可全行兩級制矣。至於地價。以每畝百元計。一畝可建四室。每室之價。不過占二十五元耳。惟極繁盛之區。每畝地價達千元以外。而四周又無隙地可以購入。學生之多。過於法定之地積。則兩室制窒碍難行矣。如萬竹卽其一也。要知吾爲此說。不過謂兩室制之益。多於一室制。故希望可行兩室制者。亟研究而施行之。固不求著爲法令。全國城市鄉之小學。更張其舊制而概行兩室制也。蓋促起吾兩室制之說者。爲見有人少屋多之學校。故。

兩室制不另設職員。學生在此室中。能無紛擾之事乎。果紛擾也。則所得不足償所失矣。或者曰。教室中有教師監察之。學生且難馴謹。若置於無人監察之地。則鴉飛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鵠亂行見其撕圖而毀書。牛眠而蛇行。爭毆之事。日且百起矣。余告之曰。是在訓練。此室原爲訓練而設。教師苟不知訓練之精意及方法。則此室本同虛設。不如不設之爲愈。苟知訓練。則學生無論在何地。莫不宜施以訓練。無訓練則學生撕圖毀書。牛眠蛇行。卽無此室。亦有此弊。教授無訓練。不能施行其方法。秩序無訓練。不能保持其永久。在在皆需訓練。非謂有兩室制後。始當言訓練也。訓練無法。則百事不可爲。訓練有法。則多一室無妨於事。既經訓練之學生。方視此室爲樂土。安忍擾亂之。如虞初入校之學生。未受訓練時。或有紛擾之事。則可漸緩令其入室。至於訓練之方。別有專書。茲可不贅。

學校最大之益。維何。曰。羣也。行兩室制。則每級學生。各有一室以容之。不與他級生共處。似與羣字有悖。其實所謂羣者。衆人集合之謂。非必有若干人以上共處。始可

種五第稿叢育教

謂之羣也。如必令全校之人常處一方。則分室授課。已背羣義。分室訓育。猶分室授課也。況朝會之時。休息游戲之時。全體集會之時。仍羣居雜處。並非常處一室。不與他級交通也。況星期假日。或土曜下午及其他無課之時。甲室學生。可於室中延他級學生爲客。或茶話。或角技。以聯絡其情誼。乙級丙級。復輪流行之。練習交際。其益較之散處一場精神無所統屬者。獲益似較多也。

四 學生於何時可入此訓育室乎

學生清晨入校。既置用品於教室。朝會未行。可入此室休息。是日應教授之課。須預習之者。教師已安排其實物或標本圖畫於室中。學生入室。可詳細觀察。爲上課之預備。

上課時。優等生有先完其課業者。可入此室。令其隨便翻閱圖書。以足其能容受之。

種五第稿叢育教

量。但教師宜加以考察。如以急欲入此室而草率了其課業者。則禁止之。休息時。概在共同游戲之地。不令入此室。但遇雨天暑日。操場地濕。不能駐足。或陽光過烈。室外運動有碍衛生時。可酌量情形。許其入室。晨午來校之初。可令入此室。立於鏡前。以省察其衣服手面不整者。整之。不潔者。潔之。出校之前。亦可令其行過鏡前。以省察之。習字圖畫之後。須洗其筆。每行學生中。輪流派值日生一人。此值日生。收全行之筆。入此室洗之。出而還於諸生。筆管之端。每生常有刊定之符號。雨天暑日。學生有搗冠繖者。可令入此室。置於指定之地。於出校時取之。上課時。學生有手面不潔者。可令入此室潔之。散課後。可令入此室。檢閱書籍圖畫。或輪流為游戲。如乒乓之類。其時間可略長。

種五第稿叢育教

午飯後學生既來校。上課之前。如天氣不適宜於戶外運動。或須預備功課。可令入此室。假日學生欲入此室閱書。或檢查他物。或分組遊戲。或練習交際。可聽之。但教師不在校時。亦可預先阻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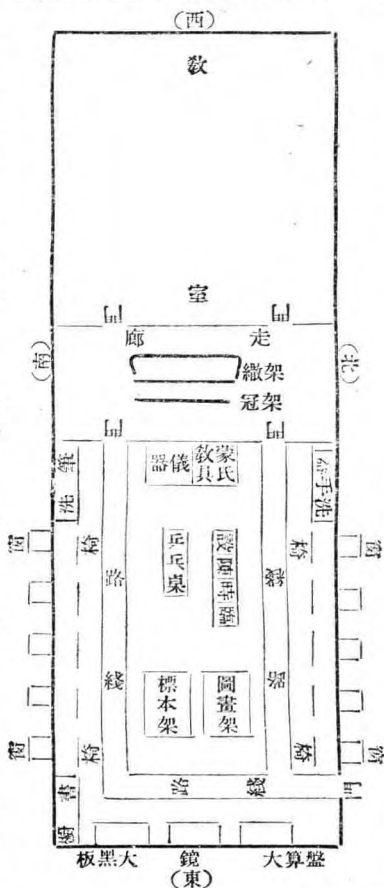
良辰佳節。學生得家庭之許可。欲於此室聚同學茶話。或爲他種之遊戲。教師認爲無妨於品性身體者。可許之。教師或爲之演說故事。講演幻燈。以助其興味。

五 訓育室之布置若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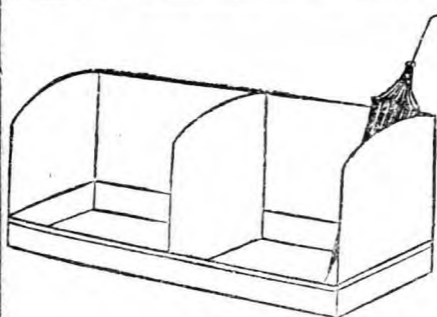
兩室制最要之布置。卽訓育室也。余憑個人之理想。率成下方之圖。兩室制之可行與否不可必。此圖之可用與否。更不可必矣。是圖不過略具形式。他日果有施行之人。以爲布置過簡。則不妨增益之。以爲布置繁而費巨。則不妨減削之。或別求其廉價者。余如獲有機會。施行此制。亦更當有詳細之報告。以就正於同志也。圖如下。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右圖不過述其陳設之大略。圖無比例。東西縱列。西為教室。教室非本文範圍所宜詳不之及。



雜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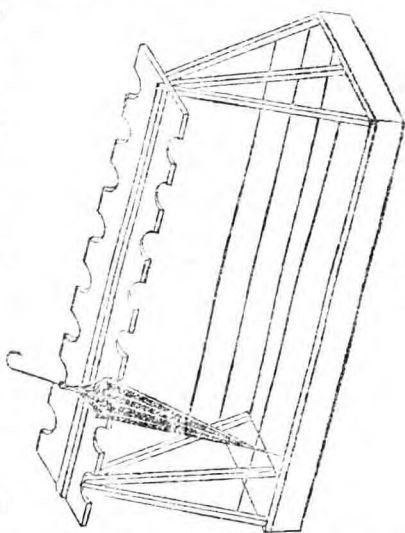


室長三十尺。廣二十八尺。走廊長六尺。此為假定之數。校舍之地形不同。儘可酌量

增損。但不宜過小。而教室與訓育室。以縱列為宜。南北橫並。終不如縱列之為善。

(甲)

走廊中。倚東壁置繖架。壁上釘冠架。冠架之製極簡單。取長木條。厚六七分。長如壁幅。木條上加以
 甲式之釘。甲端著於木條。乙端上向。可懸冠。釘
 乙與釘之距離。約五寸。釘以盜質為最佳。銅質者。泥
 市有製成者可購。但汗濕之冠。懸其上。易生鏽。或
 以竹製者代之。費廉而合用。木條與地面之距離。
 視學生身體之高下而定。寧下毋高。學生多者可



(2)

織。乃入教室。學生出校時。由教室東北隅之門出。入走廊。取冠。織人近筆洗處之門。

分釘兩行。織架倚東壁。位置在冠架之下。其式合用者凡兩種。如前圖。乙種似更便利。架底概宜包以鉛皮。防雨天織面之水四溢也。學生多者。架面之齒可略密。亦可加長。用西織者。架面之架可略低。學生入校時。由室東北隅門入。循路綫過鏡前。出近筆洗處之門。入走廊。置其冠。

種五第稿叢育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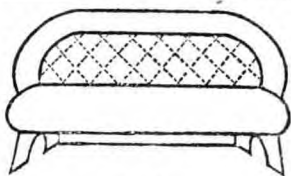
循路綫過鏡前。出室而去。

筆洗設室之西南隅門旁。筆洗都爲瓷製。器小水易漬於外。不如改用一缸。容積略深。如滬市通用之綠色茶缸然。盛以木製之架。缸之半身入於架面之穴。有自來水之地。可裝一水管於其上。無則挹水而注之。缸底鑿一孔。有軟木塞以通塞之。孔下接以鉛皮之管。通於牆外。以洩污水。器上之壁。可裝置懸筆架。式如蓮房之面。一孔容一筆。木製或鉛製均可。筆洗架之高低。視學生身材之長短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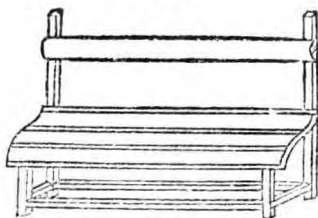
南北兩方之窗。概附以簾幃。簾幃之式製。如普通教室所用。可弗贅述。窗宜分爲兩層。學生坐於窗下時。下層之窗可不啓。防妨其坐位也。窗外之檻宜稍闊。備置花木。倘能用上下推移之窗。一層用普通之玻璃。一層用毛玻璃。或傅鉛粉於普通玻璃面。則日光之所至。可推移其窗以避之。簾障亦可省去。

種五第稿叢育教

雜文



(丙)



(丁)

地面自以木板爲宜。路綫上宜舖以棕毯或蓆。門外宜設特製之草墊。以去履上之泥。滬市有製成者可購。

椅供學生休息閱書之用。式有兩種。如丙丁之圖。可隨其地位。擇一種用之。舊式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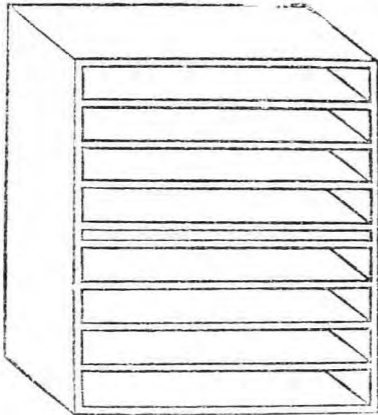
樣似不能久坐。

書櫥擬分爲兩層。上層如後方所列之圖。下層則爲普通之書架式。上層置書籍。下層置運動器械。惟架不可過高。高則學生手不能取。櫥中所儲概爲學生可閱之書。當酌量學生之程度。爲之購備。購時教師須檢閱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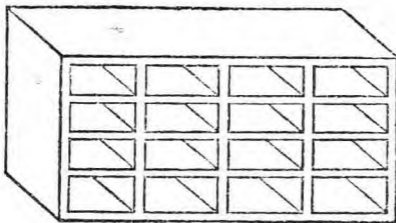
種五第稿叢育教

雜文

過。摘記其要點於簿。一方面備考問學生。一方面備學生之問難。如遇特別名詞。或



(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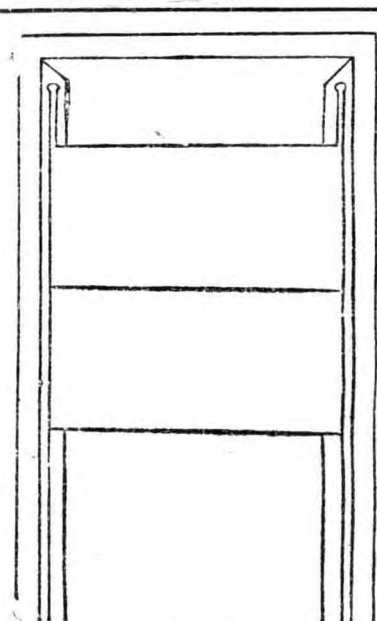


(己)

學生不易檢得之字。教師能略加註釋。或於緊要處加以標記。則更善矣。戊式似適於置洋裝書籍。己式似適於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置華裝書籍。其長短闊狹之距離。視書籍而異。不必拘此。擇用其一。或兩種。或並用。均可。下層則形式上無甚關係。以能容受運動器械之體積重量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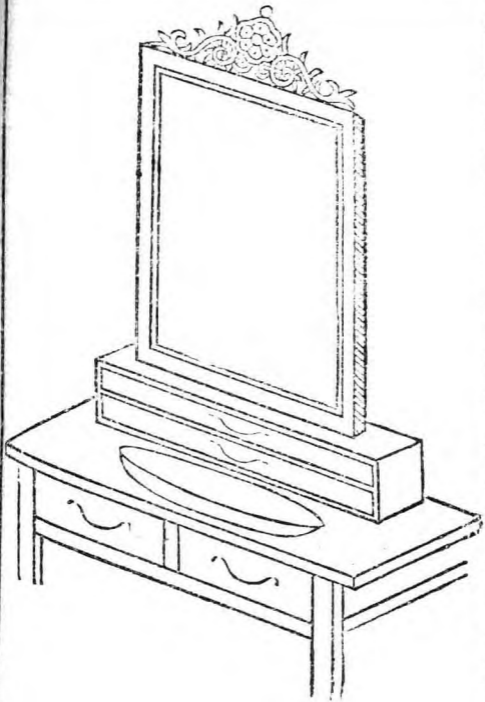


(庚)

黑板之式。最紛繁而難定。如庚圖。乃上下可以移動者。用於訓育室中。學生之身體。雖高下不齊。而皆可適用。但滬校曾有製之者。輒易毀壞。且其架亦搖動不穩。如當

種五第稿叢育教

雜文



(辛)

地無良匠。不妨仍用普通式之黑板。但不宜橫長而宜縱闊。板之高低。以便於學生書寫爲貴。愈大愈妙。

極其地位能容爲止板之下方。宜附以置筆之槽。及置板刷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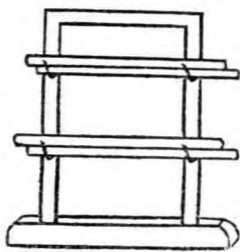
鏡式無定。但普通用者。多縱長而橫狹。用於訓育室者。橫之闊度。至少當一倍於舊式者。以學生魚貫而出校。此時行過鏡前。如鏡式縱長。則所照無多。費時實巨。鏡之高下。似以齊於身體中等學生之肩爲宜。懸時不宜緊貼於壁。宜略斜。

大算盤。滬市多有售之者。不過其高下之度。當便於學生之運指而已。種種計數器。上海中華書局及他肆。多有製造者。算盤之外。如有餘地。亦儘可陳設之。

洗手處與筆洗。皆置於門旁。以學生自教室來。較近便也。洗手器之式。如滬市劇場浴室所用之瓷器。最爲適宜。有自來水之地。其上可加以水管。且可洩其污水於牆外。如筆洗器上。更懸一小鏡。令學生視察其手面之污。果已洗淨否。但鄉僻之地。此器不易購得。自來水亦未通行。則如辛式之架。亦可採用。架上盆巾。拭帶胰皂。咸備。

教 育 叢 稿 第 五 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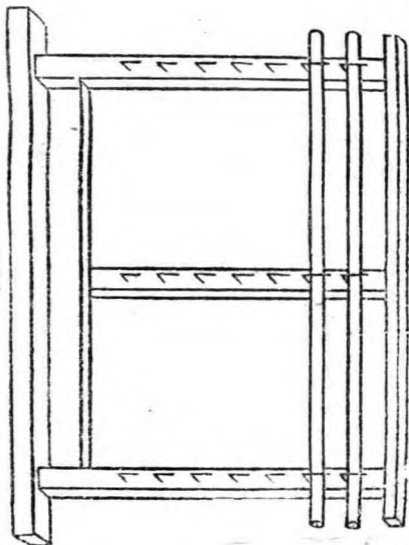
蒙氏教具。可陳設於一桌。若年級較高之學生。則蒙氏教



(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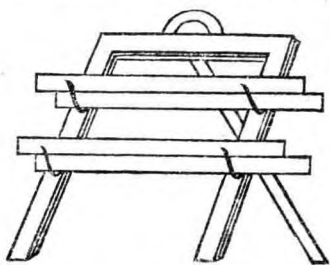
具不適用。亦可易以他種之器具或圖畫。

儀器。擇本級學生教本上應用者備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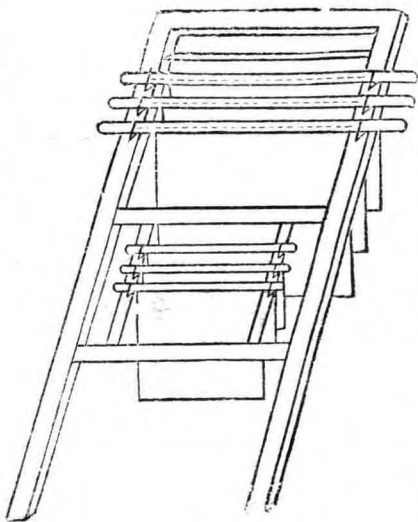


(癸)

種五第稿叢育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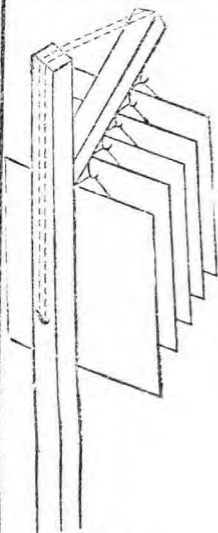


(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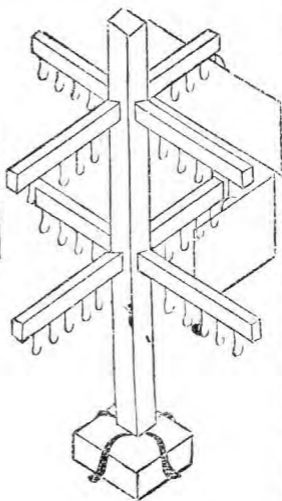


(丑)

乒乓桌式有兩種。青年會童子部所陳設者狹而長。同濟學堂所陳設者短而闊。如



(卯)



(寅)

欲用之。可隨其室之所宜。而擇其一。學生多者。用此器時。應分爲數組。輪流行之。器具不用時。亦可藏於書櫥之下層。

蒙氏教具及儀器兩桌上。壁間尙可懸挂他物。或地圖。或學校新聞。或時事談片。或格言。可擇其適宜於學生之程度者。用之。

種五第稿叢育教

圖畫架式有多種。壬癸子三式。宜於置裱成卷軸者。丑式宜於置聚衆片成一組者。寅卯兩式。宜於懸單片者。單片之上。宜附以繩。丑式陳於室之中央。無憑倚之地。架後宜另增一木柱。如子式。六式中可擇用其一或二三。隨其物品而定。

標本不僅指動植礦物而言。凡教材所用。呢布絲織物之片。度量衡之形式。竹頭木屑。凡可供學生之實地觀察而有益者。皆可貯之。式凡二種。如下圖。亦視其物品而擇用之。兼備此兩種。亦可。

臨時陳設之桌。可供學生預習之用。如今日授歷史上某人物。則陳列某人物之像片。授某方之地理。則列其地之地圖。授某物。則取出其標本模型陳之。出外旅行。或國中有荒歉水旱戰爭之事。亦可陳列其位置路綫之圖。使其觀念明確。練習禮儀。或交際時。此桌上之物。本無陳列。則移乒乓桌於南窗下。移桌於室之中央。取兩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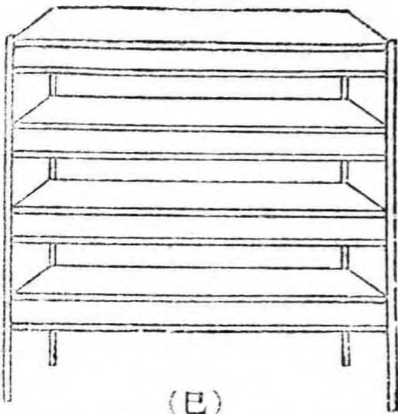
種五第稿叢育教

雜文

之椅。列其左右。亦至便利。



(辰)



(巳)

訓話時。陳設不動。學生幼者。分坐兩旁之椅。長者立於東壁之下。教師立於蒙氏教具及儀器桌之前。或另取一椅坐之。需黑板時。則教師立於東壁下。學生立於蒙氏教具及儀器桌之前。互易其地位。亦無不可。

凡所陳列。級數較多之校。程度相近之級。時可互易其物。使學生得多見實物。而互易之時。即寓有交際之道。其他價昂之器。全校可合用一具。今日某級宜用。即置於某級之室。不必常置於一室也。

六 訓育室之職務如何

訓育室無規則。余素來主張。謂小學校之規則。實有悖於訓育之義也。但各種職務。當令學生任之。既合於服勞之義。又養成辦事之能。教師可隨時指導。不必十分干涉也。職務略定如左。

一室長 正副各一人。綜理全室之事。由學生推舉。或由教師暫時指派之。如以本級級任教師爲副室長。則設施尤便。萬竹小學各種之會。莫不以學生爲正會長。而校長或教員副之。似便利也。

二整理員 以四人至八人爲度。每日輪流。於清晨傍晚。整理器具書籍。擦拭窗戶鏡架。有損壞或遺失者。報告於室長。

三值日生 每日以三人爲度。輪值各教室。司啓閉洒掃取水等事。洒掃於清晨行之。取水則無定。洗手器筆洗。水不潔時。則傾而易其新者。

四交際員 二人。凡室與室之往來。及書籍互借。合級集會。諸事。皆由其接洽。

五簿記員 二人。凡書籍之出入。種類冊數。及室中各物之件數。購入借出遺失損壞。諸項。皆著於籍。

各職務。一人不任兩事。或由學生舉定。或由教師指派。視學生之程度能力而定。學生自治之能力未發達時。教師宜帶入此室。任指導監護之責。

七 餘義

以上六節所述。所謂草創也。陳列之具。恐有罅漏。或器具價過昂。學校無力購辦。則減損增益之法。不妨隨己意規定。如洗手器。減至一木架。一木盆。亦無不可。但稍損美感耳。總求無悖於訓育之義。奢儉固可隨財力而變通之也。

陳設之器。或可特定名稱。如鏡名自覺鏡。黑板名練習板。其旁或略附以格言之類。然非要務。可從緩議。

學生少者。二級學生。如不逾五十人。則寧合兩級學生於一教室。而留出一室。以實行兩室制。合級教授。學生受損無多。而有訓育室以後。學生實受根本上之陶冶。每

教育叢稿第五種

見市鄉學校。學生百人。而分爲四五教室者。曷弗合級教授而行兩室制乎。余述此篇。竟最覺缺陷者。爲余現任之校。斷不能行兩級制也。學生千人。教室只十五。教室之外。更無餘屋隙地。人多屋少。如汽球中容氣過多。時有迸裂之虞。舍此問題不研究。而別勸兩室制說。爲屋多人少之校。謀真舍己芸人矣。 民國五年稿

一一 訓練神聖

以前教育之失敗 爲不尙訓練故

辦教育者因何忘却訓練

訓練之根本何在

戊戌之秋。不佞年十三歲。吾國學校教育。實於是年興起。越四五載。不佞受親朋先覺之感化。始有志研究教育。稍有所得。卽認訓練爲施行教育之根本。其後濫竽教

席學習教育。益覺不知訓練者。決不能言教育也。故十五年前。偶有所著述。即提出訓練問題。與海內外同志商確。至今思之。吾國以前教育之失敗。莫不由於不知訓練。或訓練不得其當。然則訓練之神聖。或爲研究教育者所公認也。迴思從前於教育之希望。證以現在之效果。未能稱焉。試舉例於下。

(一)當時吾常聞人言。中國有三大害。八股鴉片纏足是也。三害去則國可興矣。至今思之。八股廢矣。鴉片禁矣。纏足者弛矣。而國之貧弱如故。此何故耶。蓋不知訓練根本上無所救濟。廢八股而類似八股之物。繼之以興。防人之惰弱而禁鴉片。鴉片禁而人又別有足以致惰弱之嗜好。纏足妨礙婦女之生理。而婦人不纏足者。又別尋足以妨礙生理之事。以束縛其身。三害去而無數之害繼起。其受害之人。亦大半已受學校教育者。故言去害而不尙訓練。當然無效果。

種五第稿叢育教

(二)當時又聞人言。欲中國富強。非破除迷信不可。欲人民強健。非講求衛生不可。學校設立二十餘年矣。無校不講破除迷信。無校不知講求衛生。而學生一入社會。迷信依然。求神拜佛。相面算命。或認爲中國之哲學。其中自有至理。講衛生者。到處涕唾滿地。視若無覩。此何故耶。蓋不知訓練。根本上無所救濟。在學校期內。不過受學校之束縛。如報時之鐘。暫停片刻。擺錘動又錚錚作響矣。故欲藉學生而改良將來之社會。不尙訓練。當然無效果。

(三)當時以爲專制之國。不尙法治。故官僚腐敗。民意不宣。學校於是試演選舉。崇尙法治。求養成良好之國民。庶一旦廁身政治。則視官僚如公僕。有權選舉。則一本諸良心。今何如乎。政體改革矣。學生之爲官僚者。昧心舞弊。無所不至。學生之與選舉者。受人指使。金錢到手。卽恭順如牛馬。蓋不知訓練。根本上無所救濟。人格未加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以培植。徒尙形式之法治。則利欲在前。卽拋棄一切於不顧。理宜然也。故求成法治之國家。不尙訓練。當然無效果。

(四)人又言病夫之國。當講體育。貧困之國。當講職業。今講求體育有年矣。而著名運動之人。有櫻肺病而嘔血者。有入教室而昏昏思睡。學科成績常不及格者。注重職業之學校。學生一入社會。狡情如故。損人利己者。又到處皆是。此何故耶。蓋不知訓練根本上無所救濟。或爲一時之奮興。或爲社會所同化。理宜然也。故求強求富而不尙訓練。當然無效果。

上述四條。不過舉例。餘可類推。吾非謂廢八股禁鴉片。纏足破除迷信。講求衛生。試演選舉。尙法治。講體育。職業之全無效果。亦有少數學校。知以訓練爲根本。而施行上述諸事。得收美滿之效果者。不過就大多數言。則以前教育種種之失敗。莫不

教育叢稿第五種

由於不尚訓練故。

訓練二字。研究教育者莫不知之。而今之學校。得收訓練之效者甚少。其故何在。不佞之學力至薄弱。恐不能判斷正確。姑述意見於下。以供商榷。

(一)不知教育之真義。教育之道。至爲平易。譬如飢者當使之食。寒者當使之衣。舍衣食之外。別無飽煖之方。教育之進化。亦不過如衣之日求其輕煖。食之日求其精潔。非於衣食之外。別覓替代之品也。今之辦學者。或以爲平易切實。不足顯教育之長。苦心焦思。日求其怪異。以震眩乎匹夫匹婦。於是下列之三條。相繼而起。而以訓練爲平易切實之事。收效至遲。取道甚迂。不足炫世。遂置之腦後矣。

(二)模仿商店之商標法。商店之有商標。所以示人吾店之貨。與他肆不同。辦學者爲炫世計。欲使人知吾校之教育。與他校不同。竭力模仿商店用商標之法。標出

某某主義某某方法。以示其貨真價實。初作俑者。爲流行之校訓。甲校定某某字。乙校定某某字。猶商標之此肆用壽星。彼肆用麻姑也。商標以表明其貨色之高下。固無礙於商業。若學校提出數字爲校訓。則不可解矣。譬如提出勤勉兩字。吾欲問此校除勤勉以外。是否無他項教育也。除勤勉以外。是否不須他種之訓練也。如其有之。何爲而特提出此二字。甚至有所謂級訓者。吾不知養成此級學生之目的。與養成彼級學生之目的。有何異也。推此心理而廣之。凡所設施。莫不求別樹一幟。而以爲訓練之事。衆校所當共同注意者也。我注意之。無異於人。卽不足以炫世。於是漸漸忘却矣。

(二) 誤認教育爲幻術。教育之道。平易切實。前既言之矣。炫世之人。誤認教育之進化。只在奇異二字上。於是人言穿衣則煖。彼必想出裹頸主義。欲以其衣領之長。

教育叢稿第五種

求異於衆也。人言食物則飽。彼必想出數粒方法。欲以其心思之細。求異於衆也。推其心理之所至。最好領束於腰。食從指入。人人思爲創造家。人人思爲發明家。訓練二字。不能認爲吾所創造。吾所發明者。言之徒令人見其陳舊。以不願言。故遂忘之矣。

(四)有試驗而無結果。不爲根本上之訓練。日日施行新方法。以學生爲試驗。試驗未久。得一新方法。又棄前法而試驗之。一年間之新方法。計其數指不勝屈。而其效果不及待矣。故其試驗之成功失敗。人莫知之。盲從者起而效尤。彼行亦行。彼止亦止。彼易一法。吾亦易之。擾亂多時。如活動影片之轉瞬。卽過。其根本上之訓練。以試驗太忙。故遂忘之矣。

上述四條。不佞言之。亦自知過激。讀者當分別觀之。注重訓練之學校。對於新方法

新學說之設施試驗。亦當然得有良果。不過盲從之人。忘却根本。徒知趨時眩世。則甚失教育之價值。更不願讀者誤會不佞之言。因噎廢食。以爲新學說新方法之設施試驗。全無價值。不佞之意。亦認定新學說新方法。爲吾人極當研究而試驗設施之者。但徒取外觀。而不注意訓練。則斷無效果可期也。

吾人知注重訓練矣。訓練之根本何在。以不佞之學力。寧能說得透澈。且研究訓練之人。必多習關於教育學之根本科學。又參究教育名人之各種學說。加以以經驗。或能有融會貫通真知灼見之希望。隨便看人數行文字。縱有所得。亦是枝葉。下述數條。一孔之見。不足貴也。

(一) 詳細考察國民性。訓練之大綱。不外培其固善者使之發育。去其不善者使之漸忘二語。吾人欲培之去之。先須知何者爲善。何者爲不善。則考察國民性尙矣。

教育叢稿第五種

國民性之優點在何處。吾知之。吾始能行培育之訓練。國民性之劣點在何處。吾知之。吾始可行消滅之訓練。倘未考察清澈。則所行之訓練。多勞而寡獲。譬如考察國民性。其短處在不肯動。吾當然須使之動。倘國民性之短處。在動而無秩序。吾即不能徒使之動。且當使之有秩序。兩種訓練方法。完全不同。若認得不清。差以毫釐。謬以千里。

(二)考察社會之真態 今日之學生。他日須入社會求生活者也。社會缺少何種人才。吾當培養以應之。社會須用何種學識。吾當養成以應之。社會當改革之點有幾。吾當訓練學生。使有改革之能力。不致失敗。考察社會之真態。亦訓練之根本也。若徒取他國他省區之成法施行。不加考察。則方枘圓鑿。雖熱心訓練。亦無效果。

(三)考察個性 吾國幅員廣大。山川紛紜。國民性不能一致。則來校之學生。亦各

有不同之個性。非詳加考察。則沉潛剛克高明柔克之道。無由施行。或且適背其個性。

(四)學生道德之基礎須培養鞏固。學生之道德。入社會而同化而墮落。以在學校時。並未為鞏固其基礎也。在學校之時。循規蹈矩。亦不過收道之以政齊之以刑之效果。本未至有恥且格之度。故學校之訓練。須認定培養鞏固四字。徒將開會之儀式。辦事之習練。不能收根本之效果也。

(五)學生所得之知識務使其正確。人世種種罪惡。皆發生於其人判斷力之不正確。而知識不正確者。判斷恆易錯誤。如一鄉一市中。黨派分歧。競爭至烈。以為爭得一鄉一市之權勢。其心已滿足而愉快。由於受地理知識時。不過記若干地名。看若干地圖。實未知世界之大。一鄉一市之範圍至小。所爭無關於一身之真正榮辱。

種五第稿叢育教

也。故訓練學生養成其判斷力。至爲重要。若知識不能正確。訓練何由而施乎。

(六)當使學生受適當之體育。身體不强。精神不振。施以訓練。事倍功半。於是辦學者。競談體育矣。然徒手器械之體操。賽跑跳遠之運動。未足卽認爲適當之體育也。不明生理。依據成書。今日徒手。明日器械。學生年齡不齊。體質各異。究能各得其益否。未可知也。平時無根本之訓練。各就所好。爲劇烈之運動。或且出於臨時之趕練。譬如不知飢飽之兒。欲食飯若干。卽予以若干之食品。平常能舉十斤者。不求爲十一斤十二斤。以至於百斤之逐步增加。而於短時期內。強以舉百斤之重。其利害亦未可知也。故爲便利訓練計。非使學生受適當之體育。亦無能爲力。

上述六條。不佞以爲訓練之根本也。根本既固。則施行訓練之方法。自有成書可考。條分縷晰。至詳且明。可無贅論。他日或更爲文述之。

訓練根本之根本。尤在教師之學識豐富。能力充足。庶上文所謂考察者。能得其真確之結果。所謂培養正確適當者。能得其明白之界說。故欲言訓練。教員之學識能力。不可不失爲根本之培養。他日當別論之。

民國八年稿

二 小學校性質之分類說

今之辦小學校者。謂小學校普通教育也。宜統一不宜歧異。有部令可依據。無論何地。無論何時。辦小學則小學而已。若問其辦小學之性質。則莫不怪問者之奇特。以爲小學校之性質。如是如是。人莫不知之。斷無特異之點。可告諸人。卽有之。亦不過曰。吾校貧民小學也。吾校單級小學也。夫貧民小學。特殊教育也。吾論普通小學之性質。可勿贅述。單級小學。則編制之問題。非性質也。吾所謂小學校性質之分類者。意欲將普通之小學校。分爲三種。使辦學者認定其性質。各盡其所負之責任。以收

種五第稿叢育教

事半功倍之效也。

(一)師範附屬小學 教育完善之國。師範學校之附屬小學。大抵含有兩種性質。一供師範生之試教。一爲普通小學校之模範。吾國師範學校。多有未設附屬小學者。已設之校。亦不過供師範生試教之一種。世界教育學說。日新月異。普通小學之教員。修薄而課冗。修薄則無從購參考之書。即能購之。教育參考書譯出者無多。教員之不通外國文者。亦無從研究。課冗則精神疲於教授。訂正。雖知有新學說。而研究其施行之方。每苦日不暇給。師範學校之附屬小學。則經費或較市鄉小學爲略豐。教員授課時間。或可略減。師範學校中。大半有藏書。可以借閱。師範學校之教育科教員。對於其所授之科目。必旦夕研究。有新學說。有新方法。教育科教員必先知之。附屬小學之教員。時與共處。聞而知。

之者。亦先於普通小學之教員。有此種種理由。故師範附屬小學。當定為研究新學說施行新方法之小學校。有一新學說出。由師範附屬小學研究之。研究之以為可行。施行之。施行之必有種種方法。試驗得有實效之後。當將施行方法之經過效果。詳細報告於大眾。使他學校得以仿行。蓋師範附屬小學之供師範生試教者。本負有專究教育之名義。不妨以先覺自任也。

(二)平民小學 平民小學。以普及為主義。設備不嫌簡陋。經費務求節省。學額愈多愈善。一教室之學生數。即多至七八十人。亦不加限制。以吾國失學兒童之衆多。教育經費之竭蹶。地方小學欲達普及之目的。只有此辦法。蓋多一人入校。究少一失學之兒。校中之教管訓育。雖以生多費絀之關係。不能力求完備。然較之任令兒童失學。究竟得益不少。若家庭財力充裕。志願較奢。則有下

節所述之精良小學在亦無甚窒礙。此類學校。辦學者宜注意平民生活之狀況。學生人格之養成。只求在校之學生。他日能成一國民而已。學術不必過深。希望不必過高。視學者對於此種學校。當注意校中設施合於地方情形否。每生歲占費額。能省於他種學校否。若關於經費問題之缺點。勿求全責備。使校費爲他事所分。而減少其學額。致合於學齡之兒童。不能多數入校也。

(三)精良小學 質言之。貴族教育也。貴族教育之名詞。勢不能容於民國。而中上社會之家庭。希望其子弟之成就。較普通之家庭爲奢。地方小學。既以費絀人多之故。有種種不完備之處。不能滿其意。於是設家塾。延教師。欲將小學之功課。習於家庭之中。將來逕入中學。計亦良得。但吾國人之最缺乏者。爲共同心。學校之長處。卽在一羣字。以學校之不良。而設家塾。則羣字之益無由而得。

共同心亦無由而養成。不如設一種精良小學校。減少其每級之人數。使教員之精神得以貫注。多收其學費。使經費不仰給於校以外之人。設備力求完全。訓育十分周到。使學生得完全之益。而去家塾不羣之害。校中之教師亦選聘學術較優經驗較富之人。家庭所希望者。在學生之得益。不在學費之節省。數家合立一學校。究竟比設塾延師。猶省事也。

上列之三種學校。第一種之經費。由師範學校任之。第二種經費。由地方任之。第三種之經費。由私家任之。各不容相混。混之則有害。如以地方經費而辦精良小學。則所費多而所造就之人才無幾。至不合算。他種可類推。

余所以爲此說者。非強爲分類也。實有感而言。(一)爲現在之第一種小學。其設施與普通小學無異。朝聞一新學說。夕聞一新方法。不肯加以研究。擇要試行。既試行

教育叢稿第五種

矣。又不肯有詳細報告。敍其經過及效果。供他種小學之採用。第一節所述便利之點。皆享其權利而不報以相當之義務。於是所謂新學說新方法者。無施行便利之地。爲推廣其勢力而將爲教員之師範生。又以試教之校。並無可以研究新學說新方法之機會。知之而不行。迨出而任事。則事過情遷。且強半忘矣。故師範附屬小學。不使盡其責。不但有負本校。并貽患於師範生將來所在之校也。辦地方小學者。亦不認定其目的。校舍之建築費鉅萬。校具之設備費亦不貲。所聘之教員。某科一人。某科一人。課少而人多。浪費金錢。教員之收入。以人衆而薄。薄者不能盡心。學校之支出。以人衆而增。增則無暇謀推廣。吾聞某省城高等小學。學生一百三十餘人。月領經費三千五百元。所收學費。亦供校用。某市之單級小學。月費三百金。以視每年百元辦一小學。每生歲費占五六元者。此高等小學。不已可招學生千六百人。此單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級小學。不已可分辨至三十校乎。徒以不知普及之義。不認定平民教育之目的。於是貴巨而效寡。至有意辦精良小學者。又往往不明教育。省其不可省之費。糜其不必糜之費。任意延師。任意招生。至所得效果。與他種學校無異。而所費之金錢。實已出精良小學之代價。(二)爲參觀之人。無所適從。仿效之人。無從取法。近來吾國教育。略有進步。辦學之人。欲得切磋之益。乃組織參觀團。發表參觀錄。其熱心毅力。至可敬佩。但參觀之前。並未認明己校爲何種性質。對於參觀之校所行之方法。亦未分別其某種合於己校之性質。某種不合於己校之性質。見其善者。則曰仿行之。仿行之。夫見善者而仿行之。良是也。然所謂善者。果施行之於各種學校而皆善乎。譬如見一精良小學。有十分合式之几桌。而製費極巨。以其十分合式也。仿行之。而不顧其費之鉅。於是一桌之費。或逾一學生一二年歲占之費。製桌百。減收學生一二

教育叢稿第五種

百矣。持普及主義者。可如是乎。此猶見善思齊而受不經濟之害耳。更有誤會方法者。譬如有一學校。一教室中只有學生一二十人。教師乃常行輪讀輪講之法。輪讀輪講。極費時間。然學生少者。固無妨也。若參觀者見之。以爲是法也。學生能各個受其益。可無含混之弊。乃立意仿行之。仿行之校。每級人數。乃至五十人以外。五十人輪講輪讀。而四五小時去矣。不但耗費時間。教室之精神。亦必致散漫而不可收拾。有此二種原因。於是小學校之分類說。不容不發表矣。然吾之所謂分類者。不過就小學之性質而言。並非謂辦某種小學。當表明某種名義。辦某種小學。當聲明某種目的。不過於辦學之時。認定己校之性質。對於他校規模及新行之學說。當細加體察。合於吾校性質者行之。不合者屏之。對於己校之進行。亦循此性質以求無阻。而盡其固有之責任。處教育行政地位者。既有此分類之觀念。可分出三種眼光。以辨

其所屬小學之優劣。不然。所見之小學。其性質異。其經費異。而以同一之眼光對付之事。烏由濟。

吾所持之小學性質分類說。由上述種種方面觀之。或可為促進教育之一助。敢就正於海內外同志。幸賜教焉。

民國四年稿

四 工商教育

吾所謂工商教育者。謂就現在之工商。急加以適當之教育也。甲乙種實業學校。專門學校。教育現在之青年。為將來入工商界之豫備。與吾所謂工商教育者異。職業學校。教育青年。使有職業。非使已有職業者。補受教育也。與吾所謂工商教育者亦異。工商教育。在工商被教育者方面。為補習。為修養。在教育者方面。為補行。一種教育。使現在之工商。增進其地位。

教育叢稿第五種

現在之工商。在未入工商界以前。缺少教育。初無庸諱。卽有已受適當之教育者。世事變遷甚速。求能適於現社會之生活。知新尤急於溫故。正如教師醫士之每隔數年。當更入學校研究。討論若干時。以補充其新知識也。

工商教育。無時不當有。在吾國今日。尤急不可緩。蓋前此之工商。以營業製作爲守分。世界之事不問焉。國家之事不與焉。在世界國家方面。以工商界之不問不與。當然滅殺其勢力。其害在不動。年來爲世界潮流所鼓盪。恍然知工商界人。亦爲世界國家之一分子。對於世界國家之事。非如曩昔之漠不關心矣。一夫高呼。和者四應。昔以爲其害在不動者。今動矣。觀其勢且大動。

事之利害。如人之左右足。左足所至。右足隨之。利之所在。害亦伏焉。謂動則有百利而無一害。非理也。事實亦斷不如是。動當求其入軌。何由使其入軌。此教育家之責。

任。而今之教育家。視工商教育。猶不如其他之急也。是又何耶。動而不明真相。不審時勢。無所比較。動之結果。甚難言也。無耕耘。即無收穫。有所要求。即當有所犧牲。不明真相之人。一時感於客氣。熱心於國利民福之說。拼有所犧牲。本工商界之盛事。但犧牲與要求。如賣買然。出若干之價。當得若干之貨。出價之時。不知欲得何貨。或知其貨名。不知貨之實質。價既繳付。貨不至。則大憤。貨至矣。或非其所欲。而當初固不知欲得何貨也。貿然受之。狡黠者。利用工商界之心理。或以同名異質之貨。與之。工商界亦受。而以為滿意。其後細細審量。覺所出之代價過巨。而所得至微。於是意氣大挫。以為動即受。恐動非福。不如無聲無臭之為佳。且所謂要求與犧牲者。有時犧牲在現在。而要求在將來。有時受直接之損害。而得間接之賠償。不明真相之人。受直接之損害。即認為痛苦。供現在之犧牲。即認為損失。而不

教育叢稿第五種

知將來間接之所得。大可以慰吾今日之損失之痛苦也。於是視所謂犧牲損害者。爲切膚之痛苦。爲失敗之教訓。此後不復有所爲矣。不明真理之原。由於無常識。灌輸常識。教育家之責也。時不同則勢不同。去年行之而有效者。今年行之未必有效。或大失敗矣。甲地行之獲大勝利。而乙地行之。或致焦頭爛額矣。有常識之人。審時度勢。方法變化。應付無窮。扶助國家進行之舉動。無不適合於時勢。無不適合者。當然無不成功。而絀於常識者。每絀於方法。甲倡一法。千萬人和之。千萬地效之。以至千萬次。亦守之而不變。法固定而時勢常轉移。寧有幸乎。回教之勢力。當時大爲世界所懾服。以死守可蘭經之憲法。至於今而歐洲君士坦丁之寸土。亦岌岌不可保。欲吾國工商界之勢力。不如可蘭經之遺誤。又教育家之責任也。養成國民之判斷力。比較二字。所係甚巨。今之家畜。有馬有牛有鷄有鶩。何以不易牛馬而爲虎獅。易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鷄鶩而爲鴉雀。則當時國民。曾比較其利害而斷定之也。今之衣服。爲棉織。爲絲織。爲呢織。何以不用銅製。鐵製。石製。木製。則當時國民。曾比較其利害而判斷之也。有比較利害乃見。無比較而徒盲從。則見演獸戲者。畜虎。家庭亦畜一虎。見古之軍士。鐵甲。亦冶鐵爲衣。迨虎出柙而傷人。身不勝重壓而仆。猶不知盲從之害也。今之工商界。有所舉動。有時惑於趨合世界潮流之說。仿歐效美。惟恐不肖。歐美之所以有今日者。其準備之時期。遠者百年。近者數十載。初非一蹴而及也。以國勢與先進國相比較。自覺準備之不可少。不知比較。斯無準備。無準備。斯無成就。譬如見鄰家羣坐進餐。歡樂不可以狀。乃羣起效之。不知鄰家之所以有此歡樂者。其前買米買肉買酒買蔬買油鹽醬醋。削之浙之烹之和之。潔其桌。正其座。邀其朋。正有許多之準備。吾效之而無所準備。則坐以待成餓葶耳。遑云歡樂哉。無比較由於無常識。工商

教育叢稿第五種

界之教育。尤今日教育家。急宜注意者也。

工商界動矣。工商界之動。有時未入於軌也。動而未入於軌。則妨害世界。妨害國家。妨害社會。而直接妨害工商界。爲勢尤厲。平日工商界出其餘資。以供教育界之用。豈不曰。教育家能教導國民。培養國家元氣。故教育界之所需。吾儕不當吝惜。今工商界之需教導者甚殷。工商界之舉動。關於國家元氣者甚巨。而教育家對之漠然無動。將何以報工商界平日之期望乎。嗚呼。教育家其急起。

吾嘗謂施教育於已有職業之人。較之施教育於將來就職業之人。其效速而巨。蓋已有職業之人。在社會已有勢力。爲利爲害。影響皆足及於國家。受教育而富於常識。則所聞即可見諸實事。一經理受教育。則全肆改觀矣。一廠主受教育。則全廠進步矣。其效甚巨。若在學校教育學生。則今日之學生。非至五年十年後。不能占有社

會勢力。其效遲而小。且舊社會占有勢力之人。未受相當之教育。則今之學生。將來入社會時。每或爲所抑制。而不能有所作爲。或爲所同化。而失其固有之知能。故工商教育。較之學校教育。爲尤急尤重。教育家當細加考慮。急起直行。不則千辛萬苦。如厲刀背而求其刃利。烏可得乎。

民國九年稿

丁編 講演類

一 兩小時的訓練談

廷翰承貴會約。和諸君子研究訓練的問題。很是榮幸。廷翰對於訓練方面。雖有一點研究。有幾種著作。却是一知半解。沒有什麼獨到的地方。今天隨便談談。還望諸君子原諒。

訓練便是教育。舊時教育下面。分做教授管理訓練養護四件事。後來教育天天進

教育叢稿第五種

步。覺得訓練的效力很大。管理是近於法律的治標的判斷的。完全收不到陶冶學生根本上的結果。養護的方法也都靠着訓練。譬如耳沒有訓練。他聽得不明白。眼沒有訓練。他看得不清楚。所以把管理養護兩項都包括在訓練裏頭。或者稱他訓育。現在的教育學說。教育下面只分做教授訓育兩項。但是依吾想起來。教他寫字。是訓練他的手。他的眼。教他各種科學。是訓練他的腦筋。腦筋訓練到能設容受。能設分析。教授的東西。方纔可以應用。教授也不過是訓練的一部罷了。吾就武斷說。訓練以外便沒有教育。

訓練要分作好壞兩方面看。吾們聽見訓練兩個字。彷彿當他是很好的名詞。其實不是這樣。好的訓練。天然有好的結果。壞的訓練。也天然有壞的結果。譬如一個人做損害社會的事情。結果是吾們看得到的。但是仔細想想。他做到這樣壞的事情。

他當初一定受着過壞的訓練。小孩子聽見父母罵人。他也會罵了。小孩子罵人是結果。父母罵人。便是小孩子受着的訓練。這是簡單的例。也有人聽見千萬句的言語。看見幾千萬種的事實。碰見幾千萬的人。千回百折。經過幾十年的時候。方纔發現一個結果。彷彿像一塊石頭。經過無數的風霜雨雪。方纔顯出剝落的痕跡來。吾們知道這個理。吾們自己。得想到吾的一言一動。一立一坐。一舉一笑。寫一個字。穿一件衣。無論是有意是無意。只要學生看見聽見。沒有不發生訓練的效用。吾的言語舉動壞。學生便受着壞訓練。吾的言語舉動好。學生便受着好訓練。所以吾們和學生的關係。很重大而且很危險。

吾們對於學生。希望將來得到什麼結果。便當施行什麼訓練。那麼。現在吾們對於學生。應當施行那種訓練呢。吾們自己問自己。吾們究竟要養成那一種學生呢。吾

教育叢稿第五種

憑着個人的意見。提出三個條件來。

- (一) 體格健全。 (二) 頭腦清楚。 (三) 獨立精神。

這三個條件。初看像非常籠統。其實吾們訓練學生。最後目的。不過是要養成他「一個人」。但是這「一個人」却不是有了四肢五官便算得的。要真正有「一個人」的學力體魄。譬如水平綫上的人。當他是一百分。那個人的耳朵。聽說話不很清楚。辨別聲音。不能敏捷。那就減掉了五分。那個人的學識。還不殼到水平綫上。又減掉了五分。十分。那個人道德靠不住。或者不能獨立。容易受人家引誘做壞事。又減掉了十分。八分。所以從極精密的方面計算。現在的人。有的是二分之一的人。有的是三分之一的人。有的是七分之一。八分之一的人。能殼完全稱爲「一個人」的很少。吾們倘然依着這三個條件去訓練學生。能殼達到預定的目的。這班學生。個個成

了「一個人」成了「一個人」。人當做的事。都可以擔任做了。還有什麼不滿意呢。訓練要明白源頭。支支節節的做起來。越做越糊塗。離着源頭越遠。有人說。這三個條件做到。也不過是一個普通的人。人的國家。人的社會。斷不是一樣。怎麼可以不細細分別開來。這便是不明白訓練源頭的話。一個廚子。他師父教他。也不過是舉其大綱。斷不是教他炒過王瓜的。不會炒絲瓜。教他燒過鯽魚的。不會燒鯉魚。既然有了廚子的資格。自然什麼菜都會做。既然有了人的資格。自然人應當做的事都能做了。倘然說。訓練要細細分開。將來做甲種事的人。要有甲種訓練。做乙種事的人。要有乙種訓練。那麼。商業學校的功課。甲學生要做南貨店生意。便當施行南貨業的訓練。乙學生要做綢緞店生意。便當施行綢緞業的訓練。丙學生要做書坊生意。便當施行書坊業的訓練。五十個學生。要分五十個教室。這學校還能辦麼。這是

小事便從大的方面說。既然有了「一個人」的資格。做民主國的人也做得好。做君主國的人也做得好。從前德國是君主國。他的人到了美洲。做民主國的人也未必做不下去。英國是君主國。他的人到了美洲。做民主國的人也未必受着許多困難。再進一步說。華盛頓是美利堅合衆國第一任總統。他小的時候。有什麼人在他身上施行做總統的訓練呢。他的父母。他的師友。也不過施行養成「一個人」的訓練罷了。

吾們辦學的人。這十年來。也知道研究訓練了。但是看不到訓練的效果。吾想起來。大約有三種原因。第一是小學教師的能力薄弱。要人家體格健全。自己的體格先得健全。要人家頭腦清楚。自己的頭腦先得清楚。要人家有獨立精神。自己先得有獨立精神。這是一定不移的道理。吾們二三十歲的人。是很可憐的。從小沒有受

過適當的訓練。半路上憑着自己一點靈光。在黑暗裏扶牆摸壁。要找出一條光明的路來。無論如何。根本上究竟喫下大虧。現在對於學生方面。說得很高興的。什麼體格健全。什麼頭腦清楚。什麼獨立精神。自己想想。吾們小學教師。一千個人裏頭。究竟有幾分之幾。配得上這三個條件呢。可憐。很可憐。自己是一個瞎子。要把看的方法指導人家。真是辦不了的事。我就是一個多病的人。說起訓練第一個條件。便提出體格健全四個字。心裏頭慚愧不慚愧呢。所以我們小學教師。要研究訓練。對於自己。還得用十二分的苦功。好好修養起來。自己配得上這三個條件。方纔有施行這三個條件訓練的資格。第二種原因。是跟着第一種來的。自己頭腦不清楚。不管東南西北。跟着人家跑。跑得很喫力。自己也不知跑到了那裏。譬如聽見人家說。自治是訓練學生的一種方法。他便辦起自治會自治團。這也自治。那也自治。自

種五第稿叢育教

治的名目很多。並且發表他的成績。說道。本來學生的風紀很不好。管理很困難。現在有了這種自治機關。他們時常念着自治兩個字。不肯有不規則的行爲。受人家干涉。所以風紀也好了。管理也容易了。這幾句話。彷彿像真憑實據。理由很充足的。吾們用真正訓練的眼光看起來。便發生許多疑問。他們有了自治兩個字的拘束。方纔自治起來。倘然離開學校。到了沒有自治會的地方。他們能照舊自治麼。那個人不應當自治。要人自治。一定要立自治會。那麼。要人吃飯。一定要立一個吃飯會。要人穿衣。一定要立一個穿衣會。要人小便大便。一定要立一個小便會大便會。這不是笑話麼。人人應當吃飯穿衣小便大便。所以這幾種事。不必立什麼會。人人應當自治。爲什麼要特別立起一個會來呢。吾們要訓練學生能設自治。像他能設吃飯穿衣一樣。一個機關。幾條章程。完全是機械的束縛。訓練的真義。斷不是這樣。

的。又如聽見人家說。共和國的教育。要灌輸法律知識。要習練集會選舉的形式。便印起選舉票。今天選級長。明天選學長。後天選自治會長。又立定幾百條的條文。什麼立法。什麼行政。什麼司法。彷彿是一個國家雛形。表面上是很好看的。吾們仔細想想。小學校的學生。識得多少字。這種繁密的條文。不要說中間包含的精義。他們不能了解。就是字面。恐怕也不能完全識得。要得到完全的效果。你想難不難呢。退一步說。算他能了解。能明白。這種知識。這種形式。是不是訓練的源頭。還是一個疑問。吾想頭腦清楚的人。既然有了「一個人」的資格。這種條文。這種形式。練習幾天。總得會了。何必費掉許多時間。現在各種議會的成績很壞。仔細考究起來。壞的原因。還是人格上問題。斷不是條文上形式上的問題。條文形式。都練熟了。人格不全。有什麼效果呢。所以吾們的訓練功夫。與其多用在條文上形式上。不如多用在

種五第稿叢育教

人格上。況且訓練的價值。本來比法律高上幾十倍幾百倍。學生有作惡的意思。在訓練上說。應當預備他消滅他。在法律上說。他沒有發見事實發見證據。不能算他的罪過。憑着法律治學校。教育的價值。完全消滅。法律本來爲中下等人着想。上等人看道德比法律還重。這一件事。法律上並不抵觸。道德上却說不過去。他也不肯做。拋却道德。只從法律上做。訓練的本旨。是否這樣。又如聽見人家說。訓練學生。要叫學生自動。他便叫學生亂動起來。受過好訓練的學生。靜也靜得是。動也動得是。沒有受過好訓練的學生。靜也靜得不對。動也動得不對。人是一種動物。當然要動。但是要他動。也得先有訓練。譬如一個小孩子。他的父母。那一個不望他能殼走路。呢。起初父母抱着他。叫他的脚。在抱的人手裏站着。後來扶着他在牀上走。過了幾。教他在地。上走。用索子牽住他的腰。用手攙着他的手。又過了幾時。教他跨門檻。

走樓梯。經過一步一步的訓練。小孩子方纔自己能走。倘然生下來的孩子。什麼都不管。便叫他自已走。一定要跌傷。或者竟跌死。教學生自動。和教小孩子走路一樣。沒有訓練純熟。總不要胡鬧。第三是不講原理。專講方法。有了手。纔能講究手的動作。有了眼。纔能講究眼的用處。專講方法不講原理的人。是沒有手要動。沒有眼要看。這十年裏頭。吾國教育界。費了十分的心思。收不到一二分的效果。就因為受着了專講方法的冤苦。原理明白了。無論做什麼事。左右逢源。不知不覺。隨時隨地。都是好訓練。用了許多方法。却沒有知道訓練的原理。無論如何。總是喫力不討好。因為訓練是活的。方法是死的。我對學生笑一笑。收着一種訓練的好效果。我對人家說。笑是一種方法。人家也笑了。有的笑得輕薄。有的笑得冷峭。學生受着他一笑。反感受許多不快。譬如唱戲的人。同樣唱一種戲。甲唱這一句幾個字。乙也唱這一

句幾個字。爲什麼聽的人感情完全不同呢。所以一件件舉出訓練的方法來。總覺得十分靠不住。還要在訓練的原理上面。痛下功夫纔是。

至於訓練上種種理論宜忌方法實驗。廷翰在貧民教育譚訓育談萬竹小學第一二三期雜誌和教育談話裏頭。說得很多。諸君子有暇的時候。隨便翻翻看看。一得之愚。也許有足供參考的地方。今天來不及細說了。

民國九年稿

二 小學教師自求進步法

▲與寶山教育界諸君商榷之言

四月五日。廷翰承寶山講演會之招。與全縣教育界諸君。商榷小學教育。歸後匆促成此。一得之愚。或足供研究者之參考。若云講演。則吾豈敢。

一 小學教師何以必求進步

國家之強弱。視教育之得失。小學教師。實占教育上重要位置。小學教師之不進步。即教育之不進步。亦即國家之不進步也。小學教師之進步與否。關係甚巨。諸君知之有素。廷翰今日所言。卑之無甚高論。教師不求進步之害。只就二方面說之。一方面害及兒童。一方面害及己身。教育學說。日新月異。教授訓育之方法。亦隨之變遷。而吾人向有之學識。至有限亦至陳舊。無論未習師範者。個人研究所得。不足應用。即畢業於師範。昔時所受之學說方法。行於今日。已大不適用。譬諸器物。昔時鑽木。何嘗非取火方法。迨有火石。鑽木之法。遂嫌其迂。火柴出。更無人用火石矣。刳木爲舟。何嘗非渡水之方法。迨有帆船。刳木之法。遂棄不用。汽船出。帆船又嫌其遲鈍矣。今世界日發明新學說新方法。猶器物之有火柴汽船也。吾人不加研究。教授訓育。尙墨守舊法。猶處今之世。取火仍鑽木。渡水仍刳木也。鑽木刳木。空費時間。墨守舊

教育叢稿第五種

法之教授訓育。阻礙兒童身心之發育。此所爲害及兒童者也。教育家之志願。不在金錢。然飽暖又安可置而不論。卽爲生計計。教育家欲達其教育之願。不於教育界占一位置。則如農失其田。工失其器。雖有佳種。無地可播。雖有絕藝。無物可成矣。吾不求進步。他人之進步。乃一日千里。已任事者。日夕研究。未任事者。所得之學說。方法。尤新於我。優勝劣敗。公理無可逃避。吾終處於劣敗。劣敗者失其位置。爲生計計。爲志願計。皆甚可危。此所謂害及己身者也。

二 自求進步之阻力

小學教師。知自求進步矣。自求進步。研究須有時間。購書須費金錢。小學教師。每週任課二十餘時。且或兼管理。或兼雜務。加以預備訂正之事。幾日無暇晷。雖欲研究。而時間實限之。此時間之阻力也。國家地方。無藏書樓。學校又以費絀。無購參考書。

之力。教師欲自求進步。勢必自購書。吾國印刷紙張。多取材於外國。書價乃奇昂。月薪所入。家庭事畜之資。個人交際之費。已苦支絀。安有餘力以購此昂價之書。於是心所欲購之書。皆以費絀而止。此金錢之阻力也。

三 破除阻力之方法

破除時間不敷之阻力。第一當定作事時間表。第二當利用暇時。廷翰初任事。卽任每週二十餘時之課。授課既畢。精力已疲。於是今日應預備者。俟諸明日。而明日應作之事。廢矣。應訂正之卷。堆積滿案。望而生畏。今日無須發出者。卽不肯動筆。明日之卷。又來。愈積愈多。百事不舉。土曜之夕。窮全夜之力爲之。卽苦失眠。平時則更無休息運動之可言矣。期年而病。病愈復任事。乃立定每日作事時間表。某時至某時。預備何課。某時至某時。訂正何卷。某時至某時。作何事。某時起。某時睡。某時休息。行

種五第稿叢育教

之匝月。效乃大著。三月之後。案無剩卷。明日應爲之事。前一夕皆預備完了。而每日仍得休息一時。運動一時。閱書二時。不得謂非定表之功也。利用暇時。爲廷翰夙所主張者。廷翰之意。以爲小學教師。當學校假日。宜將假後種種之事。趁暇預備。如每學期各科教程及課本中之生字典故。必須查檢者。以至唱歌手工習字圖畫之印刷。可預備者。悉預備之。視假日如授課之日。則授課之日。暇時較多。反無異於假日矣。若假日以逸樂爲主義。將可寶之光陰。輕輕放過。則授課之日。勞憊倍甚。假日之暇。暫授課日之暇。常暫逸則常勞。精神上甚不合算。勞時太勞。逸時太逸。勞逸不能平均。且有害於生理。爲小學教師者。苟能利用暇時。則平日之暇自多。何患無研究之時間乎。

破除金錢上之困難。第一法爲擇要研究。第二法爲共同購書。近來除一二有名之

書肆外坊間所出之書。名目佳者多。實際可供研究者少。廷翰初出校。喜購書。見報端有一書出版。觀其名目。似極有用者。購之。惟恐不速。購得而翻閱之。則內容大失所望。或且全書無可供研究。既而悔之。購書必親至書坊翻閱一過。見其內容確合我用。乃出資購之。所費較前爲少。而得益較多。故購書不宜太濫。購書之前。更須定一目的。吾今年將研究何項。當擇何種之書購之。兼收並蓄。錢必不敷。吾人姑再退一步想。一年之中。吾人只有數元之餘。可供購書之用。則只購關於教育之雜誌。雜誌按月出版。吾人月出數角之費。所得之書。亦足供研究之用。購雜誌之外。更有餘資。再購他種書籍。至資盡而止。計無便於此者。年來購書之趨勢。多喜滑稽小說之作。而關於研究教育之書。反嫌其枯燥無味。不名一錢。此在常人猶不可。況吾人身處於教育界者乎。共同購書之法。利於教員衆多之校。吾校教員十二人。今年擬每

種五第稿叢育教

人定一雜誌。置於一處。輪閱之先後。則排定甲乙。如某雜誌到。爲甲所定。則甲先閱。閱畢交之乙。乙交之丙。某雜誌爲壬所定。則壬先閱。閱畢交之癸。癸交之甲。全體閱竟。貯於書架。俟其人去職時。乃得攜去。此法每人費定一雜誌之錢。而得閱十二種雜誌。且所定之雜誌。將來仍爲己有。但人數較少之校。得益不如我校之多。然合二三人或四五人。共同購書。皆無不可。究比個人購書得益倍蓰也。

四 自求進步時之三要

自求進步時之三要。一曰意志。二曰願望。三曰毅力。吾人處於教育界。其意志如何。莫不曰求教育之進步而已。意志既定。當終身致力焉。乃有人曰。吾處於教育界。爲餬口也。今爲衣食計。不得不於教育界上占一位置。他日苟有機緣。所入優於教育界。而其事逸焉。則我舍而之他矣。教育界不過爲我暫時棲身之所。今日研究教育。

未必合於他日之用。於是研究之意淡。或且毫不研究矣。此種人謂之無意志。無教育意志之人。安可與談教育。每見同學少年。忽入政界。忽入軍界。忽入商界。迨政軍商各界。無事可爲。復退而尋教育生活者。輒欲向之哭。哭教育者無意志。而教育之前途。不可問也。無意志之人。其心本不在教育。安肯於教育上求進步。故吾謂欲求進步。必先有意志也。無意志由於無願望。吾處於教育界。亦曾自問其志願之如何乎。爲餬口計。百業皆可餬口。何必教育界。爲求樂計。小學教師至勞苦。國家地方。尙無優待教員之例。將來且有凍餒憂。更何必入教育界。所以入教育界者。爲教育關係國之命脈。吾人能使教育發達。對於國卽爲莫大之功臣。他日吾所教育之人才。嶄然露頭角。功業斐然。吾始拈髭一笑曰。老夫與有力焉。其樂爲何如。卽以現在論。人家有一二子女。卽珍如拱璧。膝前談話。視爲無上之快樂。吾則聚多數兒童於一

種五第稿叢育教

堂。吾視之若子弟。人亦視我若父母。精神之愉快爲何如乎。明夫此則有願望。有願望則有希冀。有希冀則有規畫。有規畫又安肯不自求進步乎。故吾謂欲求進步。必先有願望也。毅力所以抵制挫折者也。無論爲何事。其進步恆成曲綫。求進步而不遇險阻。不遭困難。未之有也。研究教育樂趣彌永。困苦亦隨之而生。或吾所研究者。確有實效。而不爲時論所容。或他人忌我之進步。而妄加謗毀。施行之方法。或屢爲之而不見效。研究之事實。或事倍而功半。故淺人之論教育家。每謂其自討苦吃。無毅力者處此。一遭挫折。卽委靡不振。從此更無進步之可期。葛來而曰。毅力者。精神強固者之根本性也。殷曼生曰。世界歷史所載種種偉大之事業。無一非毅力之成功。故吾人欲求進步。尤不可無毅力也。

五 自求進步法之初步

世界學者。窮年矻矻。莫不爲自求進步。其法豈廷翰所能舉。今日廷翰所言。係指定小學教師。廷翰亦小學教師也。亦正欲自求進步者也。自求進步之方法。又安能舉。登高必自卑。行遠必自邇。茲姑言其初步。

一多翻字典。吾人幼時讀書。其實太不講究。音多未正。一弊也。知其義而不知其音。二弊也。所知之義。未必確爲其字之真義。三弊也。有此三弊。教授時乃慄慄恐懼。治標之法。惟有翻字典。不但不知其音義者當查。卽知其音義而略有疑竇者亦當查。卽我久定其字爲某音。其字爲某義者。亦不妨擇其較生之字查之。查之不已。向之以爲是者。必有十之二三爲訛。訛者正之。進步矣。若音有未正。強以爲知。義有未安。妄以臆度。則自欺欺人。教師之良心。不可問矣。若更有暇時。講求小學。推求字之源流。則字典中之不可恃者。又得賴以校正。其益尤巨。

教育叢稿第五種

二多閱雜誌。小學教師。時錢兩窘。不能多購書籍。近來雜誌頗發達。關於教育者。關於科學者。日見其多。吾人爲補充知識計。多閱雜誌。亦一簡法。一則取其價廉。二則按期出版。隨時披閱。卷帙無多。不如他書之難於卒業。三則新流行之學說。新發明之事物。要者略備。雖所得無多。而切於實用者不少。

三思索方法。方法用盡。教師之大弊也。無論爲教授。爲訓育。方法常宜預備充足。方法多則應付無窮。甲法失效。則進以乙法。乙法有所偏。則調和以丙法。久而久之。方法日多。困難之來。可以立時解決。此老練之教師所以可貴也。爲小學教師者。決不可全效他人已行之方法。以他人所行之方法。有時不合於吾校也。更不可墨守己所慣用之方法。以己所慣用之方法。有時而失其效也。教授之前思索之。今日之課。有何種新方法可以試行。訓育之前思索之。今日之事。有何種新方法可以採用。

每有以思索甲方法。而觸類旁通。得乙丙無數方法者。其樂無窮。小學教師所不可不知也。

四研究談話 合多數同志於一室而為研究之談話。如今日之講演會者。交換知識之良法也。學校之中。能常聚全體職員。共同研究。所得亦正非淺鮮。但廷翰之意。以為正式之研究。不如隨便之談話。小學教師課後之精神。勢難十分飽滿。若排列兀坐。起立發表。呆板且勞苦。勞苦則厭其久。每至全場不肯發言。冀會事之早了。其心中以為發表意見。例須加以研究。研究費時。已不勝其苦。且取人之憎。不如無說。正式會每不得良好之結果者。蓋以此也。若課餘之暇。晚膳之後。聚職員於一室。隨便談話。無儀式。無拘束。彼此言其困難。表其心得。無異平常之談話。則身心上無特殊之勞苦。不知不覺之間。知識已於是交換。廷翰試行之而大有效。諸君明達。以為

教育叢稿第五種

何如。若慮談話之時。喧叫。嘵嘵。秩序大亂。則教育家之程度。不可問矣。

五。隨時訪問。書曰。好問則裕。問與學相輔而行者也。小學教師之問。有時且重要於學。課本中有農產物之教材。吾知不若老農之審也。課本中有商品之教材。吾知不若商人之審也。吾當問諸農商矣。他如交際之儀式。修身作法中應授之。應用文件。國文中應授之。儀式文件。邑異而鄉不同焉。又安可不隨時訪問。以求合於兒童將來之應用。人知之而我不知。我當問焉。所謂就有道而正也。我知之而或遺其一。部爲他人所知。愚者千慮。必有一得。吾亦當問之。所謂以多問於寡。以能問於不能也。詢於芻蕘。察及邇言。問之道也。

六。參觀質疑。互相參觀。亦交換知識之一道也。然參觀之後。不細加考察。而貿然評判其優劣。斷不能得實益。各校各有目的。各有方法。或隨地制宜。或因材施教。我

見其優者。思仿行焉。彼有此優點。初行必有許多困難。中途必有許多經過。最後乃有如此結果。我不問之。歸而仿行。彼困難之如何破除。經過之如何處置。效果之如何取得。我不知也。盲人瞎馬。無前轍之可尋。勞力多而成功少。或且無效果之可期。若於參觀之後。晤其校之辦事人。審問而明辨焉。則彼所行之方法。我皆知之。循之而行。謬誤少而收效速矣。我以為劣者。彼或有種種之歷史。乃致於此。或且別有用意。故施行此特別之法。我若不加詢問。遽以為此劣點也。人既遭此不名譽之評判。而彼之慘淡經營。幾經挫折而研究得此者。我熟視之若無睹。他日我亦遇同樣之困難。則無從解決矣。故每次參觀後。必請求會晤其校之辦事人。將吾心中所定之優點劣點有可疑者。必細細質問。不厭其詳。則參觀所得之益。較之看罷授課。遽爾興辭者。倍蓰或什伯矣。

種五第稿叢育教

七補習學科。小學校之科目至簡單。小學教師。理當悉能擔任。但今日師範學校之組織。尙未達於完善。畢業於師範者。對各種學科。未必絲毫無缺。未畢業於師範者。更無論矣。小學級任之制。各地皆已試行。教育費不能充裕。鄉僻之地。或至一級只延一教師。一校只延一教師。若小學教師不能勝任全級全校之課。則校費因之而糜。故補習學科爲至要之事。校中既有各科之課。必有各科之教員。此教員之所短者。卽彼教員之所長。短者補習於長者。互相爲師。互相授受。不出戶庭。進步已一日千里。若人數較少之校。則多看書。多訪問。亦終有尺寸之進。十五年前。吾國不聞有唱歌也。某先生自日本回。設唱歌傳習所於滬上。滬之小學教師。趨之若鶩。鬚髮半白之人。亦張其缺齒之口。握拳而呼字。鼓掌而記拍。老輩熱心。今不可復見矣。吾輩次求進步之人。曷弗效之。

八多作統計。研究有得。付諸施行。施行之而效果若何。不可不加意計算。甲法行之有效。乙法亦行之有效。何去何從。至難決定。是貴有統計焉。甲法經過幾多困難。學生之得其益者。占百分之幾。收效之時期爲若干日。記之。乙法經過幾多困難。學生之得其益者。占百分之幾。收效之時期爲若干日。亦記之。記之則有比較。有比較。則知所擇矣。試行一新學說。一新方法。亦當作統計。統計之則害少而利多者可行。害多而利少者可廢。不然。任意妄行。其效果之如何。不得而知也。教師之對於學生。如醫生之對於病人。方劑亂投。生殺付諸天命而已。

六 自求進步時應注意之點

小學教師。當自求進步之時。有時以熱心過度。求效過速之故。利不見而害已至。推究其原。約有三弊焉。一曰盲從。聞人之說。見人之善。不加辨別。貿然仿行。實則此法

教育叢稿第五種

利於城市而不利鄉邨。吾鄉邨之學校。不宜仿行此法。利於優等生而不利於低能兒。吾今爲低能兒設法。又無須乎此也。不必行不可行而吾行之。兒童受其害矣。故聞新學說之發現。新方法之流行。必先細加考察。其法其說。究宜行於何地及何種學校。吾校所處之地位。所收之學生。果適宜於行此法否。擇其適宜者行之。不適宜者屏之。辨別之功夫。固不可少也。二曰臆度。聞人發表一方法。提倡一主義。不細察其內容。遽以爲大約如是。卽以吾之所論大約如是者。施行之。閉門造車。出而合轍。斷無是理。冒一極合教育原理之名。施行無數背於教育原理之事。背道而馳。非徒無益。而又害之。故方法儘可仿行。主義儘可崇拜。而其內容。尤必先細細研究也。三曰自是。讀書於私塾者。未嘗不能識字也。然平心論之。其法實未合。若私塾教員。存一自是之心。必以爲來學者。我教之識字。果識字矣。人謂我私塾之不良。彼自拘執。

已見耳。小學之教授。向用講演式。學生亦能文。亦知科學。亦升級。亦畢業。未嘗無效也。然今之論者。謂常用啟發式。最善用新啟發式。若向用講演式者。存一自是之心。必以爲我行之數十年。亦著有適當之成績。奈何紛紛擾擾。見異思遷耶。此皆所謂自是也。自是則是己而非人。人有勝於我者。我終以爲不如我也。深閉固拒。安能有兼收並蓄之益乎。故自是臆度盲從。爲自求進步時之三障礙。吾人不可不加以注意也。

民國四年稿

三 小學校國文科讀法之研究

▲與上海教育界諸君商榷之言

一 緒論

上海教育會。有講演會之設。集全邑教育界。富有學識經驗者。晤於一堂。會長以延

種五第稿叢育教

翰爲本會會員。令有所貢獻。且指定以小學國文讀法。與諸君相研究。廷翰少失學。國文不識門徑。無根柢之可言。任事以來。授國文之時。亦甚鮮。一知半解。恐無補於高明。非苟爲謙實。無所心得也。綴法已由楊君講演。書法已由吳君講演。今日廷翰所言。只限於讀法一部。鼓唇妄說。就正於有道之心。至切。若云講演。則非廷翰所敢當。

吾人研究小學校國文科讀法。先當閉目一思。吾人教授讀法之目的。究竟何在。教育部公布小學校教則第三條曰。國文要旨。在使兒童學習普通語言文字。養成發表思想之能力。兼以啟發其智德。又曰。初等小學校。首宜正其發音。使知簡單文字之讀法。書法作法。漸授以日用之文章。並使練習語言。又曰。高等小學校。首宜依前項教授。漸及普通文之讀法。書法作法。並使練習語言。觀乎此。則知小學教授國文

讀法所抱之目的凡四項。曰學習文字。曰練習語言。曰養成發表思想之能力。曰啟發其智德。吾人即本此四項以研究。教則之所未備者。姑俟諸異日。

二 教授時主義之研究

教授之主義。已不適用於今日者。可勿論。今日吾人所當研究之主義。凡三。曰直觀主義。曰自習主義。曰實用主義。

直觀主義。法重實物。教授兒童之觀念。至不易正確。空講既嫌渺茫。即於圖中指示物之大小。亦無比例。兒童腦中所定為某物者。未必即為某物之真形。廷翰嘗授課於郝姓家。郝姓子年十一矣。久居滬上。不常出門。即出門亦未嘗至村野。授以牛字。書中固有牛之圖也。既而問之。牛體之大小若何。彼曰。等於兔耳。廷翰奇而窮究之。彼曰。課本圖中。牛與兔大小相若也。於是知實物教授。實為小學校至要之圖。願諸

種五第稿叢育教

君悉心研究之。然實物教授有兩難焉。一覓物。一定名。實物教授。自當有物。購物須費。貯物需室。室或易得。費則難籌矣。學校之可備掛圖標本者已無多。況廣儲各物乎。延翰之意。以爲苟有一室可容一櫥。教師隨地隨時。即可採取各物以實之。如升斗秤尺等器。價不甚昂。而用繁者。出費購之。其他竹頭木屑布角絲頭金廚瓷器。遇有機會。可以採取。不盡需費。如上文所說之牛。則或購其一角置校中。授牛字時。示以角。以角比例其全體。當不致謂等於兔矣。故欲行直觀主義。當先備一貯教具之室。物皆有名。吾未必皆知之。或知其全體之名。而不知其局部之名。譬如一桌。木之直者何名。橫者何名。鬪筍之處何名。教授時。兒童舉以相問。吾能詳悉以告之否。譬如一衣。領之諸部何名。袖之諸部何名。胸背部又何名。吾已盡知其名否。已知其名者。能舉其字否。若授課之前。漫不加意。迨攜物入室。兒童起立質問。始加思索。不但

空費時間。且露竭蹶之態。若思索久而不能得其字。教師之信用。由是失矣。故欲行直觀主義。尤宜預備充足。而於定名上加以注意也。

自習主義。提倡使兒童自動者也。教師授之。兒童知之。兒童終處於被動地位。世界何處無學問。人之一生。何可不求學問。教師常使兒童被動。漸失其自動之力。至其極。則兒童離師跬步。不得師之灌注。卽不知有所學有所問。且聞於人者。忘之速。得於已者。憶之久。於是。有自習主義。以救其弊。自習主義者。多令學生自動。使兒童對於其所習之課。於教師未授之前。先加一番推索之功。既授之後。復進求其未盡之意義。教師不過指示門徑。糾正謬誤而已。無論作何事業。自動者主人。被動者臧獲。自習主義。所以使國民有主人之資格者也。願諸君竭力研究之。惟小學校讀法科。欲採用自習主義。年級略高者。須令自備辭書。吾國通用之辭書。向用康熙字典。康

種五第稿叢育教

熙字典之鉛印本。價之廉者亦半元。各書肆之新字典。已出版者無多。卽出版之後。其價亦不能廉於康熙字典。而字彙之類。又嫌過於簡略。今日吾國之小學生。欲令其人出半元。各購一康熙字典。恐非家庭之所願。故欲行自習主義之前。第一當求得廉價之字典。有字典矣。而字典所載音意繁多。如一好字。字典曰呼皓切。美也。善也。相善也。又呼到切。愛而不釋也。兒童查得此字。究竟應作何音。應定何義。非姿質聰敏富於辨別力之人。意思至易混亂。混亂兒童之意思。非法也。故欲行自習主義。第二當防兒童意思之混亂。檢查辭書。其利在能自動。其害在易生倚賴心。吾人遇事之不易問不易得者。記之彌堅。恒歷久而不忘。蓋恐一忘之後。終身無更得之機會也。若問之易知。索之易得者。每忽之而不憶。以爲求之易得。忘無害也。兒童初得辭書。視爲無上之寶。音義之不知者。可一檢而得。或發生一種倚賴心。遇有新授之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生字或新義。心中以賴有字典可查。不加以充分之注意。於是旋得旋忘。反大受辭書之累。以欲行自習主義。第三當防兒童之有倚賴心。學生自動。教師似逸而實勞。平時苟無訓練功夫。驟欲行自習主義。於是翻書之聲。質問之聲。几板之聲。談話之聲。雜然並作。教室且如茶肆。故欲行自習主義。第四當防秩序之混亂。欲防秩序混亂之弊。事前宜加以訓練。欲防生倚賴心之弊。當鍛練其意志。欲防意思混亂之弊。當養成其辨別力。欲用辭典。當訪求廉價之辭書。

實用主義。風行一時。世界學者。對於其所學。莫不求實用。故學者之研究。學校之教育。舍實用外。更無他主義之可言。乃吾國自興學以來。小學所授之國文。或失之高遠。或失之空泛。議論則下筆千言。實用則不能作一信。其他生活必須之文件。研究之者更鮮。識者憂之。乃提倡實用主義。學校之教育。至於不知實用。必待人之大聲

種五第稿叢育教

疾呼。始能加以注意。亦可憐矣。爲取社會之信用。爲謀學生之將來。實用主義。不可廢也。願諸君乘時研究之。實用主義之國文讀法。最注意於應用文件。書信也。便條也。明信片也。簽條也。以及契據之類。皆當授之。皆當令學生習之。但崇拜實用主義。過於熱心之人。每致誤會。以爲小學國文。舍文件外。不必更有所注意。於是讀法科之教授。全力注意於文件。研究者於此。有一疑問焉。寫信件契據之類。文理未通之人。果能合式否。全力注意於文件。兒童之文理。果能賴以通順否。如其不可。則注重文件之前提。仍在於文理清順。欲求文理清順。而適於實用。當多作記事記物之文。論說文則爲用殊少也。記事記物。能條達清楚。再授以文件之格式。如有身憊而加以衣服。至易事也。否則冠履悉備。首足不具。面目如是。精神全非。恐非提倡實用主義者所許。故多作記事記物之文。爲國文科施行實用主義之根本問題。今學生習

應用文件。先當求文件之格式。吾儕爲小學教師者。對於種種文件之格式。果已熟諳之乎。已未熟諳而驟以授人。必多謬誤。吾嘗見一教師將授室。且柬請客。柬中不用陰歷。但書陽歷某月某日。而陽歷二字特小。柬面之簽條。書某某先生。長不及全條之半。矮且扁。此種文字。本無律定之格式。但習慣成自然。其式與習用者異。便不合於社會之心理。注重應用文件。一部分亦爲取社會之信用計。習文件而背於社會心理。未收實用主義之效也。至如契據等件格式。更不如簽柬之簡單。以意爲之。必多謬誤。故欲行實用主義。搜集材料。不可不求其完備。當地所行用隨時可搜集者。卽搜集而貯藏之。或竟發表於揭示場。令學生有所摹仿。不易搜集者。則取材於坊間出版之所謂某某須知某某指南某某寶鑑等書。中有疑問。更可質於當地之老於其事者。否則學非所用。事倍功半。吾以爲適於實用者。終不能實用。故搜集材

種五第稿叢育教

料爲國文科施行實用主義之先決問題。提倡實用主義者亦曾提出目的。謂實用主義當顧及道德方面。但施行實用主義之校。實用二字常懸於學生心目之間。偶一疎忽。則矯枉過正。學生全力向實用二字進行。其他方面不加注意。於是對於家庭。父母之能以知識貲財付與者。兒童之心理。以爲此父母適於實用也。吾從而父母之。若父母貧不能舉炊。鄙陋不足與言學者。兒童之心理。以爲此父母不適於實用也。不適於實用之父母。吾烏得而父母之。推而至於社會國家。莫不如是。道德之墮落。尙可問乎。欲行實用主義者。不顧及提倡者所揭出之目的。置道德於不顧。則實用主義之害。不可救矣。故顧及道德。爲國文科施行實用主義之防弊問題。道德能顧及。材料能搜集。記事記物之文能多作。實用主義之利乃見。

三 讀法之界說如何

讀法二字。沿用日本名詞。凡國文科中之講復習（包還講與默書）諷誦。皆包於讀法之中。惟寫字歸之書法。聯字造句作文等。歸之綴法（綴法亦日本名詞吾國教育部公布小學校教則易爲作法以嫌與修身科作法相混今日所談仍用綴法之名）耳。或有拘於讀字習用之義。以讀法爲專指攤書朗誦而言。誤矣。夫倍文曰諷。以聲節之曰誦。倍同背。謂不開讀也。近於今之所謂背。誦則非直背文。又爲吟詠。以聲節之。近於今之所謂讀。若讀之本義。則抽繹其義蘊。至於無窮之謂也。太史公作史記曰。余讀高祖功臣曰。太史公讀秦楚之際。皆謂抽繹其義以作表也。諷誦亦爲讀。如禮言讀。昭讀書左傳言公讀其書皆是也。由此觀之。諷誦亦可云讀。而讀之義不止於諷誦。諷誦止得其文辭。讀乃得其義蘊。故以讀法爲專指朗誦者。非而以讀法爲包含講復習諷誦諸項者。義亦未盡安適。但習用已久。今尙未得有更適當

之名詞。姑沿用之。以便於研究耳。

四 講之研究

國文讀法科。教師之講。實占教授之重要部分。講有式焉。所謂教式是也。教式不一。種茲擇其常見者研究之。十餘年前。吾國初辦小學。小學教師。多用講演式。講演式者。以注入爲主義。入教室後。口如懸河。滔滔不斷。將課中應授之字。應知之義。一一講之。教室中。只有教師之聲。學生未嘗有開口之機會。教師之優者。態度活潑。聲音洪朗。見者咸嘖嘖稱羨。以爲此教師之精神。非常人所及。教師亦沾沾自喜。以爲盡教授之能事矣。今則小學教授。無用講演式者。用之則衆以爲迂舊。有害於兒童之身心。蓋講演式有四弊焉。一不許自動。只使兒童聽。不使兒童思索。不使兒童啓口。尚何自動之可言。二限制思想。教師講。學生聽。聽之惟恐不明。耳官乃勞甚。教師書。

學生識識之惟恐或忘。目亦大苦。耳目互用。兒童之腦力。已恐不支。更有何暇攢索他事。故有限制思想之弊。三教員勞苦。教師入堂即講。講畢出堂。口未停講。指未停畫。每日一二時猶可。三四小時後。涎盡成沫。鮮有不力竭聲嘶者。小學教師。每日例須授課四五時。體鳥能支。故小學校用講演式。教師費盡力。學生受盡害。俗所謂喫力不討好者也。四秩序易亂。教師致全力於講演。已極勞瘁。學生之動作姿勢。遂致無暇注意。無暇矯正。不注意。不矯正。教室之秩序。安能不亂。此四弊之外。更有一事。足供吾人研究者。小學教師授課時。其聲音之高度。究竟以何者為適宜。用講演式者。向以聲音宏朗為滿意。吾嘗思之。聲音低而模糊。固有害。過於宏朗。亦未必無弊。蓋感覺教育之訓練。耳官以能辨別極低微之聲音為目的。故蒙氏有辨聲之器。日本小學體操教師。有以輕移其足。代表種種之口令者。若教師日以宏大之聲音感

教育叢稿第五種

觸之。兒童之聽覺。必致不能細密。廷翰之意。以爲小學教師之授課。平常可用談話。風聲清而和。卽學生多者。亦只須略爲提高。至全級生徒。能聞其聲而止。狂呼亂喊。甚無謂也。講演不可用。於是有啓發式焉。啓發式爲裴斯脫洛齊所倡。海爾巴德又從而擴張之。定爲階段式。世界行之以爲便。吾國教育家。至今猶認啓發式爲最新之方法。啓發式之教授。甚注重問答。課中應授之字。應授之義。教師不卽講明。今學生自解。解之合者。教師卽因以爲教授。不合者。教師乃糾正之。使漸趨於自動。然非謂能問答卽爲啓發式也。答在學生方面。教師無從預備。問則教師之事。問時有數點極應注意。(一)宜適於兒童之力。明知其不能答者。決不可問之。優等生始能答者。決不可問之。劣等生。(二)避決定問題。問學生曰。布者棉所成乎。則學生惟答曰。唯唯。或曰。否。否。問學生曰。人動物乎。植物乎。則學生惟擇其一而答之。思想旣爲束

縛。且有倖中之患。(三)宜避儀式問題。問學生曰。黑板爲木與何物所造成。何字地位。已現出可充之文字矣。(四)問題簡潔。如曰人穿之衣。何物造成。人穿二字可刪。如曰可以寫字之筆。如何造成。可以寫字四字衍。豈有不可寫字之筆耶。何必多此閒文。(五)問題勿含二以上之條件。如曰春與夏何義。生徒易迷惘。不如分作春何義。夏何義兩問。(六)問題之詞宜平易。用生徒不習聞之辭。使之費解。足妨礙教授之進步。(七)問題中勿含多義。如問曰學校中有何人。則學生可答曰校長。亦可答曰教員。亦可答曰學生。亦可答曰校役。究以何者爲適當。不能指定。徒亂生徒之思想。(八)發問時宜注意於全級生。若指定一生發問。他生必不肯注意。精神散漫。爲害無窮。教授時能注意於上述之八點。則時間不空費。而啓發式乃收效於問答矣。然今世之學者。以爲啓發式未能使學生極端處於自動地位。教師問。學生乃答。教

教育叢稿第五種

師指導。學生乃遵行。有時仍處於被動地位。而反爲形式所拘。於是又有所謂新啓發式出焉。新啓發式者。喚起兒童自發的動機。欲破除階段之形式。而採用活動主義者也。較啓發式又進一層矣。吾友顧君樹森。有新開發教授法之作。載於中華教育界第四卷第一期。諸君可取而研究之。頭緒較清。不似余言之略也。

五 復習之研究

吾之所謂復習者。只指默書與還講而言。諷誦當於下章論之。默書約可分爲五種。(一)黑板默。令少數之學生。將教員提出之生字。分默於黑板。既可省訂正之勞。又可使全級兒童。共同糾正其謬誤。但教師能力薄弱者。行此法時。每不能引起全級學生之注意力。而精神易致散漫。(二)全默。將全課之書。照原文默出。此法學校常用之。而廷翰頗嫌其費時。默書者。不過欲兒童知字之寫法。若兒童已熟習之字。更

令默寫。空費時間。而無異於背書矣。故此法不宜常用。(二)摘默。摘出課中之生字。或兒童易致誤認之字。令生徒默之。所謂暗寫法也。既不費時。訂正之勞。亦較省於全默。此法似可多用。(四)聯絡默。將兒童已識之字。已讀之句。於各課中任意摘出。聯絡成句。或成篇段。令學生默寫。可助綴法。(五)比較默。將兒童已識之字。已讀之句。擇其字形之相似。或句法之互異者。令左右並寫。以比較之。字形之相似者。似熟與熟。原與厚之類是也。句法之互異者。如父命我入校。與我之入校。從父命也之類是也。上舉五法。各有利。亦各有弊。不可專用一法。教師當量其時地之宜。擇其一法用之。而隨時變更焉。還講之時。第一當注意學生之語法。發言時之聲音腔調態度。有不當者。宜時加以糾正。廷翰嘗擬有講法十則。今舉其要者。一曰字講。令學生逐字解其義。字義固不患不明瞭。而語氣瑣碎不完。有時妨害兒童之話法。二曰義講。

種五第稿叢育教

不拘定字面。令學生講解課中之意義。如談話然。不許爲字句之關係。語氣稍涉於瑣碎。此法可輔助兒童之話法。而囫圇吞棗。學生有時知其全課之義。而不知每字之義。三曰摘講。課中之字句。教師確知兒童必能講解者。不復令其講解。只提出較難之字句問之。但語氣之關於上下文者。宜特加注意。四曰聯續講。甲生無論講至何處。驟令停止。更指乙生接續講之。則一生講時。全級兒童不敢不聽。五曰推理講。如課有遇熱則漲。遇冷則縮之句。令學生各舉一例以證之。此法可發展其思想。六曰實物講。課中講寒暑表。講時卽授學生以寒暑表一。令指其各部而講之。此法可鞏固兒童之知識。上舉六法。教師亦應參酌時地。擇善而從。斷不能常用一法也。

六 讀之研究

吾之所謂讀者。指誦讀也。讀之名詞。沿用已久。故仍用之。世分讀法爲三種。一曰機

械讀法。見文字而讀之。琅琅上口。教師必求其整齊。故固定一法。使學生習之。或則一字一頓。或數字一頓。首句之讀法。應作何腔。末句之讀法。應作何調。教師皆爲預定之。於是學生之讀書。如唱歌有一定之拍子。如諷經成惡劣之腔調。與兒童之語法。至有妨礙。蓋人之發言。斷無一定之規則。幾字必作一頓。首尾必作何腔調也。二曰審美讀法。讀時抑揚頓挫。音節鏗鏘。頗足暢發作者之感情。然小學校之程度。非至較高之年級。又無需乎此也。三曰論理讀法。一字一語。讀時之聲音態度。皆與談話時無異。隨字而變其音。隨句而易其節。教師不爲預定方法。只令其熟味課中之意義。此句之義。談話時如何話法。讀書時即當如何讀法。讀法與話法。漸相聯絡。將來兒童言語。決不致期期艾艾。取人之憎。故機械讀法可偶用之。以求其整齊。審美讀法可偶用之。以增其興味。惟論理讀法。小學校可常用之。

七 背之研究

種五第稿叢育教

背者。諷之謂也。或謂其易傷兒童腦力。或謂其可使兒童記憶不忘。兩說各有理。廷翰嘗略加研究。強令之背。不如令其自然能背。全背尤不如選背。教師不授以何種方法。但令之曰。明日常背。兒童欲有以報師命。乃埋頭苦讀。又以求其能速背。乃作機械之強記。是無異於私塾之教授法也。教師能於講解時。注意其字句前後之聯絡。誦讀時。又施種種方法。使學生誦讀數遍之後。熟極而流。隨口背去。無異攤書而誦。腦力不傷。而記憶力強矣。此所謂強令之背。不如令其自然能背也。每課皆須背。兒童實太勞苦。課本之內容。有講習之已足。兒童無須熟習者。有必須永記不忘者。教師當加以選擇。預定何課當背。何課不必背。必須背者。乃注意輔導之。使其自然能背。故全背費時而傷腦。不如選背之爲愈也。選背而使之自然背。得背之益者也。

全背而使之強背。受背之害者也。

八 餘義

廷翰今日所與諸君商榷者。或舍其全體而舉其局部。或仍其名詞而以己意解釋之。求應用之心過切。不盡合於論理。百無一當。諸君明達。當能恕之。上海小學之發達。不可謂不速。而私塾亦尙日增無已。據近日之調查。知滬市南北新式之私塾。凡六百。舊式之私塾。且二千焉。此二千六百之私塾。果由何道以生存。社會之心理。不可不加以研究也。吾恒聞人言。學校學生之國文。年不如年。較之私塾。未必有特長。或且遜之。廷翰聞而悲焉。言者無罪。聞者足戒。吾人爲小學校國文教師者。盍撫心自問。對於所任之課。教授方法。果能適當乎。果能滿意乎。如其未也。則研究不容緩矣。嗚呼。深閉固拒。吾人自滿之弊。深。挽弱爲強。小學教師之任重。廷翰願與諸君共

種 五 第 稿 叢 育 教

雜文

進焉。

民國四年稿

教育叢稿第五種雜文終

我職務上的紀錄

李廷翰教育叢稿第六種

近來偶然寫幾篇文章。儘發表個人的意思。關於我所在的學校。記述很少。我的意思。以爲發表個人的意見。是個人負責。像我這種學識很薄弱的人。當然有許多不對的地方。說錯了。也只是個人的罪過。記述學校的事。大半是關係全體的責任比較的大一點。所以不敢隨便說話。但是來校參觀的同志。問我職務上經過事實的却很多。不免將零零碎碎的事。陸續寫出來。請海內外同志指教。

一 試驗學生的自覺心

萬竹乙種商業學校三年級。有二十個學生。本來的主任教員。因爲別有事。中途離校了。我爲他代了三個月課。這班學生。不久要畢業了。我心中以爲學生不能自覺

我職務上的紀錄

的。出校後危險得很。我授修身和公民教育時。竭力將自覺的理論和實例。講演了幾個星期。一方面又做了許多表。試驗他們。最近一回的試驗。可以寫出來。作為研究的資料。

表中第一格問的是（那二個人「限學校以內」可以為我的模範）

1 號答 13 8 （將二十個人學生變成 1 2 …… 2）的符號。一個符

號。代表一個學生。下文也是這樣）

2 號答 8 9

3 號答 8 9

4 號答 18 11

5 號答 18 12

種 六 第 稿 叢 育 教

6	號答	朱(是教員的姓)	8
7	號答	17	18
8	號答	17	18
9	號答	8	7
10	號答	8	11
11	號答	1	5
12	號答	朱	4
13	號答	8	4
14	號答	李之敏	朱之潔
15	號答	陳	朱
		李	

我職務上的紀錄

16 號答 李之敏 朱之正 4 之勤

17 號答 8 18

18 號答 5 14

19 號答 朱

20 號答 9 13

答數中舉8的八人。18的五人。4的三人。5 9 11 13 17的各二人。1 7 12 14的各一人。(學生方面)舉朱的七人。李的三人。陳的一人。(教員方面)試驗以前。教員的意見。以為得最多數的一定是17 18 二人。試驗的結果。舉8的最多。舉17的只有二人。仔細想來。8是歷任的級長。又做過萬竹商店的店長。能力確是有的。自己做功課。也很能勤奮的。不能說學生的觀察錯誤。不過17年紀很小。事實上沒

有許多顯明的成績。他們所以不注意了。吾時常對學生說。先生是半路受學校教育的。你們是從小受學校教育的。你們總得比先生強。況且國民後一代的。總得比前一代的強。你們斷不能存一個「我們不能好過先生」的念頭。一個先生。有一個先生的長處。同學也是如此。你們應當明白自己的短處。各人把先生同學的長處學起來。先生同學天然也有短處。你們心中要辨別得清楚。總要揀可以補救我短處的學。這班學生辦事很有些能力。因為辦商店的事。時間忙得很。美術方面不免欠缺一點。朱先生在美術方面是最講究的。從來沒有寫一個草率的字。改卷子也從來沒有塗抹一個字。劃一張很繁密的表。從來沒看見他有一個污點。學生舉他的有七個人。也算學生識得先生好處。我也問過學生。我的長處在什麼地方。我的短處在什麼地方。他們說。李先生腦子很靈。辦事很快。判

我職務上的紀錄

我職務上的紀錄

斷很速。只是美術方面不大講究。朱先生做的事。李先生不能做的。恐怕很多。我聽見了。歡喜得了不得。這次舉我的三個人。二個提出了一個敏字。15他本是很滯鈍的。可見他們心中。覺得我的長處。除了敏字以外。便沒有了。知師莫若弟。這句話真不錯的。其餘所舉的大約多。揀可以補救自己短處的人。說出不能算他錯誤。只是舉7與14的人。教員方面。至今沒有猜著他的用意。

表中第二格問的是（甚麼是我的長處）

- 1 號答性直。友過常規。勸之。不敢廢學。
- 2 號答。有記憶心。
- 3 號答。每逢有趣味。或有利益之事。極有恒心。
- 4 號答。扶助他人之不足。

種 六 第 稿 叢 育 教

5 號答 爲事疾速

6 號答 作事迅速 嗜書 好藝術

7 號答 管理工匠

8 號答 遇事先期做成不待至做事之日

9 號答 富有研究

10 號答 值日時我能盡職

11 號答 有責任心

12 號答 不吸煙不賭博肯專心

13 號答 謹慎

14 號答 吾爲值日生及練習各課盡我良心爲之

15 號答 不○污○

16 號答 治○人○

17 號答 清○潔○

18 號答 算○術○

19 號答 書○法○

20 號答 遇○有○趣○味○者○我○有○恒○心○

各人所答的話有。符號的是教師認為準確的滿意的。有。符號的也認他發於良心的話。有一符號的是誤會了問題的意思。未加。的。便是不認他為準確。吾揀有。符號的也說出幾個證據來。1 同 5 是弟兄。1 今年十八歲了。是淮陰人。他父親在淮陰辦一個繩武學校。1 在繩武高等科已畢業了。他父親因為

5 在萬竹讀書。學校裏他來過好幾次。同幾位同事談話很投機。他便說。繩武的功課恐怕沒有完全。要送 1 到萬竹來。和 5 一同念書。並且願從商業科一年級。重新讀起。他對於教育是很有研究的。很明白的。吾們勸他直入中學。他說。我知道的。我願意如此。便送 1 到萬竹來。1 的爲人很像一個老學究。天天鑽在書本子裏。後來強迫他運動。踢幾踢球。也是很外行的。他說。不敢廢學。吾們當然可以承認。同學的有了過失。他便侃侃而談。彷彿同師長教訓學生父兄。教訓子弟似的。吾們也聽見了好幾次。他說。友過當規勸之。吾們也可以承認他的。有的時候。人家觸犯了他。他怒氣勃發。來告訴教員。差不多有不共戴天的神氣。吾們聽了他的話。平心靜氣。將理由分判清楚了。告訴他。他也明白是一樁小事。不必大驚小怪。便歡然的去了。這也可以算他性直的證據。4 說。扶助他人之不足。4 是浙

我職務上的紀錄

江鄆縣人。今年十四歲。性很靜。不喜歡多說話。但是他同人家合做一件事。他從不計較。誰多做。誰少做。萬竹商店裏的事。一科有三三個人。他一個人做得了的。從不讓與別人。或者告訴指導員。8所說的。也是實話。商店每逢星期日要點貨。輪着他的時候。他在星期六課後。便清清楚楚的點起來。所以他做事。總覺比他人從容一點。11說的有責任心。這個人資質不很好。却肯勤慎做事。他管商店裏的賬。缺了一個錢。斷不肯罷休。有時到上燈的時候。吾們勸他回去。他總要弄清楚。了纔肯走。其餘13的謹慎。15的不污。17的清潔。也多有事實可證明的。

表中第三格問的時(甚麼是我的短處)

1 號答 未嘗納友之諫 不喜運動 喜自專 粗率

2 號答 遇事皆不起勁

種 六 第 稿 叢 育 教

3 號答 每•逢•悶•悶•不•樂•之•時•作•事•無•恒•心•

4 號答 敷•衍•了•事•

5 號答 污•穢•

6 號答 剛•愎• 無•刺•激•性•

7 號答 不•能•學•醫•生•

8 號答 有•人•罵•我•永•記•不•忘•

9 號答 熱•度•五•分•鐘•

10 號答 作•文• 英•文• 算•術•

11 號答 無•恒•心•

12 號答 有•始•無•終•之•態•

我職務上的紀錄

我職務上的紀錄

13 號答 作事頗遲。

14 號答 作文 英文 筆算

15 號答 無恒心。

16 號答 性慢。

17 號答 英文 國文 體操

18 號答 體操

19 號答 知行不合。

20 號答 遇無趣味者我無恒心。

答語旁邊的符號意思和上文一樣。△的符號實係謙抑的話。並不準確。吾們收齊了各人所填的表。將第二第三兩格的答語細細對照。不能說學生無自知之

明。但是他們說的短處。現在距離畢業的時期。已近得很。恐怕不能完全矯正。這是吾們從前教育的失敗。因為這張表。也使得吾們有許多覺悟。
第四格問的是（生平最服膺的是那兩句話）

1 號答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

2 號答 自覺。

3 號答 卡。匿。奇。富。蘭。克。林。之。言。

4 號答 作事不可驕。遇事不可以為易。亦不可以為難。

5 號答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遇事不以為難。亦不以為易。

6 號答 5 號勸余改過之言。

7 號答 勿失信用。

種 六 第 稿 叢 育 教

我職務上的紀錄

8 號答 勤○以○早○起○爲○第○一○步○ 遇○事○卽○當○探○索○其○原○因○
9 號答 有○志○者○事○竟○成○

10 號答 父○母○師○長○之○言○

11 號答 李○師○所○講○「公○民○教○育」之○言○

12 號答 不○吸○煙○不○飲○酒○不○賭○博○始○可○努○力○前○進○

13 號答 獨○立○自○尊○

14 號答 父○母○師○長○良○友○之○言○

15 號答 求○人○不○如○求○己○ 惟○勤○者○能○生○活○

16 號答 李○師○之○訓○詞○

17 號答 勤○

18 號答 自覺。爲事不以爲難。亦不以爲易。

19 號答 母道人之短。母說己之長。

20 號答 李師所說之言

答語旁邊的符號。意思和上文一樣。遇事不以爲易。亦不以爲難。兩句話。是卡匿奇傳中的。他們新讀這篇文章。居然有 4 5 18 三個人。摘出這句話來。他們對於所讀的書。也算有一點別擇的能力。2 18 兩個人都說出自覺兩個字。這班學生。受着自覺的益處的不少。比較的計算。2 18 兩個人。還沒有什麼大關係。3 號完全是自覺二字救他的。他今年十七歲了。在十四五歲的時候。沾染社會的惡習很深。他的父親做珠寶生意。一天到晚在外邊。沒有工夫去管他。他遇見許多朋友。都是遊戲場的巡閱使。城隍廟茶館裏的老主顧。他十天總有五六天不到。

我職務上的紀錄

校。有時上半天在學校裏念書。下半年又隨着他朋友去游玩了。裝束也不像是個學生。吾們學校裏的同事。爲着他商議了好幾次。後來決定特別的訓練他。天天同他談話。用種種積極的方法激勵他。不知不覺。他便逐漸醒悟了。到今年暑假。已完全是個好學生了。辦商店的事。算他最熱心。最有條理。5號說的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兩句話。中間也有一段歷史。因爲6號是江寧人。他的父親是江寧小學校的校長。他以爲江寧的小學。沒有上海好。便送他到上海來。住在他的伯父家裏。他的伯父。住在跑馬廳附近。是做醫生的。當然沒有工夫去約束他。跑馬廳左右的鄰居。有許多小孩子。同他一塊兒頑耍。他的習氣。便有些壞了。5號今年十三歲。6號却比他大一歲。5號的品學。6號是信仰他的。十三歲的孩子。他覺得人家信仰我。我總得使他有利益。天天把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兩句話。婉婉

曲曲的勸導。6號。6號果然拋掉他的舊朋友。同5號非常親熱。吾問過6號。6號便原原本本的告訴我。8號說的遇事卽當探索其原因。他當了好幾任商店的店長。遇着困難的事。他便把困難的原因。辨別得清楚。扶助指導員分頭解決。商店方面。吾們認定他盡力最多。這一次商業實習分數。他占了一百分。從前是沒有過的。9號說的有志者事竟成。他是崇明人。父母都去世。現在寄養在姑丈家裏。他又是心高氣傲的人。覺得什麼都不如人家。時常抑鬱不樂。譬如教員出一個我之家庭。或我家庭之樂趣的文題。他總要灑幾點傷心淚的。後來吾們時常將天之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的話頭。並引出幾個從艱難困苦中奮鬥出來的成功家的事跡。告訴他。他的意志。漸漸有些變遷。現在他說出這句話。或者已從悲觀變成希望了。11號說的公民教育。前年江蘇省教育會

我職務上的記錄

附設小學教育研究會中。發起編輯公民教育的教材。我也擔任了一部分。後來小學教育研究會中。因為教材沒有搜集得完備。便沒有出版。我今年把舊稿從新整理一遍。當作課本。教授這班學生。中間分作國家職業經濟節儉四大綱。節目却不少。自己做的。自己教授。便覺較坊本略好些。15號說的求人不如求己。中間也有一段歷史。有一年開學的時候。他的兄長給他四枚不能通用的銀幣。叫他來繳學費。學校當然退還他。他曉得了氣的了不得。同事因為這件事。不免有些閒話。他便想做生息。自己養活自己。有兩個月沒有到學校裏來。後來他來了。問他中間經過的情形。他至今不肯說。去年夏天有一個別校的學生。帶了五十圓鈔幣一張股票。到女校裏找他的叔母。匆匆忙忙。將鈔幣遺失在路上。恰巧他喫完午飯。到校裏來。拾得了。便交給教員。教員叫他點明數目的時候。遺失的

人也來問訊。便還了他。他的叔母寄了一封信謝18號。18號同級的學生知道了這件事。要求我獎勵他。我問他們。拾得他人的物。應當還給他人麼。他們說應當的。我問他們。還人家一個錢和還人家五十元。有分別麼。他們說一樣是應當的。沒有什麼分別。我說做應當的事。便說不到獎勵。難道學生做應當的事。便算一件特別的德行麼。我很器重18號。但獎勵的問題。是不合理的。他們去了。從此待遇18號。很是親切。不像從前多閒話了。或者18號心裏。以為這件事。可以恢復他名譽。所以說出求人不如求己的話來。19號最喜歡說話。爲了多說話。時常與同學衝突。他說毋道人之短。毋說己之長。或者他自己知道短處。有改過的念頭。10 14 16 20 四個人。他題目沒有理會得清楚。他的話。便不能合問的人意思了。第五格問的是（你自己想照你的性情。你的家況。明年預備幹什麼事）

我職務上的記錄

我職務上的記錄

1 號答 我明年入民立中學讀書一則增進吾之英文二則可紹介高深學問至故鄉使淮陰人士不致以偏僻而鄙陋

2 號答 予往民立中學肄業蓋為將來之生活計也

3 號答 祖父年老非博微利不足以供養故擬習商但祖父之意尙須繼續讀書數年

4 號答 余已報名入交易所職員養成所聽講將來之生活或即出於是途

5 號答 余入南洋中學將來擬留學美國從事工業

6 號答 余擬入甲種商業學校或入南京鍾英中學或入民立中學將來擬考電報局

7 號答 余明年至漢口蛋廠營業

8 號答 余擬入租界教會設立之學校後以考其內容與我意不合擬改入
民立中學矣

9 號答 姑母之意令我早營業至多再讀書一年

10 號答 至商務印書館習商

11 號答 余擬就業於電燈公司

12 號答 余父命余入民立中學

13 號答 余擬入南洋公學希望發明機械及物品

14 號答 日間就商夜間入英文夜館補習

15 號答 明年入商肆爲學徒

16 號答 余父年四十有九矣腦力不足欲我爲助故我明年將助父管理印

我職務上的紀錄

刷業

17 號答 兄意令我習商某紗廠之經理爲吾兄之熟人故擬卽入其紗廠習商

18 號答 予家長將來須令我留學於美國明年入南洋中學

19 號答 本思入陸軍中學今擬入南洋中學

20 號答 予父早逝依叔爲生明年決計習商

統計 1 2 3 5 6 8 12 13 18 19 十個人是升學的。4 7 9 10 11 14 15 16 17 20 十個人是習商的。習商的十個人細分別起來中間還有不是完全是商業的。吾們辦乙種商業學校的人得着這個統計不免有些厭惡。那十個升學的人爲什麼不進高等小學也混入乙種商業學校裏頭呢。乙種商業的畢業生有十之五能

升學。表面上豈不像家庭培植子弟的財力。還不致枯窘麼。其實仔細想去。並不如是。因為這一班的學生。是兩班國民科畢業生升上去的。最初的時候。也有五六十人。後來有家況不濟的。前前後後。等不到畢業便去學生意的。占上一大半。家庭能等着子弟在乙種商業畢業的。實在只有三分之一。還能說家庭培植子弟的財力是富裕麼。升學的十個人。當初進來的時候。他父母也並沒有畢業以後絕對不營商業的意思。他的心上。以為這孩子讀書。如果沒有希望。在這個學校裏畢業了。便讓他學生意。後來他覺得他的子弟。功課很好。很有升學的希望。又打定了升學的念頭了。

表中第六格問的是（你在這學校裏好幾年覺得這學校裏有什麼好處）

1 號答 （一）對於學生雖取放任主義而仍得收有條不紊之效（二）校中

我職務上的紀錄

有路不拾遺之風。(二)教員皆潔己奉公而勤於職務。

2 號答 (一)無規程約束學生而學生較有規程約束者為佳。(二)教員按時上課從來無教室中不見教員之事。(三)散課時學生雖多而無傾跌相撞之患。(四)學生聞叫聲「按指警笛」即排班雖無師長在旁亦無喧譁之聲。

3 號答 (一)學校無章程而能教員盡職學生互相親愛非易事也。

4 號缺

5 號答 (一)無章程而學生在校能謹守範圍。(二)教員無缺課。(三)地方尚清潔。

6 號答 (一)教授得法。(二)學費無多能使貧窮子弟入學。(三)非但教以

學校應有之知識兼教以家庭應有之智識更設商店使商業科生實地練習。

7 號答 (一) 四年來無論上何課不見有一時無教師上課者 (二) 管理學生不以種種規則 (三) 設成蹟架使學生皆有競爭向上之心

8 號答 (一) 管理時而嚴時而寬故能使學生不近下流 (二) 教師按時上課未嘗有荒廢光陰之時

9 號答 (一) 人數雖多而能各不相犯 (二) 師生之間性情相投者多 (三) 雖無規程而學生鮮越軌之舉

10 號答 (一) 無規則章程而能使學生和睦無喧嘩之事 (二) 教員品性和穆教書盡職 (三) 本校廁所清潔完美 (四) 課堂屋高窗多甚光明而通空

我職務上的紀錄

氣。

11 號答 (一)能受良師教育。(二)學費廉。多數貧苦子弟皆能入學。(三)各物布置整齊。

12 號答 (一)同學多而地址狹小。鮮有禍事。(二)各物布置之法。井井有條。國民科畢業生。插入其他高小學校。鮮有不取者。(三)無規則而秩序不亂。(四)功課認真。(五)一歲中教室中。從未有無教員上課者。

13 號答 (一)上課時教員罕有不到者。(二)教員各盡其天職。教導有方。(三)校中雖無章程。而其秩序仍井然也。

14 號答 (一)校無章程。反能使學生無過。且有秩序。(二)有校訓六字。師生盡依爲之。(三)教員各盡職務。(四)各級有成蹟架。

15 號答 (一) 教師請假各師互相代課一無推諉故七年之中不見無師上課之時。

16 號答 (一) 各教職員極盡職又頗明學生心理故教育有方(二)校中管理不以政刑而講德理。

17 號答 (一) 校舍光綫充足處處衛生(二)教師溫良教授有方(三)學費低廉貧家子弟均得受教育(四)學生互相親愛互相勸助(五)學生均能自治(六)使學生得於商店實踐。

18 號答 (一) 各教員對於學生學業上頗爲嚴重故同學成績較他校爲佳(二)校長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三語爲宗旨(三)陳設整齊(四)教員鮮缺課之時。

我職務上的紀錄

19 號答 (一)各物佈置甚整潔。(二)上課無教員不到之時。(三)無規禁而秩序不亂。(四)功課雖淺而教授甚明。

20 號答 (一)師長品行端正甚愛學生。(二)設立商店使學生有商業上之確實知識。出校即可就業。

答語有○符號的。我認他爲能見其大有·符號的。大概是枝葉。雖然見得不錯。却並不是根本上的好處。每句一○的說得不切實。沒有證據。恐怕大半是門面話。有—符號的。偶然發見一件事。他們便認爲優點。學校裏沒有精細的統計。不能說出百分之幾。是像他們的話。他們答語中最多的是兩件事。一件是學校沒有規則。學生却能有秩序。這是我抱定的宗旨。我始終不認小學校裏邊。可以靠着規則條文收效的。一件是課堂裏邊。沒有一小時不見教師上課。萬竹男部

開辦到現在。算來也有八年半了。應上課的時候。從來沒有教室中不見教師的時候。我們幾個同事。有一個人病假或事假。旁的同事。總替他上課。15號所說的話。可以算得事實。其餘如學費低廉校舍光氣充足這幾件事。是教育行政機關的功德。我不能不代他們謝謝上海地方上一般辦事人。道不拾遺和畢業後可以插入他校較高學級的話。便是偶然發見的事。前學期有幾個國民科新畢業生。插入養正小學高等科一年級下學期了。有幾個商業科的新畢業生。到南洋中學。私立中學去。也有插入二年級下學期的。也有插入一年級下學期的。他們便以為成蹟好了。其實學校裏。現在沒有精確的統計。不能算數的。道不拾遺。上文所說15號的事。可算得他是一件證據。平常遺失物箱裏頭。差不多天天有銀錢物件放進去的。學生失落了東西。十件說有九件在遺失物箱裏頭找着。不過

也有找不着的時候。這道不拾遺四個字，便有點兒當不起。校訓六個字，14號說師生多照他做。其實我心裏頭，以為校訓是沒有用的。（另有一篇文章詳細的說他理由）萬竹男校裏已經找不出校訓的形式了。統計他們答語的結果，總算糊塗的少，明白的多。

表中第七格問的是（你在這學校裏好幾年覺得這學校裏有甚麼壞處不必忌諱儘管說）

1 號答（一）廁所二處地位不當臭氣薰蒸夏日尤甚（二）校園石級高而無用（三）飯堂狹小（四）商業科課堂地位不佳授課時市聲盈耳足以淆聽。

2 號答（一）學生多而操場過小（二）西廁所逼近課堂臭氣四溢（三）本

級。課。堂。之。離。外。木。匠。設。有。一。廁。(四)商。業。課。堂。散。課。時。每。不。能。聞。鈴。聲。

3 號答 (一)本校運動器具太少同學無練習之機會(二)操場不能踢足球同學甚不滿意

4 號缺

5 號答 (一)地方狹小(二)運動遊戲之物品太少(三)有某級少數學生沿途食物校外道德失教

6 號答 (一)某教員聲音太低(二)地方小(三)運動品少

7 號答 (一)操場小(二)運動器具不多(三)本級教室離搖鈴處過遠時常不聞鈴聲

8 號答 (一)人多而地方小(二)運動器械太少(三)衛生不甚注意(四)

我職務上的紀錄

我職務上的紀錄

設於繁盛之處易使學生分心

9 號答 (一) 少運動器械 (二) 各級無聯絡之機關 (三) 缺少圖畫 (四) 一年級生人數太多

10 號答 (一) 操場應用器具不完備 (二) 操場小 (三) 學生多而房屋少

11 號答 (一) 操場小而無運動器具 (二) 有學校園而不能常入游玩

12 號答 (一) 場小 (二) 少運動器具 (三) 校門外短牆下大小便者不絕有

害衛生 (四) 本級教室外有糞桶上課時臭不可言 (五) 小便處近廚房殊不適當 (六) 校址在熱鬧處上課時同學聞路上有聲輒易分心 (七) 教員室書架不能整齊

13 號答 (一) 地方狹小 (二) 運動及遊戲物品不多 (三) 學生沿途食物

- 14 號答 (一)操場本小添築房屋後更小(二)缺乏運動器械不許踢足球(三)各級未一律用竹簾(四)有校園而不許常入
- 15 號答 (一)操場過狹器具太少不足供學生之游玩
- 16 號答 (一)地方小運動器具不多(二)課程缺歷史地理理科三項
- 17 號答 (一)校舍不敷來學之人不能多收(二)校園不常開放(三)閱書閱報等會各級分立致書籍甚少
- 18 號答 (一)缺少史地諸科升學者有妨礙(二)操場過小而運動器械又少(三)膳堂之布置桌椅等件太不美觀
- 19 號答 (一)人衆而操場狹灰沙又多不合衛生(二)無運動器具(三)午膳之菜不能清潔(四)教員室中書架時有塵垢

我職務上的紀錄

20 號答 (一) 操場太小。(二) 運動器械缺乏。

答語有○符號的是認他見得真切。有●符號的是和校外有關係的事情。有△符號的是說教員和辦事人的壞處。他們說操場狹小運動器具太少的最多。這兩件事。學校對於學生。確是萬分抱歉的。萬竹開辦的時候。有人主張劃出兩畝地供給校用。以爲一個小學校。有兩畝地。也就殼了。又有幾個人。拼命的爭。爭到六畝多地。當時有人說。一個學校有六畝多地。中間可以劃出一個花園來。在那時。人人心中。以爲這個校地。大而無當了。建築校舍。預備收五百學生。心中總以爲招不到的。到後來學生一年多一年。教室不殼。便把兒童休息場和旁的地。都建築了教室。照教育原理。學生數和操場的面積。是正比例。萬竹學生越多。場地越小。到現在小得不成話了。地方小。學生散步也不殼。還輪得到運動器械麼。

我們辦事人。前年也請求縣教育會。發出問題。徵求地狹人稠的運動方法。後來也沒有什麼效果。但是看了他們的答語。我們辦事人和地方行政機關。應當有一種覺悟。學生要求活動的地位。是很急切的。吾們不同他想法。是妨礙學生體育的。妨礙學生體育。不是罪人麼。操場灰沙多。我們前年也製過一輛灑水車。後來嫌他呆笨。非有十個學生推不動。便由學生分任灑水的事。學生遊戲的時候。嫌場地小。灑水的時候。却嫌他大了。天氣乾燥的日子。學生前一課灑的水。後一課早乾燥了。灰塵又飛滿窗戶了。現在想改良這輛笨重的車。使他輕便些。還沒有成功。他們說的飯堂狹小。商業課堂太近廁所。地位不當。其實學校裏頭。再沒有旁的地方。可以使他們舒服一點的。廁所從開辦到現在。已經改革了五次。還是不好。今年派定四年級的學生。專管灑滅臭藥水的事。臭氣總算少得多了。

我職務上的紀錄

有的說。校址在熱鬧之處。容易使學生分心。也是實在的事。商業科教室。是後來添造的一面沿街。一面窗外隔一塊空地。也是街。救火車走過。噹噹的鐘聲。在窗外響起來。還有什麼迎神賽會。什麼大出喪。人聲樂聲。接續幾十分鐘不斷。說吾們的學生訓練得好。這種事分不着他們的心。是沒有的事。窗外空地上。木匠在那裏做工。擺着一個坑缸。臭氣蒸發起來。商業科教室。適當其衝。校門外牆邊。走路和鄰居的人。隨意洩溺。也妨礙學校的衛生。學校裏想了許多法子。總沒有效果。後來請警察方面想法子。警察方面也弄不好。有一天。省長說要到校裏來。那天早上。有許多警察。帶了清道夫來。收拾得很清楚。過了幾天。又不管了。南面的窗。陽光太利害。所以各教室多備窗簾。簾是洋布做的。今年有幾個教室。舊簾不能用了。學生提議要做國貨。便改用了竹簾。有幾個舊簾沒有壞。照舊用着。他

們不知道學校裏的財力。所以有人說。爲什麼不盡用國貨呢。學校園的地方很小。地上都是花草。有五十個學生進去。便站不下。花草必定踐踏得不像樣子。倘若五六百個學生。隨便可以進去。那更不得了。所以開放時間。是有限制的。學校裏有一個園。他們不能逞意的游玩。覺得不滿意。也是應當的了。有人說園中石級高而無用。當時因爲有許多石條。橫七豎八。拋在操場上。沒有人來收拾。廢物利用。便造了一個有階級的石臺。陳設花木。本來沒什麼大意思。

膳堂桌椅不美觀。菜不佳。這是設備上的缺點。吾們可以關照廚子。趕緊想法。學生沿途食物的事。吾們研究了好幾年。因爲家屬早晨起得遲。來不及替學生備餐。或者天忽然下雨。他們沒帶雨具。不能回去用午膳。便有沿途購食的。第一次通告家屬。叫他們早上替學生備餐。沒有效果。第二次通告家屬。許學生購了食。

我職務上的紀錄

物到學校裏喫。許他途中購。不許他在途中喫。後來總覺得不十分好。便商請萬竹商店開辦食品部。早晚兩時。許學生在校購用食物。每人以二十個錢爲限。天雨不能回家用午膳的。特別許其在校購食。家屬能替學生備餐的。請他寫信來。便不許他在校中購食。防他濫喫。半年以來。學生在途購食的。其實少了許多了。各級沒有聯絡機關。閱書會閱報會不能統合。各級歸各級辦。書少得很。這也因爲學校裏地方小。實在想不出一間半間的屋子來供給他們用。現在想用各級交換的辦法來試驗。或者能彌補這個缺憾。一年級學生太多的話。吾們也知道。的。其實國民科各教室的學生。嫌多的很多。不單是一年級。春秋始業的時候。招考學生。缺額七八十個。報名的總有五六百個。勉強收了一百個。其餘的學生不能再收了。家屬恨得很。有的痛罵一番。悻悻然去了。這還是爽快的。有的苦苦哀

求。說出很可憐的話。弄得辦事人哭也不好。笑也不好。仔細想來。現在說強迫教育的人很多。吾們平許他進校。豈不是強迫不教育麼。況且他們家屬。一樣是地方上的人民。一樣盡納稅的義務。爲什麼有幾個不許他享受子弟入學的權利呢。學校因爲這個原因。多收一個好一個。每級的學生。天然太多了。現在是沒有法子的事。

他們說辦事人的壞處。只三件事。恐怕他們還有些客氣。吾們很望他們多說幾樁事。他們說得少。吾們很失望。聲音太低。這一件事。說的人雖然很少。吾們也得研究一下子。缺少歷史地理理科三項。升學的很不方便。其實學校裏科學談話的課程裏面。也包含這三項。不過材料太少。乙種商業。本來不是預備升學的。這句話不成問題。教室書架不整齊。各項課卷堆積得多。手工和作文簿子擺在一

種六第稿叢育教

我職務上的紀錄

處。當然長長短短。但是吾們也得研究個法子。使他整齊些。
表中第八格問的是（甚麼是吾的大敵）

- 1 號答 治事時雜念橫生
- 2 號答 遇事輒作悲觀
- 3 號答 惰
- 4 號答 懶惰
- 5 號答 污穢
- 6 號答 無恆心
- 7 號答 煙酒賭
- 8 號答 惡習慣

種 六 第 稿 叢 育 教

9 號答 無恒心

10 號答 懶

11 號答 邪念

12 號答 怠惰

13 號答 遲滯

14 號答 忿

15 號答 邪念
邪行

16 號答 隨便

17 號答 懶

18 號答 不慎

我職務上的紀錄

19 號答 懈怠。

20 號答 膽小。

答語中○符號的認他能自知短處。有。符號的是客氣話。或者是籠統話。他們所說的總算大致不錯。

(二) 與萬竹商店實習生談話

萬竹商店。資本只有一百塊錢。股東多是校友。因為辦事上便利起見。董事會推我做總經理。做了好幾年。年年的紅利。總比官利多一點。這因為萬竹商店。除了紙張筆墨賬簿以外。絲毫沒有開支的緣故。並不是我的本領。股東方面。却滿意了。但是開設萬竹商店的命意。一小部分是營業。大部分是要使學生得到實習的機會。增進商業上的知識能力。所以己未年暑假後。我決意將店務完全交給學生辦理。

照萬竹商店服務試行規程。實習事務分爲三部六股。每四星期更換一次。

店長

(甲)門市部

學習股
營業股

(乙)推廣部

廣告股
調查股

(丙)總務部

典貨股
書記股
會計股

更換的時節。總經理也得召集各股長談話。我是當校長慣的。便照著校長與學生談話的樣子。預備向每股的股長說幾句話。恐怕條目太多。容易忘却。就寫在一本手簿上。現在錄下來。添上各條目下要說的話。請同志研究糾正。不在行的話。天然很多。

店長

我職務上的紀錄

我職務上的紀錄

你的職務說有事。各科部分任去了。說無事。隨便什麼事都要你留心。

勤勞是好品性。但是多做小的事。便沒有空做大的事了。你要先管大的事。小的事他們可以做。儘叫他們做「事必躬親」提綱挈領。這兩句話你做店長。還是注重後一句的要緊。

你的職務。不比他們是固定的。是瑣碎的。你要自己尋些事做。小小的一個店。天然也有許多缺點。增進固有的優點。消滅現在的缺點。是你的大責任。

到店。你要比他們早。離店。你要比他們遲。並且下一次門市的事情。你在上一次也。得豫備妥當。

萬竹商店。雖然是練習的地方。却要照著市上商店一樣辦。你是店長。能力知識。天然比各股實習生高些。他們有不周到的地方。你要原諒他。你想他們有你的能力。

知識。他們也做店長了。叫做做店長。本來因為他們有不周到的地方。所以要你指導他們。你萬不可存著「這事叫我辦很容易為甚麼他們辦不了呢」的念頭。

指導和督責的界限。要辨別得清楚。指導是「道之以德齊之以禮」。督責是「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沒有指導。儘督責人家。或者能怕你。斷不能服你。他們不服你。你到到底辦不了事。所以指導要多。督責要少。

四星期後。你的成績如何。你天然想要好一點。但是要好。全靠他們幫助你。你一人辦不了全店的事。你是知道的。所以你應得時常想。你是靠著他們做事的。不能說他們全靠著你。對於自己。要有責任心。對同事的人。要寬厚。要信任。

他們不得已。有請假的日子。你趕緊調排。使他們職務有人代理。因為責任心是人有的。他如果因為請假荒廢了店務。他心上是很難過的。

種六第稿叢育教

店長像一個天秤。支配職務。勞逸輕重。很要平勻。不要看見能做事的人。儘叫他做事。不能做事的人。拋在一邊。一點不叫他做。能做事的人。應該愛惜他的精神。精神用得過分。不但妨害他的健康。也容易使他厭倦。厭倦以後。能做事的人。便變作不能做事的人了。不能做事的人。應得慢慢的指導他。一天一天的磨練。使他成就一個能做事的人。看他不能做事。便不理他。豈不像看見生病的人。願意他死。不願意他吃藥麼。

你初接手第一個星期裏頭。或者有許多不懂的地力。你得虛心問問同事。自己懂就說懂。自己不懂就說不懂。光明正大。他們一定欽佩你。你要遮遮掩掩。不懂的強認著懂。不但他們看出你的虛僞。不敬重你。並且店務也糟了。你同各股長各股員。都是為萬竹商店出力辦事的人。沒有什麼大小。你們學生。天天罵官僚派。擺架子。

你若當了店長。不肯平心靜氣的問問同事。這架子比官僚還臭。

他們偶然有不愉快沒空的時候。或者預備功課沒有完。或者身上有點小病。你要原諒他。或者減少他的職務。或者你幫著他做。一則待人應當寬厚些。二則則使他們容易愉快。容易閒暇。不致有長久的時候。荒廢吾們店務。

當著面教訓人。最使人難受。同事有不到的地方。你萬不可當著衆人面前說他不好。你要在沒有人看見的時候。婉曲告訴他。或者告訴指導員。

「羞惡之心。人皆有之。」一個人的短處。普通人的心理。大都怕人知道。譬如甲生分數考不及格。乙生時常受教師訓誡。他辦事不當的時候。你若說甲。分數本來不及格。辦事當然是不能好的。說乙。先生教他不好。還能聽吾們的話麼。這種話使人置身無地。他恨你。比殺他的頭還兇。他還能盡心幫你做事麼。你的事情。當然要失敗。

教育叢稿 第六種

的。

食品部有破碎的東西。不能賣掉。你照例要分給衆人。譬如五個人分十八塊紀念餅。他們每人得了四塊。你就拿了兩塊。決不可他們每人分得三塊。你一個人拿了六塊。因爲你的責任。雖然比他們重。但是你旁的權利。也比他們大。這種小的地方。應當使他們便宜些。

上面說的話也很多了。總而言之。忠恕以誠待人。這六個字是帮你成功的。忌私好用手段。這六個字是催促你失敗的。

學習股

你們是一年級學生。因爲你們初入商業科。沒有在商店練習過。所以叫你們學習。明年後年。店裏事務。便要叫你們主持了。你們不要看輕學習兩字。將來做大實業。

家大富豪的根本。便在這學習時期裏頭。試行規程第三章。是你們的事情。開閉窗戶。啟閉櫥櫃。是你們的職務。所以你們要到得早。走得晚。普通商店的學徒。也是這個樣子。

因為有不懂的地方很多。所以要學習。上級職員告訴你們的話。就同上課時候先生教你教科書的効力一樣。要細心領會。「天下無難事。只怕用心人。」學習時代。全在用心這兩字上。

普通的商人。都是從學徒出身。有的一步步升上去。做了大夥計經理先生。有的終身做一個小夥計。雖然天資能力。也有關係。但是學習時用心不用心。却是他將來的生死關頭。

灑掃拂拭。也是你們的事情。「掃地要掃壁角。」「揩檯要揩四角。」這兩句話並不是

說壁角四角以外。不要揩掃。是說隨便什麼地方。要照顧周到。掃地的時候。要灑些水。少灑了。灰塵要飛起。多灑了。地板又嫌潮濕。那麼一方尺的地。究竟應當灑多少水呢。這是沒有一定分量的。你們到處留心。自然能設恰好。無論什麼事。都是如此。掃地不過舉一個例罷了。

清理賬桌的時候。無論什麼東西。不要胡亂移動地方。因為管賬的人。什麼東西在什麼地方。用慣的了。你胡亂移動他。他要東西的時候。一時找不著。便要荒廢時間。耽誤職務。

折包的時候。有包紙。有繩索。要整理好。安放好。因為吾們把物件賣出去的時候。這種東西。都有用處。缺了這個東西。便做不成買賣。西洋人說。沒有釘。便忘釘了馬蹄。鐵。忘釘了馬蹄。鐵。馬駕著車跑。因為走不動。連車翻掉。車上的砲。便不能運到前敵。

前敵打了敗仗。國家險些兒滅亡。誰知道國家滅亡。爲了一個釘呢。所以小的物件。也不可不留心著。

向棧房取貨。送貨交與主顧。第一要檢點清楚。重的物件。年幼的氣力不設。年長的應當幫助他。股長支配運送時。也要注意到這一點。

晚市畢。整理貨物。這時候是你們認識商品明白價目的好機會。不要錯過。其餘關於營業的事情。吾立刻要告訴營業股。你們在旁邊聽一回。便明白了。

營業股

全店營業。內部分着許多人布置。表面上對於主顧。却完全是營業股的事。對於主顧方法無常。最要緊的一句話。是要和氣。外國人說。做生意的人。笑一笑。值六個金圓。中國人說。人無笑臉。休開店。都是教人和氣做生意的話。但是笑也有各

種六第稿叢育教

種笑法。冷笑是厭惡人家的表示。浮笑是狎侮人家的表示。這種笑恐妨把主顧笑完了。將來生意清淡。還得哭呢。

主顧不體諒吾們。買一件東西。揀了又揀。換了又換。到底買了一件很便宜的東西。或者一件東西都不買。吾們心裏。便容易有厭惡他的念頭。一不小心。臉上露出不高興的樣子。嘴裏說出使人不舒服的話。主顧看見了聽見了。他當然不高興。下次他便在外邊買了。主顧的大小。是看不準的。今天買上一角錢的東西。也許將來他要買幾百塊幾千塊錢的。他買一角錢的東西的時候。吾們看不起他。將來幾百塊幾千塊錢的生意。便送到別家去了。所以商業上競爭的時候。甲方面聽見乙方面看不起主顧。是最歡迎的。是最快意的。你們知道麼。

一個人在精神不好的時候。臉色容易發怒。說話容易不檢點。你們初開學的時候。

生意最忙。這個要一方硯。那一個要一塊石板。一個早市。也能做五六千的生意。吾也曉得你們忙極了。煩極了。但是這個時候。你們應當留心。因為一班學生。最多的有七八十個。一個人買不到東西。到外邊去買。其餘的人。也許見向吾們店裏買東西的很不舒服。隨着他到別處去買了。吾們沒有留心一個人。便把全班的生意都攆出去。還了得麼。平時一天到晚。做了生意讀書。讀了書又做生意。到四點以後做晚市。那時節。精神很吃苦了。你們也得留意。因為精神不好的時候。容易發怒。容易得罪人。

前一市收市的時候。應將後一市的事預備好。那樣貨物缺了。向棧房裏取好。鉛筆發票複寫簿。殼用不殼用。也得看一看。預備好了。再去做旁的事。省得後一市開市的時候。找那樣東西不見。用這樣東西不殼。主願立在櫃檯外邊。看你忙得鴉飛雀

種 六 第 稿 叢 育 教

亂。還像甚麼樣子。

生意清淡的時候。坐的立的。還照着生意忙的樣子。倘然隨便說話。隨便行走。等主顧到了。再奔上去。也是不好看的。

股長到了店。看見售貨員人數不足。或者請假。或者遲到。便當將表上候補人員看清。趕緊招呼他來。却不可隨路亂叫。

結賬時候。多一個錢也不對。少一個錢也不對。不能爲他數目小。隨便過去。因爲往往爲了一個錢二個錢的緣故。軋出數目很大的錯誤來。大銀圓鈔票。容易收入。不通用的。銀圓要細細檢視。鈔票也要辨別他簽字之人對不對。什麼票。什麼人簽字。能寫成一表。黏在桌子旁邊更好。

以上是對於售貨員方面的話。吾再把現在普通商店營業不合法的地方說出來。

作個榜樣。

應對主顧的方法。大約可以分五步。(一)主顧來了。還沒有說出甚麼東西的時候。做生意人的言語態度。要誠實不欺。使他相信。(二)取出貨物以後。要說明這貨物有多少優點。詳細告訴他。指點他看。但是不能隨意造出一個優點來哄他。(三)彼此有相信的意思。主顧覺得這店內的貨物。必能合我的用。店中也覺得這主顧。確能銷我的貨。(四)使主顧覺得這貨與他十分相宜。有愛不忍釋的意思。非得這貨不可。(五)須使主顧立刻成交。不要失了機會。這五步。我以為最簡明的方法。但是吾們看見幾家老牌子的店。夥計從來沒有好臉色好說話對待主顧。像債戶一樣。靠不住的店家。夥計的態度。又浮滑得很。對於第一步的方法。便完全相反了。取出貨來。置在櫃上。嘴裏不說話。眼睛看着主顧。彷彿催主顧說話的樣子。換了兩三次。

我職務上的紀錄

貨便露出討厭臉色。說話也不自然了。對於第二步方法。又完全相反。主顧看見夥計這樣的對待他。心中時常恐懼。怕這店內的貨不合用。夥計看輕主顧。以為這個人生意不大。將來未必有什麼交易。這一會交易成不成也隨他便。對於第三步方法。又完全相反。夥計不肯詳細說明優點。主顧也不曉得這貨有什麼好處。主顧以為可買可不買。夥計以為可賣可不賣。與第四步方法。又完全相反。貨物合了主顧的意。夥計也不想使主顧便利的法子。立時成交。彷彿像我遷就他。他要疑心這貨靠不住。可以減少吾店價值的。與第五步方法。又完全相反。你們將來商界上去。斷不能照舊時不適當的方法做。現在練習的時候。便要留心。照着這五步方法做去。營業股內的陳飾員。責任也很重大。陳飾得好。主顧注意了。纔來買報紙的廣告。不是人人能殼看見的。窗飾是活廣告。人家跑過這個地方。我的陳飾。把他眼光吸住。

一樣一樣的看。合他意的東西。他便買去了。吾們平常出去的時候。不預備買什麼。走過商肆的窗。前眼光忽然看見了一件合意的東西。便買了來。東也買一件。西也買一樣。這都是他們的窗飾。能吸住吾們眼光的緣故。

陳飾的方法。外國是有專門家的。吾們說不到此。大約可分作五項說。(一)排列法。要有變化。方的長的圓的。層出不窮。什麼貨物。排成什麼花式。是很要用心研究的。(二)顏色的濃淡深淺。要配襯得法。同是一件東西。顏色配得好。便覺得格外鮮明。配得不好。便覺得黯淡無色。(三)走廊兩旁的灰塵。是很多的。陳設的窗口。灰塵要時常拂除。你們想。譬如西施的臉。塗了一層煤灰。還好看麼。陳舊的東西。人家看了。覺得不美觀。趕緊把他掉換。(三)玻璃要天天揩得清亮。用水洗的。不宜過分濕。因為不容易拭乾。水氣沾着的東西。很容易變色。玻璃沒有拭得好。面上有許多暈紋。

我職務上的紀錄

也是很難看的。拭窗的紙要堅韌。要吸水。倘然蓬鬆的紙布。他的纖維黏牢在玻璃面上。更不好看。(四)商品的旁邊。不妨加幾句說明。但字數要少。字體要好。將來同廣告股談話的時候。我再細細講。(五)窗中也可以用一二幅奇怪的畫。促人家注意。但是粗俗的東西。是討人厭的。

典貨股

你們的職務。最要緊的是進貨。驗貨。存貨。查貨。四件事。

本來銷行之貨快完了。要進貨。從未銷行的貨。據調查股的報告。或者出貨者送來貨樣。認為可以銷行的時候。也要進貨。

進貨是要看銷路的多少。本來銷行的貨。大約可以預算。用錢去買的。這個月內銷三件。我進了五件。這兩件的錢。便呆放着不生利。吾們這店。資本很小。呆放着不生

利的東西多。資本便不設用。倘若這兩件東西。永遠買不掉。更壞了。照着利息算。今天買進一件東西。值一塊錢。過了一個月。照一分利算。這東西的本錢。便變了一圓零一分了。二個月便變了一圓二分一釐了。賣出去的時候。還是照一塊錢的本錢算。暗中已蝕了本。用摺取貨的東西。多配了。過了好多日子不能退。這錢也呆放着不生利。所以進貨的時候。要用心估計一番。不能退換的東西。更要留心。從未銷行的貨。總得先配少數。試驗幾個月再說。營業股的人很熱心。倘然你們少進了貨。使他們不能做生意。多進了貨。使他們賺的餘利。被呆貨侵吞去了。商店還是要蝕本的。普通商店。有趁這一件東西價值特別便宜時候。多進一點的法子。但是吾們資本小。還說不到此。

驗貨的事。貨物到了。要照着發票或摺子點驗清楚。貨物少了。當然要向人家說話。

萬一貨物多了。也得退還人家。商業上的道德信用。你們要始終不忘記這四個字。貨物的件數對了。再要看他質料式樣顏色商標對不對。有一樣不符。或者吾們費了上等貨的價錢。進了次等貨。或者不配銷路。都要趕緊向他掉換。大件頭貨。中間有無損壞的地方。也得逐件看過。因為與成本有關係的。一百本白簿三塊錢。每本的本錢是三分。倘然內中有十本破的不賣錢。那九十本可以賣錢的。每本的本錢便變了三分六釐六毫了。所以要注意看清楚。

存貨少了要進貨。存貨多了。要設法賣掉他。或者陳列出來。或者設廉價部。貨呆放着。比較減價賣掉。賣掉總是便宜的。

查貨時。將一週之銷貨總額表。和每天賒賣現市的貿易總額表。須核對清楚。如其相符。是最好的事。如其多了。恐怕貨源簿上。有漏記的賬。銷貨總額表上。有漏收的

賬如其少了。恐怕流水簿上。有沒有記入各戶的賬。貿易總額上表。有錯誤的地方。也得查究清楚。

調查股

調查的事務。大致可分做二部。一部是關於買的。一部是關於賣的。

吾們商品的種類。應當時時增加。買客需要那一種東西。吾們要及時替他預備。也應當時時減少。這種貨過時了。買客久已不來買了。或者外面已有另一種東西。比吾們現在所備的好。那就要減去這種不適用不便宜的商品。

但是店中要曉得那種應減。那種應增。全靠着調查股的報告。商店是船。調查股是舵。舵錯了方向。船就要擱淺。因為店中進了許多賣不掉東西。存本累得很重。生意却清淡異常。如何會賺錢呢。

關於買的一方面。要打聽吾們店中需要的商品。那家批發的價錢便宜。價錢比較便宜。貨色是否一樣。只問價。不問貨。也要吃虧的。去年學校裏要配玻璃。吾派三年級生調查玻璃的價錢。最貴的每方尺一角三分半。最便宜的九分。吾們看他貨樣。九分的也很適用。使用了九分的。倘然不費一番調查的工夫。用了一角三分半的。便吃虧了三分之一。進貨的時候。吾進的貨價貴。別家進的貨價賤。吾們不賺錢賣。給主顧。還要說吾們店裏價貴。情願到外邊去買咧。

同時忽然有許多同樣的物品。發見在同學手裏。却不是吾們店裏買的。吾們便曉得已經失却機會。生意被人家做去了。但是不可灰心。還要細細調查他的來歷價值。趕緊預備。供給第二排主顧的需求。

走在路上。偶然見他家商店中。陳列新式物品。便要仔細調查。第一步考察他。吾們

商店可以賣嗎。可以買嗎。再做第二步。打聽他的出處價值。趕緊報告店中。或者看他家商店中。忽然將某種貨物特別廉價。也要留心考察他。倘然吾們店中。也有這樣東西。便要考察他廉價的原因。倘然爲賣不掉的緣故。便趕緊報告店中。設法賣出。

同學買了店中的東西。適用不適用。滿意不滿意。也要仔細調查。倘然發見價目不符的時候。我買一分二釐。別家買一分。便要報告店中。核算成本。照成本算來。也可以賣一分。便賣一分。成本在一分以上。照一分賣。不穀本。便要調查他們爲甚麼可以賤賣的原因。調查的結果。也許得到吾們可以賤賣的結果。

金價銀價洋價錢價。天天憑着報告。調查明白。知照營業股。叫他們核算。如其進貨時用銀。賣出時收錢。那麼銀貴錢賤的時候。吾們得加價。錢貴銀賤的時候。吾們得

我職務上的記錄

減價。否則當加不加。店中吃虧。當減不減。主顧便減少。
調查國貨。是要緊的事。吾們學校用品。如有新出的國貨。可以替代舶來品的。情願
進本貴些。照本賣。不賺錢。

廣告股

廣告股的職務。是招徠生意四個字。新到貨物。應時貨物。以及應行使人注意的事。
一律要撰成廣告。布告大眾。

廣告的要件。大致分爲四項。(一)標題。廣告的詞句。要說明種種的要件。不能不
稍爲詳盡。詳盡的詞句。看的人又容易厭倦。或者竟不看了。所以要提綱挈領。標出
幾個字來。使看的人注意。使他們不肯不看標題。以下的詞句。那就對了。(二)地址。
吾們商店的地址。同學都曉得的。不必十分注意。但發賣處在第一部。或者在第二

第二部也要明白說出。(三)優點。廣告的作用。無論何種性質。一概是招人來買。我的商品。有甚麼好處。甚麼便宜。比較他家有甚麼特別利益。都要使人知道。知道了他纔肯來買。(四)品件說明。譬如扇子上市。扇子的形式。分做幾種。質料分做幾種。價錢分做幾種。要說得明白。那一種有甚麼特點。這一種有甚麼好處。也要簡單說明。彷彿是指導主顧揀選的一條路。

廣告式樣。吾們也得研究一回。吾國舊時的廣告。壞處很多。(一)是文字艱深。廣告的文字。應當迎合一般社會的心理。字字要他歡迎。句句要他明白。吾國撰述廣告的人。好多脫不了文人積習。長篇累牘。刻意求工。只要他文字好。不管人家懂不懂。那便失了廣告的効力。一種廣告。自有一種的効力。譬如發行人文學書的廣告。文字不妨高深一點。因為來購文學書的人。他一定能懂得吾們廣告的文字。不懂的

我職務上的記錄

他也決不來買書。但是普通的廣告。總得用淺顯文字。吾們的廣告。最好要國民科
一二年級同學。也能明白。倘若你咬文嚼字。他們一概不懂。還用得着甚麼廣告呢。
(二)是文字鄙陋。廣告的文字。淺顯是要緊的。但是鄙陋的文字。却用不得。吾國
現在的商人。通文字的很少有的。請測字先生一般人做廣告的文字。弄得俗不可
耐。也是惹人厭惡的一個原因。(三)是篇幅狹小。廣告的文字。看的人越多。効力
越大。倘然篇幅小得很。人家便不能注意。吾國舊時店舖的招貼。東一張。西一張。貼
了一千張。一萬張。還不如十字街頭火車站附近架起兩木柱。釘着一張的大廣告
呢。(四)是字數太多。篇幅雖然大了。倘若字數太多。人家依然不注意。你想你們
念教科書的時候。要預習。要講讀。要複習。要研究。要應用。有的人還不肯注意。廣告
的文字。看不看。是沒有大關係的。你寫了許多字。自以為周到。他看見字數很多。要

看完很費時。還是不看的好。(五)是表說混列。表是最容易使人明白的。研究表的種種格式和種種效用。也是廣告術中間一大要件。舊式廣告。可以製成表的一律混入說中。使人眼目昏花。看不清楚。(六)是物品無圖。促人家注意。圖畫的力量。比文字強得多。物品的圖。在廣告中。最很有價值的。文字的廣告。未必人人肯看。有了圖。人家容易看見。看見了圖。圖上的東西。倘然是他們需要的。便將廣告的文字。細細看下去。吾們便收到廣告的効力了。(七)是字體劃一新奇的式樣。最容易使人注意。廣告中的字體。想法子多方變更。看的人自然容易動目。方形。尖形。圓形。瘦形。肥形。扁形。可以隨時揀選適用的。製作起來。但是過分鄙俗的人家看見了。也容易厭惡。舊時的廣告。總是平平正正幾個字。彷彿拿贍作文課的工夫來。用在廣告上。這是不對的。(八)是中西文不並列。有一種廣告。中國人以外。也要使外國

人知道。舊時的廣告。中西文不並列。也是一種缺點。吾們店裏的廣告。雖然不要外國人看。但是商業科同學用的西文書。西洋文具。有時用幾個西字。也很有効力的。吾們知道舊時廣告的壞處。吾們的廣告。天然要想比舊時的進步一點。吾想你們做廣告的時候。(一)要注意彩色的圖畫。租界馬路兩旁翻造房屋的時候。籬笆外邊所貼的廣告。有的鼻長過足。有的眼大如筐。一隻烏啣了很大的牛。飛到空中去。一個猴子喝醉了。睡在酒瓶裏。走過的人。看見這圖畫。不知不覺的。停着他的足。昂起他的頭。往上邊看。看完了。走。還回轉頭來望望。這便是彩色圖畫的効力。因為人的眼。最歡喜的是圖畫。是彩色。彩色的圖畫。那個人不要看呢。(二)要減少字數。字數越多。越討人厭。走過廣告底下的人。看見字數多。便不耐煩看了。所以字數要少。文字要簡單。要明白。十個八個字。使人完全明白。最有効力。已經用了彩色圖

畫在圖畫空間。偶然寫幾個字更好。(三)要選用紙張。吾國舊時招貼的顏色。紅的最多。其次是薑黃色。紅黃的紙上。寫了黑的字。很不容易看清楚。近來也有用白紙用顏色紙的。總算進步了。吾們的廣告。用彩色的厚紙。價錢太貴。用白紙。寫上黑字。或者顏色字。也可以勉強過去。但是顏色字。也不許隨便濫用的。因為張張紙個個字用顏色。人家看慣。也不能注意了。(四)要選擇地位。吾國舊時商店的招貼。印好了叫人去貼。地勢的衝要。或者僻靜。地位的應當高。或者應當低。都不管他。很小的弄裏。很暗的屋角上。貼了許多。大街上十字路口。却沒有貼。或者貼得不多。這便是不講地位的壞處。吾們商店裏指定幾個發布廣告的地方。都是很要緊的。但是樓上學生的用品。和樓下學生的用品。也有許多不同的。我廣告的用意。究竟要樓上學生知道呢。還是要樓下學生知道呢。發布廣告的時候。也得想一想。究竟應

當在甚麼地方發布呢。譬如要小學生看的。要低一點。要大學生看的。不妨高一點。

(五)要改換紙色。舊時商店的招貼。多用狹長的紙。文字由上而下。看的人目光一上一下。很吃力。吾們的廣告。紙式要短而闊。同學的身體短的多。廣告的紙短了。他們可以隨便看去。不必一上一下。上邊的字。也不致看不清楚。(六)要講求字體。吾方纔說過了。總之字體的美惡。和看的人感情厚薄。是很有關係的。(七)要畫意明顯。吾國舊時廣告。過於精細。譬如「八仙過海」「福祿壽三星」種種。他的效用。美觀方面。或者有一點價值。却和廣告。完全沒有關係。吾們廣告的畫。第一要簡單。要明瞭。畫中沒有關係的閒筆。一概不要。寥寥幾十筆。或者一人一物。使看的人。一見便知。是何種商品。有何種用處。(八)要添附鉛皮。在露天發布的廣告。雨淋日晒。很容易毀壞。背後用鉛皮託着。四周用木片釘牢。在牆壁上。便牢固些。將來

你們的技能進步。能殼直接在鉛皮上寫字畫圖。那更好了。(九)要租借牆壁。萬物各有主權。牆壁是他人的產業。吾們隨使用廣告貼在上邊。本來不合於理。所以要在他家牆上貼廣告。應當向他們租借的。吾們學校和商店。事實上雖然不能分清。究竟學校自有學校的主權。有種廣告。應當貼在各課堂裏。或者在飯廳裏的。便要向學校商量。租借他的牆壁貼上。出錢不出錢。是另一個問題。權限上總要如此做法。

書記股

來往信件。是書記股的一件大事。來的信要保存。去的信要留底。關於銀錢的事。更加要注意一點。

收到信件。要看得清楚。中間有幾點要答復的。不妨用紅筆在來信上點出。或者記

我職務上的記錄

在信封上。這幾點裏頭。或者牽連別種事情。他們不問。吾們也要答復他的。應該也記在旁邊。或者信封上。看信的時候。要仔細辨別。不要把要緊的言語遺漏。起初看的時候。不妨遲一點。以後要越看越快。雖然快。信中要點。却要完全看出。

來信看明了。吾們打定主意。怎樣復他。便商量起稿。信件的要項。不外「婉曲達意」四個字。譏諷人家的話。發怒負氣的話。商人的信件裏頭。完全用不着。就是他們信裏有責備吾們的話。罵吾們的話。吾們自己先想想。他們說的不錯。吾們便說幾句抱歉的話。把「不得已之苦衷」。婉曲告訴他。他們無理取鬧。吾們也要婉曲說明吾的理由。萬不能開口便罵。和鄉下老婆子鬪口一樣。

商業上的信件。要說的明白曉暢。不要咬文嚼字。「之」「乎」「者」「也」。纏繞不清。使人家看了。起疑心誤事。

套語如「敬維……爲頌」等話實在無味。但是舊商界中的人還有認他是十分恭敬的。沒有這幾句話彷彿是表示不恭敬的樣子。吾們不得已用着他。也得簡單寫上幾句。最好是直起直落。只寫正經事。

今天要寫幾封信。先將信封寫好。擱在旁邊。以後寫好一封信。仔細看過一遍。沒有什麼錯誤。便蓋上圖章。摺入信封裏頭。先寫信封。有兩個好處。第一是寫好信。摺入信封裏頭。不會甲信裝入乙封裏。第二是信封墨跡沒有乾。要翻轉來黏牢。容易使封面上的字模糊。或者竟要重寫。先寫信封的人。信寫好。封面的字。差不多可以燥了。決不會模糊的。

貼郵票也得研究。吾們向來的習慣。郵票隨便貼在甚麼地方。郵政局裏。却因爲這個緣故。多費許多時間。許多手續。近來郵政局裏。因爲寄信的人。貼郵票沒有一定

的地方。受着許多困難。特地印好各種信封發賣。並且把貼郵票的地方。指示明白。吾有幾個朋友。在郵政局裏辦事。他說郵票貼在信封前面左角上的信。郵局裏頭先蓋印。先發出。吾們發信的人。那一個不要自己的信趕快發出。那麼貼郵票的時候。爲甚麼隨便亂貼呢。貼郵票要貼得準確。多了無用。少了累接信的人賠補欠資。都是不應當的。並且一分的。應當貼一張一分的郵票。貼了兩張半分的票。雖然也可以寄信。但是良心上是過不去的。所以三分的。不能貼三張一分的郵票。其餘可以類推。爲甚麼緣故呢。因爲這種事也關係國家財政。半分的郵票。和一角的郵票。製造的價錢。是差不多的。譬如一張郵票。他的製造費是一個錢。吾們應用一角的。時候。貼上一角的一張。國家只費上一個錢。吾們貼了半分的二十張。國家便費上二十個錢。這十九個錢。便是吾有意損害國家的。蓋章用的墨。也是國家買的。貼一

張他蓋一個章。貼二十張。他蓋十幾個章。或者竟蓋二十個章。這十九個蓋章的墨。又是吾有意損害國家的。蓋章的人。也是國家出錢雇的。譬如每封信蓋一個章。一個人可以蓋一千封信。每封信蓋二十個章。一千封信便要雇二十個人。這十九個人的工資。又是吾們有意損害國家的。吾們信少。想不到這個道理。但是把全國合起來算算。這種事情。也是關係很大的。

「案無留牘」四個字。吾們做生意的人。也應該照他做。發信的人。沒有不盼望早得回信的。爲迎合主顧心理起見。信要快一點回復。便是自己發出之信。也不可積壓。今天積一封。明天積二封。一時寫起來。不但吃力得很。或者時間匆促。把事情也弄錯了。商情是每日不同的。因爲懶寫信的緣故。錯過機會。更加可惜。規程雖然定着兩天的限。吾總希望當日應辦的信。能設當日辦定。

我職務上的記錄

店務日記簿是全店規畫設施統計考查的靈魂。要照着表。確確實實。填得清楚。吾們食品部。是每日進貨的。今天應進多少呢。便要翻出日記簿比較。譬如小雨的日子。消去小麵包三百枚。大雨的日子。消去五百枚。晴的日子。消去二百枚。那麼看天氣的樣子。酌定吾們今天進多少貨。倘然氣候項下。記的不清楚。定貨的人。或者看不明白。或者爲日記簿所誤。使營業上受着許多損失。開學的時候。同學用品。這樣消多少。那樣消多少。憑着上學期日記簿的記載。吾們的預先定貨。日記簿記載的不清楚。吾們應定多少貨。問那個呢。其餘實習生的勤惰。洋釐的高下。將來和全店的統計上。支配上。都很有關係。吾不能一件一件的細說了。

各種會議的記錄。要寫的清清楚楚。記得明白。這是各股辦事的源頭。寫錯了。便一錯百錯。並且要留意保管。萬一失落。百事都無從做起。

會計股

銀錢是商人的性命。吾們店中向來叫店長兼會計股長。也是特別注重的意思。現在雖然另外分出一股。但這會計股。照舊認爲第一重要的事情。

本股的事務。分爲總賬清賬門市三大項。總賬的事務。每日憑着洋釐的報告單。要將小銀圓大銀圓銅圓的市價。互相升折。報告營業部。營業部可以憑着這標準收付記貨簿。存貨簿。也得時時檢閱。存貨少。趕緊去配。配到以後。憑着貨摺發票。細細檢點。符合的記入貨源簿。發交典貨股。不符合的。設法處理清楚。今天配不到的。特別記出。酌量可以配到的時候。再去配。錢總和他種簿子。也得時常檢閱。互相對過。欠人多少。人欠多少。細數雖記不清楚。大致要記在胸中。店裏有進款的時候。便歸償欠人的錢。有付款的時候。便當想法收入人欠的錢。收帳的發票。數目不許錯誤。

我職務上的設錄

錯誤便失了主顧的信用。不但疑我帳目不清。並且覺得這店裏辦事糊塗。購他的物。恐怕也有些吃虧。那麼難了。

清賬的事務。第一重要是轉賬。收了這一注賬。應當轉入那一種賬。付了這一注賬。應當轉記入那一種賬。最要辨別的清。偶然有一點錯誤。各種賬目。都合算不對。可以耗費許多時間。許多勞力。發見有那一種不對的地方。便當趕緊軋出。

門市的事務。扶助營業股。記錄賒賬數目。或者聽見營業股報告某貨售缺。即記入記貨簿。

會計的人。管的是賬。記賬的方法。普通叫做賬情。賬情便是記賬的情理。譬如付貨款一百元。情理上當然有一百元的貨物進店。銀錢簿上付去一百元的銀。貨源簿上當然要收入一百元的貨。配貨簿上。配了一百元的貨。貨棧簿上。當然照數收入。

三市覺總上做了五元一千三百六十文的生意。銀錢簿上當然照數收入。其理極淺。但是不明白賬情的人。也有始終纏不清楚的。所以會計股的人。研究賬情。是要緊的。

有人說。用單式簿記。不如用複式簿記。這種話也有情理的。但是現在普通商店裏。用複式簿記的。千分中沒有一分。吾們用慣複式簿記。將來到商店裏做事的時候。反覺得無從措手。並且轉記簿。補助簿。能設多備幾種。也能收到複式簿記的效果。所以吾們決定用單式簿記。不過教室裏講複式簿記的時候。仍舊要用心記着。因為複式簿記裏頭。轉賬的理。差不多完全包括。

有人說。用直行簿記。不如用橫行簿記的好。也是一說。但是現在各種商店裏頭。還是用直行的多。並且直行和橫行。不過一個是直的一個是橫的。倘然將直下的字。

我職務上的記錄

一個一個橫排起來。便和橫行一樣。道理是完全相同的。直行簿記的理。能彀明白。斷沒有不能寫橫行簿記的理。用鉛筆。鋼筆。寫在硬紙簿上。用筆算計數。橫行自然便利。用中國簿子記賬。用毛筆寫。用算盤算。還是用直行的好。吾們決定用直行式。銀錢往來。手續上總要循規蹈矩。做的切實。無論最親近最有信用之人。也不可隨便過去。譬如送十塊錢給指導員。請他存儲。一定要連着摺子送去。寫明數目。叫他簽過字。不要說指導員是吾們的先生。一定不會錯的。將來或者有錯誤或遺忘的時候。究竟那個人擔責任呢。貨棧裏送貨至櫃台上。貨棧裏的人。應當要求櫃台上的人。蓋印在送貨簿上。如其他說。『這時候忙得很。停一會兒再說罷。』貨棧裏的人。不能允許他。因為各人有各人的責任。不能因為心裏相信他。隨他的便。上收下付。這是寫賬的一定規矩。不必說了。但是數目中間上下。不可有空隙的地。

方。因為空隙的地方。防有人增上一兩筆。收數完了。應當寫一「止」字。或者用別的記號。因為防有人在後面又寫起來。一日或一月一年的賬寫完了。本頁尚有空白的地方。以後的帳。若要換頁寫起。應當寫明白「轉頁」等字樣。一則結果的地方有了記號。二則人家看見了。知道後面還有帳。

如「過」「入」「清訖」「對」「覆」種種的圖章。應當蓋在一定的地方。不要這一項的「過」字。蓋在上面。那一項的過字。又蓋在底下。或者蓋在中間。參差不齊。看賬的人。耗費許多目力。許多時間。還弄不清楚。蓋章是最後的手續。譬如這一項賬。實已過完。方纔可以蓋一「過」字。倘未過先蓋。或者執着筆要寫的時候。有他事發生。過了一回。這項事糊塗了。看見賬上蓋了「過」字。以為已經過好。那麼。失掉一注賬了。就是將來能殼對出。也要大費周折。

民國九年稿

種 六 第 稿 叢 育 教

我職務上的記錄

教育叢稿第六種我職務上的記錄終



